



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赵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向全体A股和H股股东派送现金股利1,307,158,295.66元，扣除2025年中期已派发的现金股利504,881,246.47元后，本次派发802,277,049.19元。2025年12月31日公司A股和H股总股本4,610,787,639股，拟向全体A股和H股股东每股派送现金股利0.1740元（含税）。以上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相关陈述。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8
第九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23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公司章程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	指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
光大控股	指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
光大期货	指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证资管	指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证控股	指	光大证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富尊	指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发展	指	光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资本	指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保德信	指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光大幸福租赁	指	光大幸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同一科目变动比例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金额单位不同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光大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BSCN（A股）、EB SECURITIES（H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秋明
公司总经理	刘秋明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净资本	46,035,649,773.62	45,572,211,225.65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还拥有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上交所会员资格、深交所会员资格、北交所会员资格、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会员资格、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会员资格、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资格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资格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其他单项业务资格详见本报告“第九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之“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项业务资格”。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勤	朱勤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电话	021-22169914	021-22169914
传真	021-22169964	021-22169964
电子信箱	ebs@ebscn.com	ebs@ebscn.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6年，公司成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1997年，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 2007年，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0
公司网址	http://www.ebscn.com
电子信箱	ebs@ebscn.com
独立董事邮箱	independentdirector@ebsc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	601788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	6178	不适用

六、公司其他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96 年公司成立

1995 年 6 月 21 日，中国人民银行核发银复 [1995] 214 号《关于筹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在整顿其原有证券营业（业务）部的基础上筹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996 年 3 月 8 日，中国人民银行核发银复 [1996] 81 号文《关于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核准公司章程。1996 年 4 月 23 日，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其中，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出资 15,700 万元（其中美元 1,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2.8%；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出资 9,3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7.2%。

1997 年增资

1997 年 4 月 26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7]180 号《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等事项的批复》批准，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2.5 亿元增至 5 亿元，注册地由北京迁至上海，新增资本金全部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投入，增资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股比例为 81.4%，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股比例为 18.6%。

1999 年至 2002 年期间的股权转让

1999 年 6 月，经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324 号《关于同意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光大证券有限公司 49%股权的批复》、财政部财管字[1999]134 号《关于同意转让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问题的批复》批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将其持有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9%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公司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2000 年 8 月，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与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将所持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6%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2002 年 1 月 21 日，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29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受让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有的 49%股权，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受让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有的 18.6%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股比例为 51%、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9%。

2002 年增资

2002 年 4 月 8 日，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90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5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26 亿元人民币，其中，98,466 万元由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其余部分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扩股完成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2005 年重组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7月14日，经财政部2004年12月26日财金函（2004）170号《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批复》、商务部2004年4月29日商资一批（2004）250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和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2005年3月14日商资批（2005）366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少出资、更名和退出的批复》、证监会2005年5月10日证监机构字（2005）54号《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及核减注册资本的批复》批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截至200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32,500万元作为出资，三家新股东厦门新世基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联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南京鑫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10,000万元、1,000万元和1,000万元出资，在此基础上，将净资产244,500万元按1:1的比例折为244,500万股，设立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6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44,500万元。

2007年增资

2007年5月29日，经财政部2007年3月1日财金函[2007]37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2007年3月19日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70号《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2007年4月16日商务部商资批[2007]702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公司向厦门新世基、东莞联景、南京鑫鼎3家发起人和嘉峪关宏丰等8家新增机构发行股份总计45,3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75元，出资方式为现金认购。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44,500万元增加至289,800万元。

2009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009年8月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684号《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以每股人民币21.08元的发行价格首次公开发行了52,000万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1,096,160.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4.18亿元。公司股票于2009年8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33号）核准，2015年9月1日，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特定投资者现金认购的证券变更登记。本次非公开发行以每股人民币16.37元的发行价格向七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合计488,698,839股A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68,538,346.52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发行后的3,906,698,839股A股，注册资本由发行前的人民币3,418,000,000元增加至发行后的人民币3,906,698,839元。

2016年公开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47号），并经香港联交所批准，2016年8月18日，公司发行704,088,800股境外上市

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交易。公司股份总数由 3,906,698,839 股变更为 4,610,787,639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906,698,839 元变更为人民币 4,610,787,639 元。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组织结构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注：上述公司组织结构图仅包含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情况。

2. 公司境内外一级子公司

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及电话
光大期货	人民币 15 亿元	1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29 号 6 楼、703 单元	1993/4/8	苑文忠 021-80212288
光证资管	人民币 2 亿元	1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3 号楼 26 层	2012/2/21	乔震 021-32068300
光大富尊	人民币 20 亿元	100%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801-803 室	2012/9/26	朱青松 021-52523611
光证控股	港币 74 亿元	100%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108 号光大中心 12 楼	2010/11/19	李明明 852-39202828
光大发展	人民币 5 亿元	1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二层西区 209 室	2017/6/12	陈浒 021-52523908
光大保德信	人民币 1.6 亿元	55%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外滩金融中心 1 幢，6 层	2004/4/22	高瑞东 021-80262888
光大资本	人民币 40 亿元	100%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8 楼	2008/11/7	郭永洁 021-52523906

（三）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有分公司 13 家，证券营业部 211 家，分布在全国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107 个城市（含县级市）。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具体分布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之“四、公司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分布情况”。

（四）其他分支机构数量与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分支机构数量与分布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之“四、公司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分布情况”。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小熠、王国蓓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彭成初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0,851,821,801.07	9,598,335,237.35	13.06	10,031,455,479.22
利润总额	4,678,322,522.80	3,580,900,455.87	30.65	4,757,297,012.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24,190,527.91	3,058,464,452.01	21.77	4,271,152,276.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56,828,321.63	3,008,068,326.63	18.24	1,872,298,71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6,584,556.98	36,381,872,828.14	-61.78	15,581,285,507.67
其他综合收益	-370,891,296.96	429,643,982.83	-186.33	175,707,632.82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资产总额	318,113,925,551.54	292,959,017,732.27	8.59	259,604,027,406.28
负债总额	245,311,387,955.10	223,735,547,803.83	9.64	191,708,638,749.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71,923,515,436.47	68,390,255,499.01	5.17	67,088,608,369.86
所有者权益总额	72,802,537,596.44	69,223,469,928.44	5.17	67,895,388,656.3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8	25.86	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8	25.86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57	21.05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8	4.58	增加1.00个百分点	6.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0	4.49	增加0.81个百分点	2.6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核心净资本	38,835,649,773.62	39,252,211,225.65
附属净资本	7,200,000,000.00	6,320,000,000.00
净资本	46,035,649,773.62	45,572,211,225.65
净资产	69,658,625,372.38	67,028,783,143.57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14,282,893,763.26	13,240,035,436.96
表内外资产总额	191,278,749,175.49	203,396,570,131.42

风险覆盖率(%)	322.31	344.20
资本杠杆率(%)	21.57	20.71
流动性覆盖率(%)	210.39	216.14
净稳定资金率(%)	167.43	189.46
净资本/净资产(%)	66.09	67.99
净资本/负债(%)	34.05	31.30
净资产/负债(%)	51.53	46.04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6.67	3.74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211.83	248.35

注：母公司各项核心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九、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可比期间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无差异。

十、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04,964,344.03	2,619,584,884.63	3,064,800,116.53	2,662,472,45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9,260,652.70	863,671,201.95	995,056,985.19	1,046,201,68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6,980,601.94	855,894,778.00	999,131,075.99	1,014,821,86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470,585.16	1,485,467,723.81	7,977,429,162.57	3,643,217,085.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373,556.44		608,736.71	1,707,918.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1,881,064.87	扶持资金	107,522,174.41	367,813,968.7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7,047,750.22		-25,680,940.40	2,132,572,566.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76,243.15		-2,292,405.22	-6,599,089.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290,380.50		-26,447,390.13	-90,150,037.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73,541.60		-3,314,049.99	-6,491,761.02
合计	167,362,206.28		50,396,125.38	2,398,853,565.1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169,459,064.98	60,498,085,184.69	-16,671,373,880.29	7,419,142,365.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10,423,262.18	628,661,186.44	-981,762,075.74	
衍生金融资产	1,602,260,905.95	1,088,780,468.17	-513,480,437.78	-5,401,392,501.17
衍生金融负债	776,441,183.73	1,441,118,036.21	664,676,852.48	
其他债权投资	57,580,984,124.12	57,255,766,712.24	-325,217,411.88	1,370,687,295.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2,148,724.20	4,642,042,782.33	3,649,894,058.13	161,084,148.25
合计	139,731,717,265.16	125,554,454,370.08	-14,177,262,895.08	3,549,521,307.28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3]41号）的要求编制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
货币资金	93,132,810,947.44	74,784,594,930.02	24.53
结算备付金	12,782,691,204.11	10,608,071,833.36	20.50
融出资金	55,625,564,738.80	42,839,850,703.83	29.85
衍生金融资产	1,088,780,468.17	1,602,260,905.95	-32.05
存出保证金	15,356,808,748.01	8,884,136,805.07	72.86
应收款项	1,995,670,249.06	1,152,306,572.46	73.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15,751,938.80	5,885,842,386.19	1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498,085,184.69	77,169,459,064.98	-21.60
债权投资	1,814,255,646.21	3,402,907,578.75	-46.69
其他债权投资	57,255,766,712.24	57,580,984,124.12	-0.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42,042,782.33	992,148,724.20	367.88
长期股权投资	1,086,543,988.17	1,065,430,940.72	1.98
商誉	533,414,852.03	540,881,584.79	-1.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8,927,735.52	2,471,093,957.94	3.15
其他资产	1,291,349,275.47	2,039,141,720.86	-36.67
资产总计	318,113,925,551.54	292,959,017,732.27	8.59
短期借款	777,866,953.47	-	不适用

应付短期融资款	7,366,022,013.68	13,406,316,509.49	-45.06
拆入资金	13,862,332,049.98	15,593,158,294.52	-11.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628,661,186.44	1,610,423,262.18	-60.96
衍生金融负债	1,441,118,036.21	776,441,183.73	85.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852,569,157.94	66,680,270,858.30	-22.2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3,982,655,513.46	70,844,139,865.00	46.78
应付职工薪酬	2,723,378,718.28	2,599,139,921.55	4.78
应交税费	622,643,098.34	653,988,398.33	-4.79
应付款项	1,384,297,658.40	848,789,369.65	63.09
预计负债	548,260,054.73	576,500,212.59	-4.90
长期借款	1,310,331,495.37	1,465,349,570.20	-10.58
应付债券	49,146,379,549.48	35,136,496,703.10	39.87
其他负债	8,949,390,279.08	12,779,224,780.10	-29.97
负债合计	245,311,387,955.10	223,735,547,803.83	9.64
股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
资本公积	24,176,670,296.95	24,191,139,353.56	-0.06
其他权益工具	11,000,000,000.00	9,498,943,396.22	15.80
其他综合收益	-353,180,554.62	15,961,307.16	-2,312.73
盈余公积	4,042,363,284.11	4,042,363,284.11	-
一般风险准备	11,525,029,311.71	10,860,042,526.40	6.12
未分配利润	16,921,845,459.32	15,171,017,992.56	11.54
少数股东权益	879,022,159.97	833,214,429.43	5.50
股东权益合计	72,802,537,596.44	69,223,469,928.44	5.1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10,851,821,801.07	9,598,335,237.35	13.06
利息净收入	2,375,342,166.36	2,147,816,765.97	10.5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726,367,024.32	4,671,115,465.76	22.59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982,681,153.79	2,991,392,721.65	33.14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74,755,902.69	822,510,990.27	-5.81
资产管理业务及基金管理业务 手续费净收入	900,171,705.29	789,614,397.34	14.00
投资收益	2,861,069,686.60	2,535,863,578.40	12.82
其他收益	200,855,505.34	119,510,826.41	68.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382,049,044.22	71,691,103.52	-632.91
其他业务收入	61,454,824.48	62,825,735.63	-2.18
营业支出	6,197,648,551.00	5,989,753,717.11	3.47
业务及管理费	5,925,524,612.36	5,858,653,357.06	1.14
信用减值损失	163,338,907.04	-3,196,101.65	5,210.5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605,482.39	2,112,373.19	23.34
其他业务成本	38,886,086.44	79,022,533.41	-50.79
营业利润	4,654,173,250.07	3,608,581,520.24	28.98
营业外支出	-11,999,244.93	34,969,112.71	-134.31
利润总额	4,678,322,522.80	3,580,900,455.87	30.65
净利润	3,757,780,140.84	3,085,667,345.77	21.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24,190,527.91	3,058,464,452.01	21.77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0,891,296.96	429,643,982.83	-186.33
综合收益总额	3,386,888,843.88	3,515,311,328.60	-3.6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
货币资金	46,211,586,142.49	47,395,291,306.09	-2.50
结算备付金	13,824,835,441.25	11,992,031,630.54	15.28
融出资金	54,161,250,944.43	41,067,499,355.14	31.88
衍生金融资产	880,972,505.14	1,400,547,803.37	-37.10
存出保证金	984,573,975.46	562,565,177.85	75.02
应收款项	72,961,126.00	153,872,874.25	-52.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5,683,023.69	5,621,432,781.82	1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133,536,291.02	68,224,167,173.76	-23.58
债权投资	1,814,255,646.21	3,402,907,578.75	-46.69
其他债权投资	57,255,766,712.24	57,580,984,124.12	-0.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07,644,594.10	945,283,707.36	387.44
长期股权投资	10,591,022,124.40	10,688,419,551.87	-0.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6,138,296.67	2,056,982,257.25	5.31
其他资产	1,237,650,804.65	1,937,451,858.69	-36.12
资产总计	253,631,954,966.34	254,394,945,382.15	-0.30
应付短期融资款	7,366,022,013.68	13,406,316,509.49	-45.06
拆入资金	13,862,332,049.98	15,593,158,294.52	-11.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9,680,150.00	1,227,557,300.00	-88.62
衍生金融负债	703,200,959.07	550,948,835.64	27.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401,985,068.35	64,145,324,993.46	-19.87
代理买卖证券款	48,089,945,736.35	41,342,892,099.12	16.32
应付职工薪酬	2,384,287,197.40	2,281,485,204.14	4.51
应交税费	558,822,678.88	568,588,857.24	-1.72
应付款项	938,241,674.29	540,581,744.18	73.56
应付债券	49,146,379,549.48	35,136,496,703.10	39.87
其他负债	8,997,411,057.55	12,152,729,472.97	-25.96
负债合计	183,973,329,593.96	187,366,162,238.58	-1.81
股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
资本公积	25,116,954,430.32	25,131,423,486.93	-0.06
其他权益工具	11,000,000,000.00	9,498,943,396.22	15.80
其他综合收益	87,860,026.01	405,142,228.10	-78.31
盈余公积	4,042,363,284.11	4,042,363,284.11	-
一般风险准备	9,381,877,057.52	8,828,565,478.29	6.27
未分配利润	15,418,782,935.42	14,511,557,630.92	6.25
股东权益合计	69,658,625,372.38	67,028,783,143.57	3.9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8,521,033,103.66	8,142,515,476.40	4.65
利息净收入	1,967,971,727.33	1,602,712,074.11	22.7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09,459,015.81	3,283,713,716.90	25.15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290,024,569.74	2,406,490,555.29	36.7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55,673,217.73	816,864,743.91	-7.49
投资收益	2,141,099,976.96	3,455,328,076.75	-38.03
其他收益	129,733,953.86	46,502,653.93	178.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713,615.39	-259,542,873.61	159.22
营业支出	5,035,996,287.42	5,582,559,572.40	-9.79

业务及管理费	4,314,329,363.05	4,289,014,060.99	0.59
信用减值损失	471,441,731.47	715,577,757.03	-34.1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80,000,000.00	520,000,000.00	-65.38
营业利润	3,485,036,816.24	2,559,955,904.00	36.14
利润总额	3,473,666,057.29	2,556,068,678.80	35.90
净利润	2,765,867,750.19	2,263,265,255.76	22.2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5,450,284.49	389,476,174.72	-180.99
综合收益总额	2,450,417,465.70	2,652,741,430.48	-7.6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财富管理业务集群：向零售客户提供经纪和投资顾问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代客户持有现金赚取利息收入，及代销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开发的金融产品赚取手续费；从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交易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赚取利息收入。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为企业客户、政府客户提供股权融资、债务融资、并购融资、新三板与结构融资、资产证券化、财务顾问等一站式直接融资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为各类机构客户提供投资研究、托管、定制化金融产品和一揽子解决方案、债券分销等综合化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在价值投资、稳健经营的前提下，从事股票、债券、衍生品等多品种投资和交易，赚取投资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为机构和个人客户提供各类券商资产管理服务、基金资产管理服务，赚取管理及顾问费。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从私募股权投资融资和另类投资业务获得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5年，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经济在多重挑战中保持平稳运行，全年经济增长5%，经济总量突破140万亿元。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产业结构持续向优，高技术产业增长强劲，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取得积极进展，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韧性和发展活力进一步显现。人工智能大模型等技术创新成果引发广泛关注，人形机器人等前沿领域产业化进程稳步提速，为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提供了新的动力。

中央与监管明确加快建设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鼓励以功能性发挥为主线做大做强。证券行业格局加速重塑，头部集中度增强，前十券商资产规模、收入利润均占全行业的50%以上；

差异化发展特征更加突出，领先券商聚焦服务创新与国际布局，借并购重组增强资本实力和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而中小券商立足资源禀赋深耕细分领域，构筑特色竞争力，行业生态呈现多元发展态势。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公司在党委及董事会坚强有力的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保持战略定位，突出功能定位，深化业务转型，夯实发展基础。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52亿元，同比增长13%；实现归母净利润37.24亿元，同比增长22%。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包括财富管理业务集群、企业融资业务集群、机构客户业务集群、投资交易业务集群、资产管理业务集群及股权投资业务集群。

1、财富管理业务集群

公司财富管理业务集群主要包括零售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业务、期货经纪业务及海外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

2025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60亿元，占比55%。

市场环境

2025年，A股市场主要指数全线上涨，上证指数上涨18.41%，深证成指上涨29.87%，创业板指上涨49.57%。全年A股总成交额420万亿元，日均成交额1.73万亿元。

截至2025年末，全市场融资融券余额25,406.8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6.26%。其中，融资余额25,241.5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6.14%；融券余额165.2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8.33%。

根据中国期货业协会公布数据，2025年全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95.29亿手，同比增长17.72%；累计成交额765.91万亿元，同比增长23.75%。

2025年，香港恒生指数上涨27.77%，香港恒生科技指数上涨23.45%。市场活跃度方面，2025年港股日均成交金额2,150亿港元，同比上升63.13%。

经营举措和业绩

（1）零售业务

2025年，公司零售业务遵循“客户-资产-收入”的核心逻辑，践行“以客户为中心，以专业为根基”的发展理念，坚持价值创造导向，坚持客户基础建设，聚焦新开户拓展及客户有效转化，加强队伍基础建设，持续提升客户专业服务能力，不断推动财富管理业务高质量发展。公司践行“金融为民”理念，积极打造特色财富投教品牌，全年开展投教活动2,600余场，荣获社会各界表彰奖项22项。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最新数据，截至2025年三季度末，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代理买卖证券净收入排名较上年提升1位，代理买卖证券净收入市场份额与上年基本持平。截至2025年末，公司客户总数716.5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1%；新开户76.2万户，同比增长18%；客户总资产1.64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0%。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根植金融产品质量，强化专业能力建设，提升客户持有体验。公司以“全品类覆盖+严标准准入”为原则，严选全策略产品，构建“基础层-优选层-场景层”全品类分层货架；聚焦客户需求和市场热点，实现产品精准化供给；依托一池“金阳光优选池”、一讲堂“配置大讲堂”和一平台“汇智盈平台”的建设，加大长期投资陪伴。截至2025年末，公司非货币基金保有规模647.3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7.41%。2025年，公司累计代销金融产品规模222.82亿元，同比上升8.86%，代销收入同比增长32.3%。

公司积极推动买方投顾服务，证券投顾“金阳光投顾”深挖专业价值，重点打造“组合类、资讯类、工具类”三大产品体系，以“全E投”“全明星”“金算法”为代表的核心产品为客户场内证券交易提供高质量服务，服务客户资产突破1,000亿元，收入同比增长157%。基金投顾“金阳光管家”紧密契合全年市场走势，成功构建覆盖货币、固收、权益及全球资产等多元类别的16只标准基金组合，充分满足了中小投资者多样化的资产配置需求，基金投顾规模同比增长133.62%，投资者盈利占比突破92%，平均保有天数354天，有效引导投资者树立了理性投资与长期投资理念。

公司持续深化“以投资者为本”的财富管理品牌建设，“金阳光投顾”“金阳光管家”“金阳光优选池”“金算法”等品牌分别荣获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财联社、中国基金报等授予的最佳财富管理品牌、最佳ETF服务奖、最佳私募服务奖、基金投顾新锐金牛奖、财富管理数智创新奖等10余项行业荣誉，专业财富管理服务体系获得投资者认可。

（2）融资融券业务

2025年，融资融券业务践行“客户-资产-收入”的发展逻辑，丰富客户服务模式，夯实客户发展基础，有效抢抓市场发展机遇，实现客户数、余额、收入同步增长。公司严格落实监管要求，优化合规风控管控机制，持续提升资产质量，全年无新增风险。截至2025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543.8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1.71%，整体维持担保比例为265.81%。

（3）股票质押业务

2025年，公司在确保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开展股票质押业务。截至2025年末，公司股票质押余额19.37亿元，其中公司自有资金股票质押余额3.70亿元，较上年末减少5.70亿元。公司股票质押自有资金出资待履约项目的加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293.58%，存量项目安全边际较高。

（4）期货经纪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大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2025年，光大期货坚守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本源，持续推进传统经纪业务向专业化、数字化、生态化方向转型，资产管理和风险管理等创新业务转型提质增效显著，高质量发展根基进一步巩固。光大期货2025年全年日均保证金规模341.25亿元，交易额市场份额1.43%。在上交所股票期权累计成交量份额1.31%，在32家开展股票期权业务的期货公司中，成交量排名第6位。2025年，光大期货获得期货日报颁发的“中国最佳期货公司”“最佳商品期货产业服务奖”“最佳金融期货服务奖”等多项殊荣。

光大期货长期以来始终站在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一线，立足期货行业特色，切实履行金融央企责任担当，年内先后荣获郑州商品交易所“保险+期货”优秀项目、权威媒体评选的“2025中国优秀乡村振兴期货公司君鼎奖”“最佳全面乡村振兴及社会责任公益奖”等荣誉。光大期货充分利用风险管理手段，扎扎实实为实体企业、农户农企提供专业帮扶及管理工具，切实保障实体企业和农企农户利益，持续深耕服务实体、服务“三农”主基调，坚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专业性。

（5）海外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海外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截至2025年12月末，香港子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客户总数14.2万户，零售客户资产总值约683亿港元，同比增长18.37%，财富管理产品数量突破3,640只。2025年，香港子公司荣获《彭博商业周刊/中文版》“年度证券公司-卓越大奖”和“财富管理平台-卓越大奖”、《亚洲金融》“香港最佳券商”等多个奖项。

2026年展望

2026年，公司零售业务将聚焦拓客增收，坚持客户导向，推动互联网展业模式创新突破，做大客户基础盘，不断夯实营收基本盘；进一步整合资源，构建以客户保值增值为核心的服务体系，强化投资者教育宣传，持续打造特色投教品牌，推动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深度转型。公司将持续丰富产品矩阵与服务，扩充工具类证券投顾产品及多维金融产品矩阵，满足客户交易和配置需求；深化服务模式转型，打造“三笔钱”场景化配置方案，持续深化从销售到顾问服务的转型；强化科技赋能，逐步建立智能投顾服务品牌，提升服务效率与体验。融资融券业务将坚持做大做强客户发展基础，提升客户精细化服务水平，加强金融科技运用，持续做好风险经营，不断推进业务高质量发展。股票质押业务将严格遵守监管要求，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持续发挥综合服务价值。光大期货将围绕转型攻坚核心目标，系统推动各业务板块提质升级，着力构筑多元化增长格局，以数字化转型为核心推动科技与业务深度融合，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海外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将持续夯实财富管理业务基本盘，充分发挥业务特色和全牌照优势，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平台赋能水平，推动线上系统数字化建设，优化资源精准配置，增强客户粘性，强化长尾、富裕、高净值客户分层分级服务。

2、企业融资业务集群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主要包括股权融资业务、债务融资业务、海外投资银行业务和融资租赁业务。

2025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9亿元，占比8%。

市场环境

2025年，A股股权融资市场总募资金额10,826亿元，总募资家数332家。其中，IPO融资规模1,318亿元，IPO项目数116家。融资额大幅增长主要依赖于上市银行集中补充资本，一级市场整体审核节奏保持稳健。证券公司承销债券金额总计15.97万亿元。香港市场IPO新上市公司114家，首发募资金额2,856.93亿港元。

经营举措和业绩

（1）股权融资业务

面对新的政策环境和充满挑战的市场环境，公司股权融资业务加强功能性发挥，紧密围绕国家战略产业，深化对关键产业领域的研究，进一步增强服务现代产业的能力，全力推动项目高效执行。公司持续加大协同作战力度，不断深化并强化项目储备工作，积极拓宽业务渠道，致力于更好地服务公司客户，助力实体经济企业实现融资需求。

2025年，公司完成股权融资项目数5家，助力2家IPO客户及3家再融资客户完成融资；股权融资金额17.12亿元，同比增长57.06%，其中IPO融资金额7.84亿元，再融资金额9.27亿元；公司完成3单并购重组业务。截至2025年12月末，公司在审IPO项目数6家。

（2）债务融资业务

2025年，公司债务融资业务深入执行中央关于金融工作的指导方针，维护金融工作的政治导向和为民服务的宗旨，始终围绕实体经济的发展需求，债务融资服务实体经济规模941.65亿元、同比增长9.33%，支持科技产业融资规模282.34亿元，支持绿色产业融资规模180.91亿元，支持乡村振兴相关主题债券（含乡村振兴、革命老区、三农主题债）融资规模31.90亿元。公司继续服务于金融“五篇大文章”，打造了多个亮点项目。其中，“首创水务REIT”是全国首单以水务资产为基础资产的持有型不动产ABS产品；“东道16号2期项目”为市场首单绿色个人消费金融ABS；“25光大金租绿债01”是光大金租首单绿色金融债券，也是在卢森堡证券交易所挂牌的首只非银金融机构境内绿色债券。公司荣获2025年度同花顺最佳债券承销和区域最佳债券承销大奖。

2025年，公司债券承销项目数量1,747单，债券承销金额4,154.79亿元。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承销金额524.26亿元，市场份额2.79%，行业排名第8位。

公司主要债券种类的承销金额、发行项目数量

债券种类	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项目数量（个）
金融债	739.32	142
公司债	385.11	213
银行间产品（短融、中票、定向工具）	833.87	343
资产支持证券	524.26	410

（3）海外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海外投资银行业务。截至2025年12月末，香港子公司累计完成9个IPO股权承销项目、1个IPO保荐项目、1个债权承销项目、3个合规顾问项目。跨境服务取得突破，完成果下科技港股IPO，承销规模4.5亿港元。

（4）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光大幸福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2025年，光大幸福租赁继续加强项目管理及资产回收，优化负债结构。

2026年展望

2026年，股权融资业务将以扩大项目储备为抓手，以提升服务民营及实体经济能力为导向，通过深化投融资联动，全面开拓业务增长新渠道。债务融资业务将继续积极响应政策号召、深化服务实体经济，加大协同协作力度、发力增量项目营销，从基础设施REITs业务出发扩展多元业务。海外投资银行业务将进一步发挥直接融资平台功能，持续加强战略客户合作，深化资本市场业务承揽布局，强化协同联动，推动境内外一体化发展。

3、机构客户业务集群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主要包括投资研究业务、资产托管及外包业务、金融创新业务及海外机构交易业务。

2025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11亿元，占比10%。

市场环境

2025年，随着公募基金费率改革，降佣降费举措落地，公募基金交易佣金总量下降，行业竞争加剧，券商机构业务加速转型，提升研究质量，增强综合服务能力，以应对行业竞争态势，满足机构客户需求。2025年，资本市场情绪修复、资金回流权益市场，带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行业步入复苏通道，呈现减量提质、发行回暖、规模回升的良性发展格局。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数据，截至2025年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数量7,531家，全年新备案产品数量12,785只，同比增长超100%；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总规模增长至7.08万亿元，同比增长超35%。

经营举措和业绩

（1）投资研究业务

2025年，公司投资研究业务聚焦经济形势与市场热点，深耕政策分析与经济研判，以高频率发声传递光大研究观点，为资本市场的高质量发展与稳健前行注入专业力量。公司加速推进专业研究队伍建设，通过有特色、有深度的研究，持续提升服务客户与市场的专业能力。2025年，公司共举办大型上市公司交流会4次，电话会议888场，完成研究报告4,646篇，开展路演、反路演25,735次，联合调研779场。截至2025年12月末，公司研究跟踪A股上市公司732家，海外上市公司198家，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

（2）资产托管及外包业务

2025年，公司资产托管及外包业务秉持为机构客户提供专业、高效、美好服务的理念，持续强化合规经营与风险管控，严格落实各项监管要求，不断提升专业运营能力，充分发挥机构业务基础设施服务功能。截至2025年末，公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托管只数券商排名相较2024年末前进两位，升至第13名；公募及私募基金托管规模749.91亿元，同比增长37.18%；私募基金外包规模1,475.46亿元，同比增长18.65%。

（3）金融创新业务

2025年，公司严格落实监管政策要求，结合市场运行环境，持续健全合规与风险管理机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有序推进收益互换、场外期权及收益凭证等业务开展。公司持续推进相关系统优化与功能完善，不断提升交易支持与风险管理能力，进一步增强对机构客户资产配置与风险

管理需求的服务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拓展做市业务布局，新增多只 ETF 做市标的，实现沪深交易所 ETF 期权品种、56 只 ETF 基金以及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全部股指期货期权品种的覆盖。公司持续提升报价连续性与稳定性，增强市场流动性供给能力，较好履行交易所做市商职责，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5 年度股票期权主做市商年度综合 A 评价、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5 年度股票期权主做市商年度综合“良好”评价、深市基金 2025 年度流动性服务年度综合 A 级评价。

（4）海外机构交易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海外机构交易业务。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海外机构交易业务平稳发展，不断加强在一级和二级市场的业务拓展，并已与多家头部资产管理公司达成合作。

2026 年展望

2026 年，投资研究业务将聚焦市场需求，持续打造特色研究领域，提高机构客户覆盖，提升研究能力和市场影响力，实现与财富、投行、投资等业务条线的深度协同，提升综合服务能力。资产托管及外包业务将继续深化托管外包牌照运用，进一步提升私募托管外包、公募托管服务水平，强化业务协同能力扩大客户覆盖，坚守合规风控底线保障运营安全，推动科技赋能实现降本增效，稳步提升业务价值贡献。金融创新业务将围绕市场变化与监管导向，持续丰富产品体系，稳步拓展交易标的范围，进一步提升交易执行效率与风险对冲能力。公司将完善从交易支持、风险管理到客户服务的全流程体系，更好满足客户资产配置与风险管理需求。做市业务方面，公司将稳步扩大标的覆盖范围，持续优化技术与系统支持能力，提升报价质量与响应效率，进一步增强做市业务市场竞争能力。海外机构交易业务将持续推动重点客户的开拓维护，通过业务协同不断加强与资产管理公司合作深度。

4、投资交易业务集群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包括权益自营投资业务和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

2025 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 13 亿元，占比 12%。

市场环境

2025 年，A 股主要指数上涨，市场盈利预期改善，投资环境回暖。2025 年，债券市场呈震荡格局，行情演绎快速，债券市场生态面临深刻变革。

经营举措和业绩

（1）权益自营投资业务

2025 年，公司权益自营投资业务立足绝对收益导向，严守风险底线，积极应对结构性机遇与挑战，通过丰富和迭代多种投资策略、多元化资产配置以及持续动态组合管理，实现了创造绝对收益、投资规模稳步增大、风险可控和业绩同比明显改善等多重目标。

（2）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

2025 年，公司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始终坚持以绝对收益为目标导向，通过精细化管理持续扩大业务规模，丰富投资策略，严控各类风险。公司逐步建立涵盖宏观经济、货币政策、信用利差和衍生品定价的立体化研究体系，不断夯实固收领域的投研基础。面对收益率波动上行的挑战，

公司稳中求进，保持业绩韧性，通过优化资产结构、丰富投资策略和适度扩大规模，努力平滑市场波动对业绩的影响，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2026 年展望

2026 年，权益自营投资业务将始终锚定绝对收益目标，坚守稳健投资理念，持续精进并完善投资方法论，进一步丰富和迭代投资策略，深度挖掘多元投资机会，稳步扩大投资规模，推进多资产配置与多策略协同深化的业务布局，努力实现投资能力和投资业绩的共同提升。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将继续坚持绝对收益导向，持续加强投研能力建设，不断夯实投研基础，提升投资交易能力。加强市场研判，密切跟踪市场变化，不断完善投资策略，丰富投资交易品种。始终坚持业务发展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国家战略的理念，加大对实体经济主体债券投资力度。

5、资产管理业务集群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包括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业务和海外资产管理业务。

2025 年，该业务集群实现收入 12 亿元，占比 11%。

市场环境

2025 年，高质量发展已经成为资产管理行业的主线，行业机构纷纷抓住市场机遇、积极丰富产品体系，适配实体经济与居民财富管理的多元需求。资管新规私募整改与参公大集合规范工作迎来收尾之年，主动管理能力与差异化特色成为资管机构竞逐的核心竞争力。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5 年末，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规模 37.71 万亿元，较 2024 年末增长 4.89 万亿元，增幅 14.89%。

经营举措和业绩

（1）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光证资管开展资产管理业务。2025 年以来，光证资管平稳完成存量参公大集合变更管理人等规范工作，回归聚焦私募资产管理业务发展轨道。立足于客户需求，光证资管努力开拓市场，积极拓展投资策略，丰富产品布局，持续增强与核心客户的合作粘性，稳步提高业务发展质效。截至 2025 年末，光证资管受托管理资产总规模 2,732.8 亿元。

（2）基金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开展基金管理业务。2025 年，光大保德信不断加强与各类代销渠道合作，发行并成立了光大保德信红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证 A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利 3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国证通用航空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等，合计募集规模 39.35 亿元。光大保德信持续推进投研体系建设，逐步扩大研究员队伍，努力提升研究对投资支持的广度和深度，打造绩优产品。截至 2025 年末，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总规模 1,349.54 亿元，其中，公募资产管理规模 1,192.27 亿元，公募剔除货币理财规模 681.39 亿元。光大保德信管理公募基金 86 只、专户产品 28 只，旗下资管子公司产品 23 只。

（3）海外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海外资产管理业务。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香港子公司持续优化海外资产管理业务，并协助 QFII 客户进行多笔私募基金追加认购工作，旗下公募基金产品表现突出，年内顺利发行首支私募阳光化产品——光大英明之选环球股票基金。

2026 年展望

2026 年，光证资管将持续夯实增强自身投资研究能力，不断完善多资产多策略的投资框架，持续打造多元清晰的产品矩阵与高效专业的服务体系，致力于提高服务实体经济与国家战略的综合能力。光大保德信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坚持以防风险、促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持续完善权益产品布局，发挥固收多策略业务优势，做好渠道与机构客户服务，努力践行普惠金融使命。

6、股权投资业务集群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包括私募基金投融资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

2025 年，该业务集群收入-1 亿元。

市场环境

2025 年，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呈现深度结构性分化与高质量发展态势。募资市场仍以政府引导基金、险资等长期资本为主导，国资背景 LP 的出资占比进一步提升，成为市场的主要支撑力量。退出方面，全年退出案例数显著增长，并购重组成为私募股权机构退出的核心替代渠道。

经营举措和业绩

（1）私募基金投融资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及光大发展开展私募基金投融资业务。2025 年，光大资本根据监管要求，针对直投项目和存量基金持续进行整改规范，加强存量投资项目投后管理，稳妥推进风险处置化解。2025 年，光大发展落实各项工作部署，存量项目清收工作有序化解，未有新增风控合规风险；加强旗下管理基金的投后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保障项目稳步推进。

（2）另类投资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大富尊开展另类投资业务。光大富尊深耕高质量发展、产业升级等重点领域，有序推进股权直投、IPO 跟投等业务，报告期内新增北交所战略配售及上市公司股票定向增发业务，并新增 1 个北交所战略配售项目，优化业务结构，实现稳健发展。同时，积极提升投后管理的精细化、专业化，保障项目安全有序退出。

2026 年展望

2026 年，光大资本将持续加强风控合规管理，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做好存量直投和基金业务的投后管理工作。光大发展将持续加强存量项目清收工作，全方位把控各类风险，确保工作稳妥推进。光大富尊将持续服务实体经济和国家战略，稳妥推进科创板、创业板项目战略配售投资，并积极拓展股权投资等业务，聚焦“专精特新”，重点关注成长创新性企业，积极拓展北交所战略配售、上市公司定增等新业务。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坚持党建引领，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

公司始终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将党建工作与公司治理、业务发展深度融合，切实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公司的治理效能和竞争优势。公司控股股东光大集团由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发起设立，拥有金融全牌照和特色民生实业，具有综合金融、产融协同、跨境经营特色优势。作为集团唯一具有证券牌照的核心子公司，公司始终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持续强化“一个光大”品牌合力，确保公司发展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稳步前行，为服务国家战略和实体经济提供坚强保障。

（二）聚焦主责主业，服务实体经济成效显著

公司坚持把服务实体经济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紧密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和产业升级方向，制定并实施公司推进金融“五篇大文章”行动方案，立足“证券所能”，不断提升直接融资服务质效。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精准服务科技创新、绿色低碳等领域，成功保荐泰禾股份、南特科技完成 IPO，助力华智数媒、国机精工实现再融资；积极响应政策导向，落地发行科技创新债券新规后的首批科创债，助力奇瑞汽金完成单期最大规模绿色金融债发行，协助京东发行市场首单绿色个人消费金融 ABS，以实际行动推动服务实体经济和国家重大战略落实落细。

（三）强化协同发展，构建综合金融服务生态

公司充分发挥光大集团平台优势，落实“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积极构建一体化协同服务模式。报告期内，助力光大集团发行全市场 20 年期最低利率信用债，服务光大水务发行中期票据、创全市场熊猫永续债券发行利率历史新低。强化协同合作，助力光大集团成功举办 2025 年金融街论坛绿色金融平行论坛、光大集团养老金融发布会，协助光大银行举办金融助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政企对接会。公司持续深化协同机制建设，打造特色协同场景，深挖内外部协同资源，为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四）培育特色文化，践行金融报国价值使命

公司积极培育与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充分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髓，将其融入经营管理血脉，致力于打造支撑长期可持续发展的核心软实力。公司坚持将“五要五不”要求全面嵌入经营管理、业务流程与员工行为规范等各方面，旗帜鲜明地弘扬合规、诚信、专业、稳健的行业文化。持续开展文化宣导、典型选树与警示教育，引导全体员工树立正确的价值观、风险观与发展观，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为公司行稳致远奠定坚实的文化和思想基础。

（五）科技赋能驱动，构筑数字金融新优势

公司紧抓数字经济战略机遇，加快推进自主创新与融合应用。致力于构建以用户和场景为中心的一体化数字金融服务体系，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与业务融合，积极探索 AI 与大模型在客户服务、运营优化等领域的应用，持续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体系建设，夯实数字化发展的稳

固基石。公司财富管理、资产管理等业务条线依托科技支撑加速转型，不断提高产品研创能力，完善产品服务链条，迭代产品服务体系，更精准满足客户多元化、个性化的综合金融需求，不断塑造差异化竞争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85,182	959,834	13.06
营业成本	619,765	598,975	3.47
业务及管理费	592,552	585,865	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658	3,638,187	-61.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419	-1,504,264	1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853	-826,929	184.2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9亿元，同比增加13亿元，增幅13%。

（1）利息净收入24亿元，同比增加2亿元，增幅11%，主要系债券利息收入和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增加；（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57亿元，同比增加11亿元，增幅23%，主要是经纪业务收入和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增长；（3）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5亿元，同比减少1亿元，降幅5%，主要是部分股权投资项目公允价值变动；（4）其他收益2亿元，同比增加1亿元，增幅68%，为政府补助影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2025年，公司营业支出62亿元，同比增加2亿元，增幅3%。（1）业务及管理费59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2）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其他资产减值损失1.7亿元，主要是其他应收款减值，上年同期转回109万元；（3）其他业务成本0.4亿元，降幅51%，系本年度部分“保险+期货”业务到期。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25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139亿元。其中现金流入646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39%，主要是代理买卖证券净流入319亿元，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流入185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流入129亿元；现金流出507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32%，主要是回购业务净流出156亿元，融出资金净流出128亿元，支付保证金及押金86亿元，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38亿元，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37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25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132亿元。其中现金流入555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34%，主要是收回投资539亿元；现金流出687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44%，主要是投资支付现金684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25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70亿元。其中

现金流入 439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27%，主要是发行债券 388 亿元，发行永续债 35 亿元；现金流出 369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24%，主要是偿还债务 310 亿元，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 26 亿元，赎回永续债 20 亿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利息净收入	237,534	22	214,782	22	10.5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72,637	53	467,112	49	22.59
投资收益	286,107	26	253,586	26	12.82
其他收益	20,086	2	11,951	1	68.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8,205	-4	7,169	1	-632.91
汇兑收益	744	0	-1,051	0	170.82
其他业务收入	6,145	1	6,283	1	-2.18
资产处置收益	134	0	2	0	6,527.78
营业收入合计	1,085,182	100	959,834	100	13.0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财富管理	596,222	215,466	64	25	7	增加 6 个百分点
企业融资	88,374	48,715	45	2	1	0
机构客户	110,243	37,533	66	1	3	减少 1 个百分点
投资交易	129,113	8,484	93	18	13	0
资产管理	117,591	77,276	34	2	8	减少 4 个百分点
股权投资	-13,667	17,529	-228	-224	372	减少 38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广东	85,608	30,617	64	50	24	增加 8 个百分点
浙江	68,866	20,257	71	44	18	增加 6 个百分点
上海	41,990	12,000	71	45	14	增加 8 个百分点
北京	17,487	6,646	62	51	25	增加 8 个百分点
江苏	15,695	6,019	62	44	8	增加 13 个百分点
重庆	14,554	5,209	64	44	33	增加 3 个百分点
四川	9,721	3,438	65	49	18	增加 9 个百分点

福建	8,830	3,733	58	68	23	增加 15 个百分点
湖北	6,031	3,306	45	44	18	增加 12 个百分点
山东	6,277	3,181	49	52	13	增加 17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分支机构	42,638	19,375	55	43	19	增加 9 个百分点
公司本部 及子公司	767,485	505,984	34	3	0	增加 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营业部收入按所属地区划分，企业融资、机构客户、投资交易、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和子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合并列示为“公司本部及子公司”。

2025 年，本公司从前五大客户获得收入占本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不足 5%，由于本公司的业务性质，本公司没有主要的供货商。

根据《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公司与境外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情况如下：本公司在 2025 年末资产类内部交易人民币 1,101.70 万元，涉及其他资产；负债类内部交易人民币 410.20 万元，涉及代理买卖证券款、其他应付款；损益类内部交易人民币 0.60 万元，涉及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税金及附加	6,729	1	5,316	1	26.58
业务及管理费	592,552	96	585,865	98	1.14
信用减值损失	16,334	3	-320	0	5,210.5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61	0	211	0	23.34
其他业务成本	3,889	1	7,902	1	-50.79
营业支出合计	619,765	100	598,975	100	3.47

(4).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七、60 业务及管理费”。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3,699.0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5,914.16
研发投入合计	99,613.1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9.1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6.01

注：研发投入按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新增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指标审计事项的通知》（中证协发[2018]51号）的要求编制。其中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包含IT费用48,008.61万元和IT人员薪酬25,690.40万元。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5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8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191
本科	249
其他	1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4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4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0
60岁及以上	3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节五、（一）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313,281.09	29.28	7,478,459.49	25.53	24.53	/
结算备付金	1,278,269.12	4.02	1,060,807.18	3.62	20.50	/
融出资金	5,562,556.47	17.49	4,283,985.07	14.62	29.85	/
衍生金融资产	108,878.05	0.34	160,226.09	0.55	-32.05	主要为场外期权和 收益互换公允价值 变动
存出保证金	1,535,680.87	4.83	888,413.68	3.03	72.86	期货保证金增加
应收款项	199,567.02	0.63	115,230.66	0.39	73.19	主要为应收经纪及 交易商款项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1,575.19	2.11	588,584.24	2.01	14.1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49,808.52	19.02	7,716,945.91	26.34	-21.60	/
债权投资	181,425.56	0.57	340,290.76	1.16	-46.69	计入此类科目的金 融资产减少
其他债权投资	5,725,576.67	18.00	5,758,098.41	19.65	-0.5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4,204.28	1.46	99,214.87	0.34	367.88	计入此类科目的金 融资产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08,654.40	0.34	106,543.09	0.36	1.98	/
固定资产	76,316.67	0.24	84,892.76	0.29	-10.10	/
使用权资产	64,822.01	0.20	70,906.24	0.24	-8.58	/
无形资产	22,438.52	0.07	25,552.14	0.09	-12.19	/
商誉	53,341.49	0.17	54,088.16	0.18	-1.3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892.77	0.80	247,109.40	0.84	3.15	/
其他资产	129,134.93	0.41	203,914.17	0.70	-36.67	主要为应收融资租 赁款到期收回及其 他应收款净额减少
资产总计	31,811,392.56	/	29,295,901.77	/	8.59	/
短期借款	77,786.70	0.32	-	-	100.00	子公司新增短期借 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736,602.20	3.00	1,340,631.65	5.99	-45.06	主要为短期公司债 到期
拆入资金	1,386,233.20	5.65	1,559,315.83	6.97	-11.1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62,866.12	0.26	161,042.33	0.72	-60.96	债务投资工具规模 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144,111.80	0.59	77,644.12	0.35	85.61	主要为收益互换公 允价值变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85,256.92	21.14	6,668,027.09	29.80	-22.24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398,265.55	42.39	7,084,413.99	31.66	46.78	客户存放资金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72,337.87	1.11	259,913.99	1.16	4.78	/
应交税费	62,264.31	0.25	65,398.84	0.29	-4.79	/
应付款项	138,429.77	0.56	84,878.94	0.38	63.09	主要为应付代理股 票期权款项和应付 清算款增加
预计负债	54,826.01	0.22	57,650.02	0.26	-4.90	/
长期借款	131,033.15	0.53	146,534.96	0.65	-10.58	/
应付债券	4,914,637.95	20.03	3,513,649.67	15.70	39.87	已发行未到期公司 债规模增加
租赁负债	68,692.24	0.28	73,413.66	0.33	-6.43	/
其他负债	894,939.03	3.65	1,277,922.48	5.71	-29.97	/

负债合计	24,531,138.80	/	22,373,554.78	/	9.64	/
------	---------------	---	---------------	---	------	---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3,181 亿元，较年初增加 252 亿元，增幅 8.59%。其中，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 136 亿元，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增加 270 亿元，金融资产投资及衍生工具减少 154 亿元。

期末公司负债总额 2,453 亿元，较年初增加 216 亿元，增幅 9.64%。其中，代买卖证券款增加 331 亿元，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增加 139 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减少 148 亿元，应付短期融资款、短期借款及拆入资金减少 70 亿元。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境外资产 181.36（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7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七、2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10.87 亿元，较年初增加 0.21 亿元，增幅 2%，主要为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法下投资收益和宣告分红等综合影响。具体内容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七、13 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成本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16,945.91	50,706.78	/	/	-1,714,907.33	6,049,808.52
衍生金融资产	160,226.09	-75,731.92	/	/	28,049.64	108,878.05
其他债权投资	5,758,098.41	/	19,808.56	1,763.05	-9,172.58	5,725,576.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214.87	/	-21,859.69	/	364,027.62	464,204.28
合计	13,734,485.28	-25,025.14	-2,051.13	1,763.05	-1,332,002.65	12,348,467.52

注：公司证券投资业务交易频繁，因此以本期成本变动来反映公司购买、出售或赎回金融资产的变化情况。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为公司主营业务，投资资产种类较多，相关投资及收益情况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七、9 交易性金融资产”、“附注七、11 其他债权投资”、“附注七、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附注七、53 投资收益”和“附注七、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七、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七、4 衍生金融工具”。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	100%	15.00	523.83	31.72	6.27	1.89	1.46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100%	2.00	25.12	22.34	7.43	3.25	2.44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100%	40.00	16.16	-11.24	-2.60	-2.67	-2.38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融产品投资等。	100%	20.00	19.87	18.48	0.21	-0.42	-0.45
光大证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¹	子公司	投资控股和金融服务。	100%	74亿港元	181.36	28.87	8.81	3.20	2.76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²	子公司	开展财富管理、企业融资、机构业务、资产管理等业务。	100%	1.58亿港元	73.52亿港元	32.59亿港元	14.03亿港元	3.80亿港元	3.39亿港元
光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100%	5.00	14.56	5.75	1.02	1.22	1.11
光大幸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等。	85% ³	10.00	13.17	12.65	0.96	0.63	0.53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	55%	1.60	17.60	15.03	4.02	0.73	0.57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	25%	2.00	67.94	40.36	26.04	7.13	5.33

注：1、光证控股注册资本以港元列示，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以中国准则下折合人民币金额列示。

2、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为光证控股主要经营管理平台，其财务数据以国际准则港元金额列示。

3、光证控股持有 50% 股权，光大资本持有 35% 股权。其中，光大资本持有的 35% 股权受 MPS 风险事件影响处于冻结状态，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037 号、临 2022-009 号。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变更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十、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末，本公司合并了若干支结构化主体，这些主体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对于本公司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合伙企业，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部分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79 亿元。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对“十五五”时期加快建设金融强国提出明确要求、作出战略部署。展望 2026 年，监管坚持以“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强化“五大监管”理念，推动做到“长牙带刺”、有棱有角。行业同质化竞争预计将日益激烈，马太效应或将进一步凸显，头部机构的资源集聚与业务优势有望进一步巩固。中央与监管明确加快建设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鼓励以功能性发挥为主线做大做强，头部机构将积极探索并购重组与组织创新，中小机构在差异化赛道上谋求突破。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光大证券将锚定“建设中国一流服务型投资银行”战略目标，以内涵式增长与外延式发展为双驱，践行直接融资“服务商”、资本市场“看门人”、社会财富“管理者”三个定位。以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为宗旨，推动实现党建文化引领更加有力、主责主业更加聚焦、功能性发挥更加有效，经营理念更加稳健、发展模式更加集约、社会效应更加突出，公司治理更加健全、风控合规更加完善、科技协同更加赋能，经营效率持续改善，行业排名稳中有进。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光大证券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锚定“建设中国一流服务型投资银行”战略目标，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工作总基调，聚焦主责主业，坚守金融报国初心，切实发挥“证券所能”，提升投资银行专业服务能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深入践行均衡发展理念，加快推动内涵式与外延式发展，努力打造产业投行，升级财富管理品牌，打造核心业务特色竞争力，进一步提升资本实力、行业位次和投入产出效率，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实现公司“十五五”良好开局。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包括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风控、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风险管理概述

公司推行稳健的风险管理文化，始终致力于构建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相适配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升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水平，有效管理公司经营过程面临的各类风险，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健康持续发展。

2.风险管理架构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委员会；管理层及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各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

公司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推进风险文化建设；审议批准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审议批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建立与首席风险官的直接沟通机制等。董事会授权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其全面风险管理的部分职责。

公司管理层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积极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行业文化及公司风险文化，拟定风险管理战略，负责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并适时调整；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部门之间有效制衡、相互协调的运行机制；制定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重大风险限额等的具

体执行方案，确保其有效落实，对其进行监督，及时分析原因，并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定期评估公司整体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解决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向董事会报告；建立体现风险管理有效性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完备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等。公司管理层下设若干专业委员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部分风险管理职能。

公司具有风险管理职能的部门包括：风险管理与内控部、法律合规部、内部审计部、信息技术总部、金融科技开发部、资金管理部、运营管理总部、董事会办公室、投资银行质量控制总部、投资银行内核办公室等。各职能部门按照公司授权对公司不同风险进行识别、监测、评估和报告，协助、指导和检查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对口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负责人承担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负责严格按照公司授权管理体系在被授予的权限范围内开展业务，严禁越权从事经营活动，并通过制度、流程、系统等方式，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

3.各类风险的应对措施

(1) 市场风险

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由于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商品价格等）变动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针对市场风险，公司遵循主动管理和量化导向的原则，根据公司风险偏好设定市场风险容忍度、业务风险限额等多层级的风险限额体系，在展业过程中通过组合投资、逐日盯市、对冲缓释等手段进行风险管控。公司股东会确定自营业务年度规模；公司董事会确定市场风险损失容忍度；公司管理层及其下设委员会确定自营业务细分规模、市场风险容忍度及限额的管理机制，将市场风险损失容忍度进行分解，审批具体业务限额，并明确各类指标的预警标准、超限标准及应对措施。其中，业务风险限额体系和各类风险指标包括风险价值(VaR)、净敞口、希腊字母、集中度、基点价值等。压力测试是公司市场风险管理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建立健全压力测试机制，及时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和市场变化情况，对相应的投资组合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测试，评估公司在压力情景下的可能损失，提出风险管理建议，为业务部门和管理层经营决策提供依据。对于场外衍生品业务，风险管理坚持以市场中性策略为核心，公司建立了准入标的池、保证金管理、交易对手事前准入、事中盯市及事后追保风险处置等风险管理措施，同时设置了希腊字母敞口、标的集中度、压力测试损失等风险限额来进行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涉及境外业务，可能面临汇率波动风险。从资金来源和运用的角度，公司潜在的汇率风险主要体现在通过境内人民币融资投资到外币资产，以及外币融资投入人民币资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并未开展上述类型业务，所有境外子公司的外币融资均专项使用于当地市场投资，以实现汇率风险的天然对冲。未来，公司将视实际情况通过一系列措施对冲、缓释汇率风险，以支持公司境外业务的发展。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方、交易对手或发行人等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主要来源于债券投资发行人或场外衍生品交易对手违约风险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融资融券等融资类业务客户未按照协议约定足额偿还负债风险。

针对债券投资业务，公司通过建立内部信用评级、统一授信管理、集中度限额管理、债项投资评级下限、密切跟踪债券发行人经营情况和资信水平等措施，控制信用风险敞口；针对融资类业务，公司通过对客户进行风险教育、征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建立严格的担保物范围及折算率、保证金比例、履约担保比例的标准等多种手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管理和控制；针对场外衍生品业务，公司对交易对手进行尽职调查、资信评级及规模控制，通过每日盯市、追保、处置担保品等手段来控制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敞口。

(3) 操作风险

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信息技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遵循**全程全员、协同管理、审慎应对、防范预见原则**，严格控制操作风险，制定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和三大工具实施细则，明确操作风险治理结构和各道防线的职责分工。公司持续推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健全完善，制定操作风险偏好，严格落实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加强操作风险指标监测与报告，收集分析操作风险内外部损失数据，开展操作风险压力测试和资本计量，持续推进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建设；将操作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相结合，强化内控检查、授权管理、新业务评估等配套机制，提升操作风险管理前瞻性和有效性；着力加强操作风险管理宣导培训，提升全员操作风险管理责任意识，确保公司总体操作风险可控、可承受。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授权资金管理部负责并表范围内的整体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统筹公司融资管理，设立资金台集中管理短期交易类融资工具，协调安排公司各部门资金需求，进行日常流动性管理工作；公司风险管理与内控部负责监督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

公司以**谨慎防范流动性风险**为目标，修订并发布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的目标、组织架构、识别与评估方法、指标体系、应对手段，并积极开展流动性风险并表管理工作，确保合并范围内总体流动性风险可控。

在**资产负债管理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下，公司始终秉承**稳健的风险管理理念**，通过采用**前瞻管理、动态调整**的方式，根据总体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覆盖母、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容忍度和分配管理机制，并逐步完善对子公司的**差异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此外，公司还根据不同业务的流动性特性，构建**差异化的资金管理**模式，并配套对应的**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与监控预警体系**。公司将短期交易类融资集中管理，严格防范**日间流动性风险**。公司持续合理计量流动性风险管理成本，并将流动性因素纳入公司**资金定价体系**之中。

风险应对方面，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对流动性风险的等级、触发标准、应对手段、报告路径等进行了明确，通过合理备付优质流动性资产和应急渠道、审慎动态管理资产负债期限结构等方式坚守不发生流动性风险的底线，并定期通过应急演练检验风险应对机制的有效性。此外，公司还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和融资方式，与外部合作机构维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储备充足的外部融资授信，保障公司资金来源持续稳健。

(5) 信息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风险是指由于人为原因、软硬件缺陷或故障、自然灾害等对网络和信息系统或者数据造成影响，发生网络和信息系统服务能力异常或者数据损毁、泄露，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随着新信息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广泛应用，科技创新使风险的隐蔽性、突发性、传导性也越来越强，信息技术风险愈发错综复杂。公司将坚持“建设中国一流服务型投资银行”战略目标，聚焦数字化、平台化、智能化的科技战略愿景，持续深化信息技术改革，加强信息系统安全建设和质量管控，完善信息系统运行保障机制，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信息技术运维管理水平，不断优化和完善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通过定期的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信息技术风险监测和应急处置能力，以保证系统的安全、可靠和稳定运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信息技术风险事件。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以及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规定、职业道德、业务规范、行规行约等相关行为，导致公司股东、员工、投资者、发行人、第三方合作机构、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的公开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为有效控制声誉风险，公司持续开展适当而有效的声誉风险管理，建立了规范的管理制度、科学的组织架构以及完善的管控体系，陆续制定并修订了《声誉风险和舆情工作管理办法》《声誉风险和舆情工作实施细则》《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

公司设有声誉风险和舆情工作领导小组，在声誉风险管理中实现了公司与部门、子公司、分公司层面的协同统一，并通过制度宣导、培训、应急演练等，提高员工声誉风险意识和声誉风险管理能力。此外，公司设置了专职岗位负责舆情监测、应对以及媒体关系管理等工作，同时聘请了第三方公司和法律事务所，协助公司做好声誉风险管理。

目前，公司已实现对子公司声誉风险防控体系全覆盖。

(7)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或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和准则而使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采取监管措施、给予纪律处分、出现财产损失或商业信誉损失的风险。

为有效控制合规风险，公司建立合规管理制度体系，通过制度明确合规管理各项要求，强化合规管理的全流程管控：在事前阶段，公司通过合规审查、合规咨询等措施，对公司的重要制度、重大业务、创新业务进行合规审查。在事中阶段，公司通过持续开展从业人员执业行为、信息隔

离墙监测与核查，防范违规交易、泄露敏感信息、利益输送等行为。事后阶段，公司通过合规检查发现问题、识别风险，督导相关单位立行立改；持续健全完善问责机制，细化问责标准，推动精准问责，通过常态化警示宣导、以案示警，督促全员认清红线底线，为公司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

2025年，公司根据外部监管要求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工作情况，完善合规制度体系，夯实各项合规职能履行。此外，公司加强合规文化建设，主动将合规文化建设嵌入公司企业文化建设中，彰显光证文化特色。2025年公司合规管理情况整体平稳有序，未发生重大合规风险事件和重大监管处罚。

4.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风控、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工作，始终致力于构建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相适配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及并表管理、优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完善风险管理制度机制、强化风险专业管理与前瞻性管控、加大风险管理文化与理念宣导，充实风险管理团队，提升风险管理信息化水平，促进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不断完善。2025年度，公司风险管理投入总额9,800万元，包括风险管理相关系统购置和开发支出、风控相关部门日常运营费用以及风控人员投入。

公司持续加强合规管理系统投入：一是进一步科技赋能，发挥合规系统优势，健全合规监测等系统功能，切实提高日常合规管理工作质效；二是提升客户交易行为管理相关系统，根据监管新规和实操情况，优化监控指标，为客户异常交易行为管理提供有效管控手段，降低客户异常交易风险；三是持续完善信息隔离墙系统、反洗钱系统以及名单监测系统、投行利益冲突审查系统等。报告期内，合规管理系统投入约184万元。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技术管理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的有关要求，把握好以人工智能大模型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时代机遇，围绕公司“建设中国一流服务型投资银行”战略目标，以构建“安全稳健、智慧驱动、生态协同”的数字证券企业为愿景，全面提升安全保障能力、业务支撑能力、科技创新能力、数据治理能力，重点打造“数据赋能体系化、业务转型数智化、系统研发集约化、智能应用生态化、基础设施现代化、安全防护一体化”，将创新作为第一动力、把安全作为底线要求，加快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2025年公司信息技术投入总额约7.21亿元，主要用于信息技术基础资源设施建设、信息技术运营及维护、信息系统研发和建设费用、人员外包费用等。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内地与香港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要求修订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调整公司治理架构，不设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优化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全面遵循《企业管治守则》中的所有守则条文，同时达到了《企业管治守则》中所列明的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会 4 次，董事会会议 8 次，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 6 次，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会议 4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3 次，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况。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资产权属关系明晰；人员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用工体系；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机构方面，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管理运作规范；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任董事、高管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赵陵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1972年	2022/6/14 2022/6/14	2027/5/27 2027/5/27	196.68	否
梁毅	职工董事	男	1966年	2025/11/14	2027/5/27	116.06	否
刘秋明	执行董事、总裁	男	1976年	2020/3/13 2020/3/13	2027/5/27 -	182.28	否
马韧韬	董事	女	1978年	2024/5/28	2027/5/27	0	是
连涯邻	董事	男	1974年	2024/5/28	2027/5/27	0	是
潘剑云	董事	男	1970年	2025/4/29	2027/5/27	0	是
安雪松	董事	男	1971年	2026/2/27	2027/5/27	-	是
秦小征	董事	男	1982年	2024/5/28	2027/5/27	0	否
任永平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	2020/12/15	2027/5/27	24.00	否
殷俊明	独立董事	男	1972年	2020/12/15	2027/5/27	24.00	否
刘应彬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	2024/5/28	2027/5/27	24.00	是
陈选娟	独立董事	女	1974年	2024/5/28	2027/5/27	24.00	否
吕随启	独立董事	男	1964年	2024/5/28	2027/5/27	24.00	否
李振宇	副总裁	男	1970年	2025/12/5	-	10.95	否
朱勤	副总裁兼 合规总监、 首席风险官、 董事会秘书	女	1970年	2019/12/31 2020/2/27 2019/12/31 2017/2/6	- - - -	148.44	否
熊国兵	高级专家	男	1968年	2019/11/21	-	152.40	否
王翠婷	高级专家	女	1966年	2019/11/21	-	150.12	否
梅键	高级专家	男	1970年	2025/5/30	-	145.19	否
房晔	首席信息官	男	1971年	2020/4/17	-	128.16	否
汪沛	业务总监	男	1976年	2023/1/6	-	126.60	否
蒋琦	业务总监	男	1979年	2026/2/12	-	-	否
合计	/	/	/	/	/	1,476.88	/

2. 报告期内及期后离任董事、高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尹岩武	董事	男	1974年	2022/11/22	2026/1/6
王云	董事	女	1968年	2024/5/28	2025/3/7
谢松	董事	男	1971年	2023/6/29	2025/2/19

注1：公司董事、高管均未持有公司股票，报告期内也不存在持股变动情况。

注2：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梁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梁毅先生职工董事任职自2025年11月14日起生效。

注 3：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安雪松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潘剑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注 4：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1 月 6 日收到公司董事尹岩武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安排原因，尹岩武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7 日收到公司董事王云女士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王云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收到公司董事谢松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谢松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注 5：2026 年 2 月 12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蒋琦先生为公司业务总监。

2025 年 12 月 5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李振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2025 年 5 月 30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梅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改聘为公司高级专家。

注 6：报告期内，公司调整了公司治理架构，不设监事会，监事不再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及离任人数 12 人，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约 42.86%。

注 7：上表中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归属于报告期并发放的税前薪酬，包含部分绩效薪酬，最终薪酬尚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后再行披露。

注 8：报告期内，公司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缴存的公积金、企业年金等情况如下：赵陵：20.69 万元；梁毅：15.43 万元；刘秋明：20.91 万元；李振宇：1.49 万元；朱勤：20.81 万元；熊国兵：20.79 万元；王翠婷：19.93 万元；梅键：20.91 万元；房晔：20.91 万元；汪沛：20.91 万元。

注 9：本报告中，梁毅先生的薪酬包括其作为职工董事以及作为监事长获得的薪酬，梅键先生的薪酬包括其作为高级专家以及作为副总裁获得的薪酬。

注 10：公司离任董事尹岩武先生、王云女士、谢松先生报告期内未从公司获取薪酬。

注 11：报告期内，公司已向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累积赔偿限额为 3,000 万美元。

3. 现任董事、高管简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赵陵	现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曾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81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6818）总行资金部职员、交易室副处长、投资交易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金融市场部总经理，首席业务总监，党委委员、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光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欧

	洲) 董事。
梁毅	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2000 年加入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历任法律部法律处副处长、处长、法律部主任助理、副主任，风险管理与内控合规部/法律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与内控部/法律部资深专家，总部机关纪委委员。曾任公司监事长。
刘秋明	现任公司执行董事、总裁。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负责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31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2318）执委、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等职。
马韧韬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投资与重组部总经理，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138）董事。曾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81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6818）投行业务部高级经理，战略客户与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投资与重组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
连涯邻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审计部/审计中心副总经理。曾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81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6818）会计结算部高级副经理、计划财务部高级经理、财务会计部会计管理处处长，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财务管理部财务管理处处长、总经理助理等。
潘剑云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165）执行董事兼副总裁，中国飞机租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1848）非执行董事，英利国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5DM）非执行及非独立主席。曾任本公司投资银行（浙江）部总经理、投行上海三部总经理、投行管理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业务总监，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上市办公室副总经理、深改办公室副主任、协同发展部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257）非执行董事，国际飞机再循环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中飞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等。
安雪松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165）执行董事兼副总裁，中国飞机租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1848）董事会主席及非执行董事，英利国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5DM）非执行及非独立董事等。曾任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257）执行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新加坡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U9E，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1857）执行董事兼总裁等。
秦小征	现任公司董事，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党群工作部/纪检部主任兼工会办公室主任，中国船舶资本有限公司总经理等。曾任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审计稽核部经理/总经理等。
任永平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江苏扬农化工

	<p>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486）独立董事，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3015）独立董事。曾任上海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党委书记，上海大学 MBA 中心学术主任，江苏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300266）董事，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512）、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900953）、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3161）、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305）、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900929）、创志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独立董事。</p>
殷俊明	<p>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商学院会计学教授，双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司，证券代码：871728）独立董事，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司，证券代码：834429）独立董事。曾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党委书记、会计学教授，郑州大学西亚斯国际学院副教授，南昌铁路局机务段会计师，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300715）独立董事，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0718）独立董事，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361）独立董事，江苏高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p>
刘应彬	<p>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浸信会神学院（非执行）董事，香港耀能协会行政总裁。曾任香港金融管理局处长、总裁助理、助理总裁、高级助理总裁、副总裁、总裁特别顾问，香港年金有限公司总裁，香港神托会行政总裁、（非执行）董事等。</p>
陈选娟	<p>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滴水湖高级金融学院执行院长、金融学教授，中国工商银行下属中国现代金融学会理事和常务理事，中国资本市场学会市场稳定与风险防控专业委员会委员。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讲师，美国北卡大学威尔明顿分校金融助理教授，堪萨斯州立大学金融学助理教授、常任副教授，美国哥伦比亚大学金融学访问学者，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副教授、教授等。</p>
吕随启	<p>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助教和讲师、金融系副教授，荷兰提尔堡大学访问学者，美国布兰代斯大学访问学者，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121）独立董事，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797）独立董事，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739）独立董事，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439）独立董事，河南黄国粮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司，证券代码：831357）独立董事等。</p>
李振宇	<p>现任公司副总裁。曾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81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6818）南京分行风险总监、副行长，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杭州金瓯资产管理有限</p>

	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等。
朱勤	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曾任公司投行四部项目经理、高级经理、执行董事，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等职。
熊国兵	现任公司高级专家。曾任公司稽核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纪委书记、副总裁，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王翠婷	现任公司高级专家。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副总裁、工会主席等职。
梅键	现任公司高级专家，光大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经纪业务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副总裁，光大证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光大金融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等职。
房晔	现任公司首席信息官。曾任欧司朗（佛山）照明有限公司中国区 IT 经理，当纳利（深圳）印刷有限公司中国区 IT 经理，当纳利（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亚洲区 IT 总监，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109）IT 总监，上海互联网证券分公司总经理，互联网金融业务（金融科技）总监，经纪业务执行委员会委员等职。
汪沛	现任公司业务总监。曾任公司金融市场总部（原证券投资总部）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288，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1288）总行综合计划部资金营运中心交易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总监，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蒋琦	现任公司业务总监，金融创新业务总部总经理，光大证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光大金融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码：601995，香港联交所股份代码：3908）销售交易部副总经理、股票业务部董事总经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权益投资交易部执行总经理，光大期货有限公司董事等职。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马韧韬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投资与重组部总经理	2025 年 12 月	—
连涯邻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审计部/审计中心副总经理	2024 年 9 月	—
潘剑云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副总裁	2025 年 3 月	—
安雪松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副总裁	2024 年 4 月	—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马韧韬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6月	—
潘剑云	中国飞机租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5年3月	—
潘剑云	英利国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及非独立主席	2025年3月	—
安雪松	光大控股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	—
安雪松	中国光大财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	—
安雪松	中国飞机租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非执行董事	2024年10月	—
安雪松	威莱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	—
安雪松	中国光大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	—
安雪松	光控华登全球基金普通合伙人(一)	董事	2024年11月	—
安雪松	Fortunecrest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24年10月	—
安雪松	英利国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非独立董事	2024年12月	—
秦小征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党群工作部/纪检部主任兼工会办公室主任	2025年9月	—
秦小征	中国船舶资本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年4月	—
秦小征	CSIC Investment One Limited	董事	2024年8月	—
任永平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
任永平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	—
殷俊明	双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	—
殷俊明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3月	—
殷俊明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9月	—
刘应彬	香港耀能协会	行政总裁	2025年4月	—
刘应彬	中国浸信会神学院	(非执行)董事	2024年1月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薪酬由股东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核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公司执行董事、职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薪酬体系确定，与个人岗位及工作绩效紧密挂钩。公司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管

	2021-2023 年度递延绩效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 2025 年度履行职责、绩效评价和薪酬情况的议案》《公司高管 2025 年度履行职责、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公司执行董事、职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薪酬体系确定，与个人岗位及工作绩效紧密挂钩。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详见本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经七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制定了公司高管 2025 年度考核方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执行董事、职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考核结论及 2025 年度最终薪酬尚在确认过程中。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根据《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要求，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 40%以上应当采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公司已制定《薪酬追索扣回实施细则》，根据制度规定及相关决定执行薪酬的追索扣回。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梁毅	职工董事	选举	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梁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其任职自 2025 年 11 月 14 日起生效。
潘剑云	董事	选举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潘剑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安雪松	董事	选举	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安雪松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李振宇	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聘任李振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梅键	高级专家	改聘	2025 年 5 月 30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梅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改聘为公司高级专家。
蒋琦	业务总监	聘任	2026 年 2 月 1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聘任蒋琦先生为公司业务总监。
尹岩武	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1 月 6 日收到公司董事尹岩武先生的辞职报告，尹岩武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王云	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7 日收到公司董事王云女士的辞职报告，王云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谢松	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收到公司董事谢松先生的辞职报告，谢松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赵陵	否	8	8	3	0	0	否	4
梁毅	否	2	2	2	0	0	否	3
刘秋明	否	8	8	3	0	0	否	4
马韧韬	否	8	8	4	0	0	否	4
连涯邻	否	8	8	3	0	0	否	4
潘剑云	否	6	6	3	0	0	否	2
安雪松	否	-	-	-	-	-	否	-
秦小征	否	8	8	6	0	0	否	4
任永平	是	8	8	3	0	0	否	4
殷俊明	是	8	8	3	0	0	否	4
刘应彬	是	8	8	4	0	0	否	3
陈选娟	是	8	8	5	0	0	否	4
吕随启	是	8	8	3	0	0	否	4

注 1：安雪松先生董事任职自 2026 年 2 月 27 日起生效。报告期内，安雪松先生无应参加的董事会会议。

注 2：梁毅先生职工董事任职自 2025 年 11 月 14 日起生效。报告期内，梁毅先生应参加董事会会议 2 次，实际参加董事会会议 2 次。

注 3：潘剑云先生董事任职自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生效。报告期内，潘剑云先生应参加董事会会议 6 次，实际参加董事会会议 6 次。

注 4：尹岩武先生已于 2026 年 1 月 6 日离任。报告期内，尹岩武先生应参加董事会会议 8 次，实际参加董事会会议 8 次。

注 5：王云女士已于 2025 年 3 月 7 日离任。报告期内，王云女士无应参加的董事会会议。

注 6：谢松先生已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离任。报告期内，谢松先生无应参加的董事会会议。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注：现场会议包括以现场、视频或者电话方式召开的会议；通讯会议指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的会议。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殷俊明（召集人）、连涯邻、潘剑云、任永平、刘应彬
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	任永平（召集人）、连涯邻、安雪松、殷俊明、陈选娟
风险管理委员会	陈选娟（召集人）、梁毅、马韧韬、安雪松、刘应彬、吕随启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赵陵（召集人）、刘秋明、马韧韬、潘剑云、秦小征、吕随启

(二) 报告期内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21	七届三次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	听取外部审计机构2024年审计计划及审计关注重点 审阅公司2024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025/3/19	七届四次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	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2024年度财务报表、内控等重点关注事项
2025/3/26	七届五次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审议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及2025年审计项目计划的议案 审议关于续聘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审阅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听取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听取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5/4/28	七届六次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审议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2025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25/8/27	七届七次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修订《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基本制度》的议案 审议关于修订《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审议关于修订《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议案	
2025/10/29	七届八次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5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 报告期内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27	七届二次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	审议关于公司薪酬制度及执行情况的议案 审议关于提名潘剑云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公司董事 2024 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议案 审议公司高管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议案	听取关于董事会架构、人数及组成意见建议的报告
2025/8/27	七届三次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	审议公司董事及高管 2024 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审议公司高管 2025 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 审议关于修订《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合规性专项考核办法》的议案 审议公司合规总监 2024 年度考核的议案	听取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合规专项考核意见
2025/12/4	七届四次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
2025/12/30	七届五次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管 2021-2023 年度递延绩效方案的议案	-

(四)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26	七届二次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风险管理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情况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5 年度风险偏好的议案	-
2025/8/27	七届三次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议公司 2025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情况的议案 审议关于制定或修订公司风险管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合规管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2025/10/29	七届四次风险管理委员会	-	听取公司 2023-2025 年度反洗钱工作审计报告及管理建议书
------------	-------------	---	----------------------------------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26	七届一次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ESG 报告的议案	听取 2024 年公司战略执行情况的报告

(六)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26	七届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
2025/8/27	七届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关于修订《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规程》的议案	-

(七)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1.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90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5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7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经纪业务人员	5,102
投行人员	529
研究人员	165
资产管理人員	240
投资业务人员	166
信息技术人员	456
财务人员	134
合规/风控/稽核人员	317
其他业务及行政人员	654
合计	7,7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59
硕士	2,526
本科	4,425
其他	753
合计	7,763

2.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证券经纪人制度现场核查意见书》的核查意见及内部制度等有关规定，对证券经纪人实施集中统一管理，通过完善规章制度、健全内控机制、改进支持系统和强化内部培训，进一步规范证券经纪人的执业行为，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有 169 家证券营业部实际开展证券经纪人业务。公司境内证券经纪人共计 739 名，均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信息登记。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践行“合规、诚信、专业、稳健”的行业文化理念，将其全面融入薪酬管理实践，持续构建与经营绩效、业务性质、贡献水平、合规风控、社会文化相适应的薪酬管理机制，坚持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紧密挂钩。公司坚持薪酬与业绩双对标，科学对标市场，打造以岗定薪的薪酬体系，薪酬分配向关键岗位和一线岗位倾斜。同时，公司全面贯彻风险管理理念，建立健全与风险水平、业务特征等相匹配的延期支付、薪酬止付、追索扣回等激励约束机制，严格执行薪酬追索扣回，保障全面风险管理的有效落实，切实发挥好薪酬的正向引导激励和反向惩戒约束作用。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题主线，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聚焦公司高质量发展核心任务，系统提升干部政治素质、专业能力与履职能力，锻造“三个过硬”干部队伍，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组织保障。

一是将政治训练贯穿始终。组织公司高管、中层干部分批参加光大集团政治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习近平经济文选》第一卷联学培训班；举办两期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专题培训暨基层一把手政治能力提升培训班，引导营业部负责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与事业观。二是提高干部履职能力。面向新任干部开展“领航计划”网络培训班，帮助新任干部迅速转变认知，提升履职能力。面向分支机构持续开展“光证新力量”干部梯队建设后备人才选拔，选拔优秀一线干部进行跟踪培养，夯实业务发展人才根基。三是抓实党员教育培训。组织两期党务干部轮训班、支部书记培训班和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干部进修班，举办 3 期覆盖全员的网络培训班，全面提升全体党员政治素养，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四是加强专业化能力建设。针对科技、金融投资、财富等专业条线，分群体、分层级开展专项培训，内容包含信用业务、投行业务、投顾业务等；面向专业人才库成员、科技条线和分公司骨干人才，组织专业人才综合管理能

力提升培训班和金融科技、金融投资网络培训班；面向证券、基金、期货从业人员，支持专业类考试并安排考前辅导，组织参与行业后续培训和行业专业课程，全面提升各专业条线人员专业素质能力。五是营造助力人才成长的良好氛围。针对新入职员工实施差异化培养，为校招新员工配备专属导师，为社招新员工举办“光证有约·畅聊新声”活动，为分支机构新员工开设“财富新人成长训练营”，促进新人快速转变角色、融入成长。加强高潜人才培育，面向业务骨干、校招新员工导师及公司内训师，开展 2025 年度校招新员工导师赋能培训以及两期“炬光计划”内部讲师特训营，促进内部优秀经验传承，丰富知识库和讲师库，健全人才自主培养机制。组织系列“阳光大讲堂”，围绕 AI 前沿、通用技能举办专题讲座，提升骨干人才职业素养；持续深化“向日葵”员工关爱计划，以自我认知、情绪减压、心灵修复等内容为主题开展系列培训，坚持以人为本，做好员工关心关爱工作，凝聚奋斗力量，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劳务外包数量较大的情形。2025 年度，公司外包派遣员工平均人数约为 83 人，外包派遣支付的报酬成本总额约为 1,894.29 万元。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股东回报，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相关条款明确规定了对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的具体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公司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等。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完成了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工作；根据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完成了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工作。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83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307,158,295.66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55,549,021.0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8.9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307,158,295.66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8.96

注：2025 年现金分红金额包括中期分红 504,881,246.47 元和年度分红 802,277,049.19 元，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 1,307,158,295.66 元。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517,569,889.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517,569,889.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684,602,418.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95.4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55,549,021.0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5,418,782,935.42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管 2024 年度考核方案。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根据《2024 年公司高管考核方案》等相关要求，对公司高管进行了考核评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核定。公司尚未制定股权激励制度。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覆盖各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持续推进制度“立改废”工作，重点完善关键业务及管理领域制度流程，提高制度的完整性和可操作性；公司紧密围绕增强制度执行力这一核心目标，通过现场检查、警示教育、专项培训及常态化宣导等多维手段，强化制度落地效果，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制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形成既有牵头部门统筹协调，也有各专业职能部门归口管理的子公司条线管理模式，充分履行对控股子公司各条线的监督、管理、指导和服务职能，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垂直管控与穿透管理，进一步明确职权范围，加强流程管控，在公司治理、合规风控、财务人事、考核监督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管控措施。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有关规定，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详情请参阅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及整改事项。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不断提高公司发展质量。

十四、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等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全面践行金融工作人民性原则，切实加强投资者保护，设立了较为完善的与股东和投资者沟通的有效渠道。除法律规定的信息披露途径外，搭建了包括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沟通渠道，涵盖股东会、业绩说明会、路演、接待投资者调研、公司网站、投资者热线、电子邮件、独立董事邮箱等多种沟通方式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平台，并通过主动参与上交所的e互动平台、参加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出席券商投资策略会或投资论坛等多种形式的活动，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保证了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坚持对投资者、分析师提出的各种问题进行归纳分析整理，以不断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业性、规范性和针对性，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质量，维护资本市场良好关系，有效发挥资本市场传导功能。

公司持续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全面践行人民性原则，讲好光证故事，提升市场影响力。报告期内，成功举办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在上证路演中心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公司经营情况，回答投资者关切问题。全年通过股东会、投资者热线、邮件、上证e互动等方式回复投资者各类问题200余次，接待分析师、投资者调研14次，参加券商投资策略会5次。公司荣获路演中第九届中国卓越IR评选“卓越价值创造奖”。

十五、“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落实情况

公司制定并披露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5年，公司积极推动落实方案中相关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和良好效果。

公司制定推进金融“五篇大文章”行动方案，明确服务“五篇大文章”工作目标和实施路径，积极打造“光大”特色亮点。公司坚守金融本源，持续促进功能性发挥，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服务实体经济。2025年，公司打造“融资+投资”双轮驱动服务新格局，进一步夯实服务实体经济综合支持能力。紧扣新质生产力发展需要，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链条金融服务，助力绿色金融发展。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支持绿色产业融资。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全方位、

一站式打造有速度、有深度、有温度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推进养老金融建设，持续加大养老金融产品供给，坚持推动服务体系适老化改造。加快数字化服务能力建设，持续推进金阳光 APP 服务和体验优化，大幅丰富 ETF 专区内容建设，获财联社“最佳 ETF 服务奖”。详情可参阅公司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2025 年，公司积极响应监管关于一年多次分红、春节前分红的有关号召，提高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现金分红比例始终保持在 30% 以上，以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分红义务，向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成果，实现高质量发展。

十六、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在披露本报告的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926.58	向定点帮扶的湖南新田县捐赠 700 万元； 向光大阳光公益专项基金捐赠 50 万元； 向宁夏西吉县马建乡杨路村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捐赠 5 万元； 向江西万安县沙坪镇小微产业园厂房装修项目捐赠 5 万元； 向江西万安县沙坪镇体育公园建设项目捐赠 5 万元； 向江西兴国县古龙岗镇艾草三产融合产业园项目捐赠 5 万元； 向江西兴国县古龙岗镇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捐赠 5 万元； 向江西寻乌县文峰乡东团村路灯建设项目捐赠 5 万元； 向香港大埔火灾事故紧急救灾及灾后重建项目捐赠 160 万港币。
其中：资金（万元）	926.58	-

物资折款（万元）	0	-
惠及人数（人）	40万	惠及人数为不完全统计。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818.26	2025年，向定点帮扶的湖南新田县捐赠700万元，持续加大定点帮扶县域的资金支持力度； 向宁夏西吉县马建乡杨路村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捐赠5万元； 向江西万安县沙坪镇小微产业园厂房装修项目捐赠5万元； 向江西万安县沙坪镇体育公园建设项目捐赠5万元； 向江西兴国县古龙岗镇艾草三产融合产业园项目捐赠5万元； 向江西兴国县古龙岗镇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捐赠5万元； 向江西寻乌县文峰乡东团村路灯建设项目捐赠5万元； 通过光大阳光公益专项基金向贵州桐梓县光大道竹小学教室翻新和文化墙打造项目捐赠2.26万元； 通过光大阳光公益专项基金向宁夏西吉县马建乡杨路村“农民秦腔艺术团”项目捐赠5万元； 通过光大阳光公益专项基金向江西寻乌县文峰乡柑橘产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捐赠5万元； 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消费帮扶，通过工会爱心采购、会务接待采购、发动干部员工自主采购等方式，年度累计采购农特产品76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818.26	-
物资折款（万元）	0	-
惠及人数（人）	40万	惠及人数为不完全统计。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金融帮扶、产业帮扶、消费帮扶、智力帮扶、公益帮扶、人才帮扶、组织帮扶、教育帮扶、生态帮扶	消费帮扶：2025年，公司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消费帮扶，支持县域培育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 人才帮扶：公司连续派出优秀干部到定点帮扶的湖南新田县挂职，开展定点帮扶工作。 智力帮扶：公司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面向四个定点帮扶地区的基层干部、专业技术人员、乡村振兴带头人等，组织开展了金融知识培训、技能培训、

		<p>技术支持、创业指导等服务。</p> <p>组织帮扶：公司以主题教育为载体，支持鼓励优秀党支部与县域农村党支部进行联学联建。2025年，继续面向公司定点帮扶的四个地区，抽调公司党员骨干与当地扶贫县党员干部开展党建交流。</p> <p>产业帮扶：光大期货优化完善“保险+期货”服务模式，为县域农产品保值保价提供服务，保障农产品项目金额12.38亿元、项目数量82个。</p>
--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一司一县”帮扶倡议，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定点帮扶工作。

一是加强统筹谋划。公司党委高度重视乡村振兴与定点帮扶工作，周密制定公司年度乡村振兴工作方案及年度对外捐赠额度分配计划，加强对乡村振兴工作整体统筹管理与资源有效整合，年度累计对外捐赠926.58万元、开展各类帮扶项目35个；加强对定点帮扶地区乡村振兴工作的调研督导，与当地县委县政府共同谋划结对帮扶长期合作机制；强化公司优秀分支机构与湖南省新田县、江西省寻乌县、江西省万安县、江西省兴国县、宁夏西吉县的“一对一”结对帮扶安排，推动每个县至少开展四项领域的实质性帮扶行动，提高帮扶实效；向定点帮扶的新田县选派干部，向上争资金项目，向下跑基层一线，推动落实帮扶项目开展。

二是开展专业帮扶。利用公司投行业务优势，通过发行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等方式，为结对帮扶地区和其它脱贫县等县域企业募集资金，助力县域富民产业发展，助力农业企业转型升级，全年承销乡村振兴相关主题债券（含乡村振兴、革命老区、三农主题债）31.90亿元、同比增长29%。继续优化完善“保险+期货”服务模式，扩大帮扶覆盖面，为县域农产品保值保价提供保障，成功开展“保险+期货”项目82个，保障农产品项目金额12.38亿元，服务农户1,702户次，覆盖上海市、山东省、广东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等1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三是强化综合帮扶。公司积极响应中证协发起的“证券行业促进乡村振兴公益行动”，深入开展智力、组织、公益、消费等各类帮扶行动。在新田县之外帮扶地区支持开展3个产业帮扶项目、2个文化帮扶项目、3个民生及生态帮扶项目、1个公益帮扶项目；开展4次基层党组织联学联建活动，学习宣贯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等重要会议精神，助力脱贫地区建立健全以党支部为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成功举办6场产业经济金融知识专业培训，助力县域基层干部群众提升防非反诈、农产品价格保障、寿险保障意识。同时积极响应国家发改委等各类消费帮扶倡议，在湖南省新田县、古丈县、新化县，及湖北省秭归县、云南省广南县等国家级脱贫县采购农特产品76万元、同比增长36%。

2025年，公司凭借在乡村振兴、慈善公益活动方面的持续投入与全情付出，荣获每日经济新闻“2025年度最佳乡村振兴经典案例”金鼎奖，入选上海市慈善基金会第十二届上海市“慈善之星”入围者优秀事迹展示。

2026年，公司将严格对照党中央关于乡村振兴和定点帮扶的工作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以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为指引，结合公司自身特点和帮扶地区产业结构，精准施策、精准发力，为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做出更大贡献。

十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在筹备公司A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及H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时，均作出了以公司为受益人的不竞争承诺。	2009年8月、2016年8月	否	不适用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以下简称“问答”），对于频繁买卖标准仓单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商品实物的交易，按收取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本公司自2025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问答相关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当期及上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均没有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业务会计处理实施问答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详见公司公告临2025-029。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小熠、王国蓓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

注：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境内外部审计机构，负责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提供相关的境内审计服务；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境外外部审计机构，负责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提供相关的境外审计及审阅服务；上述境内、境外的审计、审阅等费用共计 380 万元人民币（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人民币）。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境内外部审计机构，续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境外外部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金通灵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进展如下：叶小明、王澎湃等投资者因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通灵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向金通灵公司、公司等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金通灵公司赔偿投资者的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和印花税损失，其余被告对金通灵公司的前述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经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适用特别代表人诉讼程序审理本案，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代表人参加诉讼。2025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南京中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金通灵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叶小明等43269名投资者投资损失共计774785993.38元，并承担相关律师费、案件受理费等。2.对公司等其他25名被告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诉讼请求继续审理，并另行制作裁判文书。鉴于对公司等其他25名被告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诉讼请求将继续审理并另行制作裁判文书，公司最终涉诉金额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详见公司公告临2024-048、临2024-051、临2024-053、临2025-001及临2026-002号。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与控股股东光大集团及其成员企业（光大集团成员）之间发生。公司和光大集团成员同为金融市场的重要参与者，日常经营中不可避免地需要进行各类证券和金融产品的交易，并互相提供证券和金融服务。上述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且有助于公司扩展服务范围，增加业务机会，提升服务水平。公司与关联方相关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在《公司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所确定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执行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光大集团及其成员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房屋租赁

交易性质	交易分类	2025年 预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25年 实际执行金额 (人民币万元)
房屋租赁业务	房屋租赁收入	400	365.96
	房屋租赁支出	10,500	354.91

按照日常租赁业务逻辑，公司与光大集团签订的《房屋租赁框架协议》以租金收入和支出进行约定。根据联交所对上市规则14A.31和14A.53的最新解释及最新的会计准则规定，公司房屋租赁框架协议项下租期一年或以下的租金支出上限以支付的租金费用设定全年上限，租期超过一年的以使用权资产的总值设定全年上限。

（2）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交易性质	交易分类	2025年 预计金额 (人民币亿元)	2025年 实际执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现金流入总额	3,800	2,254.29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现金流出总额	3,700	2,289.33

（3）证券及金融服务

交易性质	交易分类	2025年 预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25年 实际执行金额 (人民币万元)
证券及金融服务	收入：提供证券和金融服务	38,500	28,505.93
	支出：接受证券和金融服务	15,200	7,641.35

（4）非金融综合服务

交易性质	交易分类	2025年 预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25年 实际执行金额 (人民币万元)
非金融综合服务	收入：提供非金融综合服务	100	5.63

	支出：接受非金融综合服务	9,100	4,418.33
--	--------------	-------	----------

本公司与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的相关服务或产品按照统一规定的标准开展，相关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原则合理、公平。2025年，关联自然人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规定接受本公司提供的证券及金融服务、认购本公司发行的证券和金融产品，本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证券及金融服务类收入和支出涉及金额分别约为13.91万元和0.05万元。

2025年，本公司与其他关联法人发生的证券及金融服务类支出涉及金额约为68.22万元；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类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人	交易分类	2025年 预计金额 (人民币亿元)	2025年 实际执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1	金融街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入总额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15.48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出总额		12.38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入总额		3,208.42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出总额		3,246.29
3	开滦（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入总额		1.51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出总额		1.60
4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入总额		203.16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出总额		201.88
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入总额		43.71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出总额		37.63
6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 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入总额		1,111.54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出总额		1,109.42
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入总额		216.41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出总额		217.84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入总额		133.19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所产生的 现金流出总额		141.73

根据相关法规及上海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证券公司关联交易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沪证监机构字〔2018〕198号）的要求，公司对2025年度重大关联交易进行了专项审计。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单笔重大关联交易。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5.7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5.7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全资子公司光证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约合人民币22.38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事

	<p>项主要是光证控股及其子公司为满足下属子公司业务开展，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融资性担保、业务类担保等。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约合人民币3.39亿元。</p> <p>2、担保发生额为当年新增额，不含当年减少额。</p>
--	---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事项及期后事项

1. 分支机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网点布局，公司决定撤销苏州邓尉路、江门鹤山新城路等营业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证券营业部 211 家。

2. 报告期内及期后有进展的诉讼事项

2019 年 10 月，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因股权转让协议纠纷，对光大资本等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 3,511.89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目前该案已进入执行阶段。

2021 年 4 月，公司下属公司光大富尊泰锋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管理的有限合伙基金上海光大富尊璟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境外子公司 QUANTUM CAPITAL RESOURCES LIMITED 因购买协议违约纠纷，以深圳光启合众科技有限公司和 ASEAN TELECOMMUNICATIONS LIMITED（下称光启方）为被申请人，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涉案金额约为 8.35 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深圳中院已就认可与执行流程立案，并已驳回光启方的管辖权异议申请，光启方提起上诉。2025 年 6 月，光启方就仲裁裁决向香港高等法院提起撤销之诉，目前香港高等法院已驳回其关于撤裁之诉的申请。

2022 年 11 月，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洛娃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相关责任纠纷，对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等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 6,753.98 万元。2023 年 2 月，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洛娃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相关责任纠纷，对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等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 4,253 万元。2024 年 1 月，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洛娃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相关责任纠纷，对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等提起两起诉讼，涉案金额分别约为 7,457.60 万元和

2,314.3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上述案件均移送济南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管辖，因洛娃科技及相关人士涉刑，一审法院已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2023 年 3 月，光大资本因股权转让纠纷，对郑某、崔某某、梁某、青岛汉伦实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 11,402.8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该案已终结执行。

2023 年 12 月，光大证券投资服务（香港）有限公司因孖展融资纠纷，对雍熙大中华基金独立投资组合公司及颜某某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 478.11 万美元及利息。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该案已进入执行阶段。

2024 年 9 月，山西灵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华信债证券相关责任纠纷，对公司（作为联席主承销商）等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 7,408.12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目前该案原告变更部分诉讼请求，变更后的涉案金额约为 8,031.46 万元。

2025 年 1 月，光大资本因投资合同纠纷，对杭州鑫禾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 1,253.7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该案已收到一审判决，判决被告向光大资本支付业绩赔偿款约 632.81 万元及违约金，目前已进入执行阶段。

2025 年 2 月，郑某某因劳动合同纠纷，向光证资管（光大证券作为第三人）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 2,356.9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目前该案已收到一审判决，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2025 年 2 月，光大富尊因投资合同纠纷，对李某、侯某某及李某某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 3,525.19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该案已收到一审判决，判决被告向光大富尊支付剩余投资余额、投资回报约 2,896.09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被告已提起上诉。

2025 年 4 月，孙某某、梅某某等 6 人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对公司江门开平光明路证券营业部、深圳格律诗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涉案金额合计约为 4,847.5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撤销开平法院作出的管辖权异议裁定，并裁定驳回孙某某、梅某某等 6 人起诉。

2025 年 6 月，光大幸福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因保证合同纠纷，对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陈某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 1,820.94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光大幸福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变更诉讼请求，变更后的涉案金额约为 1,800.94 万元。该案已收到一审判决，判决被告向光大幸福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支付连带清偿款项约 1,798.94 万元，目前已进入执行阶段。

公司因融资融券交易纠纷，就相关十四起违约案件分别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上述十四起案件涉案金额合计约为 4.35 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年

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除公司诉许某某、施某某、景某案已终本执行外，其余十三起案件已收到一审胜诉判决，其中五起案件已进入执行阶段，四起案件被告已提起上诉。

3.报告期内及期后新增诉讼等相关事项

2025年9月，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洛娃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相关责任纠纷，对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等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4,502.65万元。该案由济南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受理，因洛娃科技及相关人士涉刑，一审法院已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2025年10月，彭某某因基金合同纠纷，以杭州港投星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作为托管人）为被申请人，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涉案金额约为1,730.39万元。目前该案已由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

2025年11月，公司因合同、合同纠纷，对李某某、邵某某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约为1,755.28万元。目前该案已由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受理。

2026年2月、2026年3月，Walton Enterprises Limited因合资合同纠纷，向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提起两起诉讼，涉案金额分别约为2,400万元、3.19亿元。目前案件均已由香港高等法院受理。

4.全资子公司相关重要事项

公司前期披露了光大资本MPS相关诉讼、仲裁事项，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其中，鹰潭浪淘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光大资本侵权责任纠纷案已收到二审判决，判决撤销一审判决、光大资本赔偿原告投资款本金7,875万元，目前该案已进入执行阶段。光大浸辉和上海浸鑫诉暴风集团和冯鑫股权转让纠纷案目前一审重审判决已生效。上海隆谦迎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诉光大资本侵权责任纠纷案目前已收到一审判决，判决光大资本赔偿原告投资款本金约4,515.62万元，目前光大资本已上诉。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短期公司债	2025/02/11	1.85%	30.00	2025/02/18	30.00	2025/09/11
公司债	2025/03/13	2.25%	15.00	2025/03/20	15.00	2028/03/17
公司债	2025/03/20	1.98%	28.00	2025/03/27	28.00	2026/04/14
短期公司债	2025/04/10	1.77%	20.00	2025/04/17	20.00	2025/07/14
公司债	2025/04/23	1.80%	13.00	2025/04/30	13.00	2026/05/15
科技创新短期公 司债	2025/05/22	1.64%	10.00	2025/05/29	10.00	2025/11/20
公司债	2025/06/19	1.80%	15.00	2025/06/26	15.00	2028/06/23
公司债	2025/07/09	100.231 元	10.00	2025/07/16	10.00	2028/06/23
公司债	2025/08/07	1.82%	20.00	2025/08/14	20.00	2028/08/11
公司债	2025/08/07	1.95%	7.00	2025/08/14	7.00	2030/08/11
公司债	2025/08/20	1.90%	14.00	2025/08/27	14.00	2027/08/22
公司债	2025/09/09	101.063 元	20.00	2025/09/16	20.00	2027/06/20
公司债	2025/09/22	1.79%	21.00	2025/09/29	21.00	2026/10/14
永续次级债	2025/10/22	2.40%	15.00	2025/10/29	15.00	2030/10/24
公司债	2025/11/4	102.426 元	30.00	2025/11/11	30.00	2026/11/14
永续次级债	2025/11/18	2.31%	20.00	2025/11/25	20.00	2030/11/20
公司债	2025/12/10	1.87%	8.00	2025/12/17	8.00	2027/12/12
公司债	2025/12/10	1.95%	12.00	2025/12/17	12.00	2028/12/12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各类债券的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9,7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1,034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光大集团 股份公司	0	1,159,456,183	25.15	-	无	-	国有 法人
中国光大控 股有限公 司	0	956,017,000	20.73	-	无	-	境外 法人
香港中央结 算（代理 人）有 限公司	18,100	703,730,490	15.26	-	未知	-	未知
中国证券金 融股份有 限公司	0	130,090,372	2.82	-	无	-	其他
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 限公司一 国泰中证 全指证券 公司交易 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25,231,762	53,698,208	1.16	-	无	-	其他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 司	(37,953,454)	43,171,397	0.94	-	无	-	其他
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 限公司一 华宝中证 全指证券 公司交易 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13,682,487	37,404,899	0.81	-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 限公司一 华泰柏瑞 沪深300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 基金	(1,509,900)	32,293,725	0.70	-	无	-	其他
工银瑞信基 金一农业 银行一工 银瑞信中 证金融资 产管理	0	24,431,977	0.53	-	无	-	其他

计划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50,300)	23,022,460	0.50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公司	1,159,456,183	人民币普通股	1,159,456,183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956,0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017,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03,730,490	境外上市外资股	703,730,49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0,090,372	人民币普通股	130,090,3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698,208	人民币普通股	53,698,20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3,171,397	人民币普通股	43,171,39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404,899	人民币普通股	37,404,8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293,725	人民币普通股	32,293,725				
工银瑞信基金一农业银行一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4,431,977	人民币普通股	24,431,9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022,460	人民币普通股	23,022,4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光大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1：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737 户，其中，A 股股东 169,600 户，H 股登记股东 137 户；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034 户，其中，A 股股东 170,897 户，H 股登记股东 137 户。

注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公司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沪股通股票名义持有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利军
成立日期	1990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租赁、金银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光大银行[601818.SH、6818.HK]47.42%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光大控股[0165.HK]49.74%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光大环境[0257.HK]43.08%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中青旅[600138.SH]23.19%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嘉事堂[002462.SZ]28.47%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光大永年[3699.HK]74.99%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申万宏源[000166.SZ]3.99% 直接及间接共持有连连数字[02598.HK]5.07%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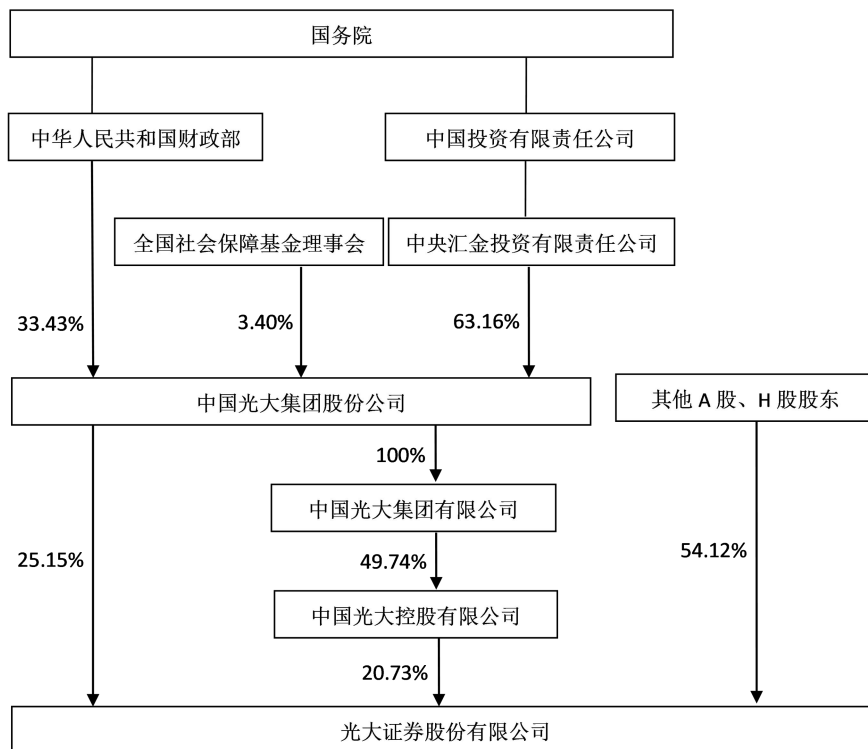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结构图



注：上图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三家股东持有股份比例合计 99.99%，系相关数据保留两位小数所致尾差。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为间接持股。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
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实际控制人应当披露到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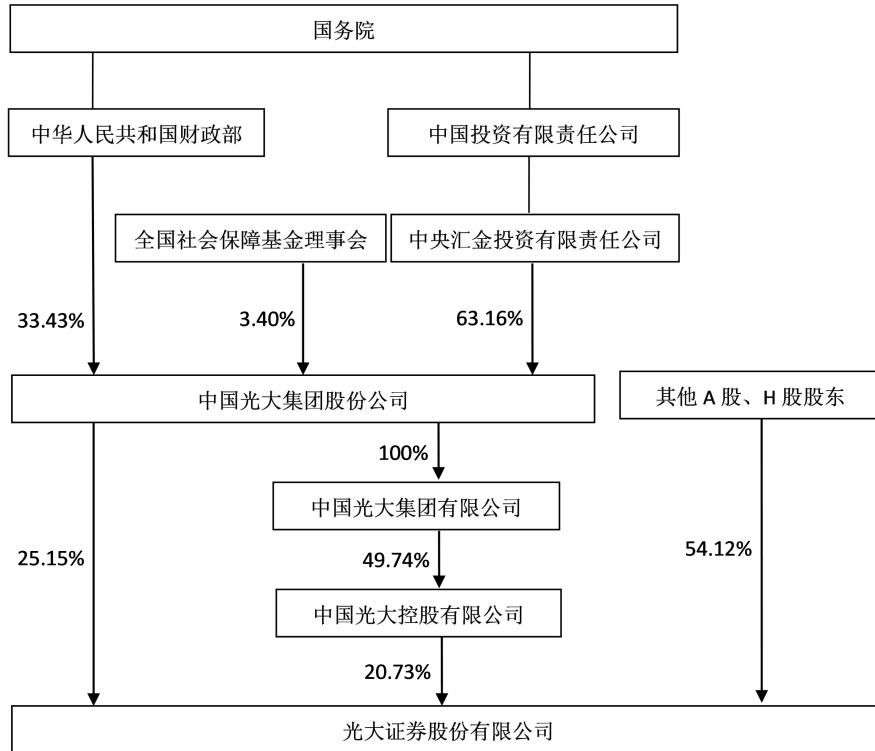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结构图



注：上图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三家股东持有股份比例合计 99.99%，系相关数据保留两位小数所致尾差。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为间接持股。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人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主 席 林春	1972年8月25日（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明辉发展有限公司，1997年更名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不适用	已发行股份数为1,685,253,712股，已缴总款额为9,618,096,709港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以私募基金管理及投资为核心业务的在港上市公司，以基金管理 and 自有资金投资为主要经营业务。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是该公司的最大股东，间接持有其49.74%的股份。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挂牌的风险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光证G1	242629	2025年3月20日	2025年3月24日	-	2026年4月14日	28	1.98%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品种一)	26光证S2	244636	2026年1月27日	2026年1月29日	-	2026年4月23日	16	1.66%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光证Y1	188104	2021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3日	-	2026年5月13日	30	4.19%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	否

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次级债券 (第一期)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25 光证 F2	258447	2025 年 4 月 23 日	2025 年 4 月 25 日	-	2026 年 5 月 15 日	13	1.8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二)	21 光证 G3	188196	2021 年 6 月 3 日	2021 年 6 月 7 日	-	2026 年 6 月 7 日	10	3.6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26 光证 S1	244616	2026 年 1 月 22 日	2026 年 1 月 26 日	-	2026 年 6 月 25 日	30	1.66%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	21 光证 G5	188383	2021 年 7 月 14 日	2021 年 7 月 16 日	-	2026 年 7 月 16 日	17	3.4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否

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品种二)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协商成交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23 光证 G3	115774	2023 年 8 月 8 日	2023 年 8 月 10 日	-	2026 年 8 月 10 日	30	2.7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四期)	23 光证 G4	115976	2023 年 9 月 12 日	2023 年 9 月 14 日	-	2026 年 9 月 14 日	28	2.98%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五期) (品种二)	21 光证 G9	188763	2021 年 9 月 14 日	2021 年 9 月 16 日	-	2026 年 9 月 16 日	10	3.5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 光证 G5	240017	2023 年 9 月 19 日	2023 年 9 月 21 日	-	2026 年 9 月 21 日	18	2.9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	否

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股份有限公司		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5 光证 F3	280218	2025 年 9 月 22 日	2025 年 9 月 24 日	-	2026 年 10 月 14 日	21	1.79%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6 光证 S3	244637	2026 年 1 月 27 日	2026 年 1 月 29 日	-	2026 年 10 月 22 日	34	1.68%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4 光证 G4	241943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	2026 年 11 月 14 日	40	2.08%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21 光证 11	188886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21 年 12 月 23 日	-	2026 年 12 月 23 日	10	3.3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6 光证 F1	281353	2026 年 1 月 13 日	2026 年 1 月 15 日	-	2027 年 1 月 22 日	30	1.77%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6 光证 S5	244705	2026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2 月 9 日	-	2027 年 2 月 4 日	16	1.68%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2 光证 Y1	185407	2022 年 2 月 17 日	2022 年 2 月 21 日	-	2027 年 2 月 21 日	20	3.73%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投资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	22 光证 Y2	185445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2 年 3 月 14 日	-	2027 年 3 月 14 日	10	4.08%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投资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债券(第二期)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	22 光证 Y3	185600	2022 年 3 月 22 日	2022 年 3 月 24 日	-	2027 年 3 月 24 日	15	4.03%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 光证 G2	185888	2022 年 6 月 10 日	2022 年 6 月 14 日	-	2027 年 6 月 14 日	5	3.2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4 光证 G2 ¹	241142	2024 年 6 月 18 日	2024 年 6 月 20 日	-	2027 年 6 月 20 日	48	2.18%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¹ 25 光证 G2 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发行, 发行规模 15 亿元。于 2025 年 7 月 9 日续发行, 续发行规模 10 亿元。25 光证 G2 合计存量规模 25 亿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5 光证 G5	243617	2025 年 8 月 20 日	2025 年 8 月 22 日	-	2027 年 8 月 22 日	14	1.9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4 光证 C1	241618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4 年 9 月 13 日	-	2027 年 9 月 13 日	11	2.18%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4 光证 G5	241944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	2027 年 11 月 14 日	20	2.1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25 光证 G7	244286	2025 年 12 月 10 日	2025 年 12 月 12 日	-	2027 年 12 月 12 日	8	1.8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 光证 F1	257814	2025 年 3 月 13 日	2025 年 3 月 17 日	-	2028 年 3 月 17 日	15	2.2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	否

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5 光证 G2 ²	243200	2025 年 6 月 19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	2028 年 6 月 23 日	25	1.8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5 光证 G3	243555	2025 年 8 月 7 日	2025 年 8 月 11 日	-	2028 年 8 月 11 日	20	1.82%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5 光证 G8	244287	2025 年 12 月 10 日	2025 年 12 月 12 日	-	2028 年 12 月 12 日	12	1.9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 光证 G1	244689	2026 年 2 月 4 日	2026 年 2 月 6 日	-	2029 年 2 月 6 日	14	1.86%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	否

2 25 光证 G2 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发行, 发行规模 15 亿元。于 2025 年 7 月 9 日续发行, 续发行规模 10 亿元。25 光证 G2 合计存量规模 25 亿元。

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4 光证 G3	241505	2024 年 8 月 20 日	2024 年 8 月 22 日	-	2029 年 8 月 22 日	23	2.1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 光证 C2	241619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4 年 9 月 13 日	-	2029 年 9 月 13 日	9	2.2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5 光证 G4	243556	2025 年 8 月 7 日	2025 年 8 月 11 日	-	2030 年 8 月 11 日	7	1.9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	25 光证 Y1	243814	2025 年 10 月 22 日	2025 年 10 月 24 日	-	2030 年 10 月 24 日	15	2.40%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对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	否

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 永续次级 债券(第 一期)											证券股 份有限 公司,申 万宏源 证券有 限公司			协商成交	
光大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2025 年面向专 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 永续次级 债券(第 二期)	25 光证 Y2	244253	2025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	2030 年 11 月 20 日	20	2.31%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兴业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招商 证券股 份有限 公司,申 万宏源 证券有 限公司	兴业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面对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2026 年面向专 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 (第一 期)(品种 二)	26 光证 G2	244690	2026 年 2 月 4 日	2026 年 2 月 6 日	-	2031 年 2 月 6 日	18	2.01%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兴业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招商 证券股 份有限 公司,东 方证券 股份有 限公司	兴业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面对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否
光大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2026 年面向专 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 永续次级 债券(第 一期)	26 光证 Y1	244839	2026 年 3 月 12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	2031 年 3 月 16 日	20	2.2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兴业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招商 证券股 份有限 公司,申 万宏源 证券有 限公司	兴业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面对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或挂牌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已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已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已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已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已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已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已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已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已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已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已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已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完成付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已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完成兑付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发行人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执行，按期兑付债券利息，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经营稳定，盈利情况良好，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并未触发相关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续永续次级债券“21 光证 Y1”、“22 光证 Y1”、“22 光证 Y2”、“22 光证 Y3”、“25 光证 Y1”、“25 光证 Y2”的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七、45 其他权益工具”。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王自清、陈奇、魏欢欢	陶林	021-2228923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楼	黄小熠、王国蓓	黄小熠	021-22122409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11、12层	不适用	裴振宇	021-2051121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不适用	邓小霞	010-80927231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不适用	刘健	010-833213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不适用	聂磊、陈莹娟、祁继华、康雅然	010-6083396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不适用	张子韬	010-6084090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	不适用	赵业	010-8513042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	不适用	胡淇钧	021-2073071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不适用	王怡斌	021-23153888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B座5层	不适用	罗丽娜	021-23187475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楼	不适用	何柳	010-66229339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2号1幢60101	不适用	赵婷婷、王瑞	010-66428877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不适用	梁兰琼	010-85679696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2274	25 光证 S1	是	短期公司债券	30	0	0
257814	25 光证 F1	否	不适用	15	0	0
242629	25 光证 G1	否	不适用	28	0	
242756	25 光证 S2	是	短期公司债券	20	0	0
258447	25 光证 F2	否	不适用	13	0	0
243044	25 光 KS1	是	科技创新短期公司债券	10	0	0
243200	25 光证 G2	否	不适用	25	0	0
243555	25 光证 G3	否	不适用	20	0	0
243556	25 光证 G4	否	不适用	7	0	0
243617	25 光证 G5	否	不适用	14	0	0
280218	25 光证 F3	否	不适用	21	0	0
243814	25 光证 Y1	是	永续次级公司债券	15	0	0
244253	25 光证 Y2	是	永续次级公司债券	20	0	0
244286	25 光证 G7	否	不适用	8	0	0
244287	25 光证 G8	否	不适用	12	0	0
281353	26 光证 F1	否	不适用	30	0	0
244616	26 光证 S1	是	短期公司债券	30	0	0
244636	26 光证 S2	是	短期公司债券	16	0	0
244637	26 光证 S3	是	短期公司债券	34	0	0
244689	26 光证 G1	否	不适用	14	0	0
244690	26 光证 G2	否	不适用	18	0	0
244705	26 光证 S5	是	短期公司债券	16	0	0
244839	26 光证 Y1	是	永续次级公司债券	20	0	0

2、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涉及金额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	其他用途金额
------	------	--------------	--------------	----------	----------	--------------	---------------	--------

		金额	券) 金额				购涉及 金额	
242274	25 光证 S1	30	不适用	不适用	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57814	25 光证 F1	15	不适用	不适用	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2629	25 光证 G1	28	不适用	不适用	2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2756	25 光证 S2	20	不适用	不适用	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58447	25 光证 F2	13	不适用	不适用	1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3044	25 光 KS1	10	不适用	不适用	3	不适用	不适用	7
243200	25 光证 G2	25	不适用	不适用	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3555	25 光证 G3	20	不适用	不适用	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3556	25 光证 G4	7	不适用	不适用	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3617	25 光证 G5	14	不适用	不适用	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0218	25 光证 F3	21	不适用	20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3814	25 光证 Y1	15	不适用	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4253	25 光证 Y2	20	不适用	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4286	25 光证 G7	8	不适用	不适用	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4287	25 光证 G8	12	不适用	不适用	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1353	26 光证 F1	30	不适用	不适用	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4616	26 光证 S1	30	不适用	不适用	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4636	26 光证 S2	16	不适用	不适用	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4637	26 光证 S3	34	不适用	不适用	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4689	26 光证 G1	14	不适用	不适用	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4690	26 光证 G2	18	不适用	不适用	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4705	26 光证 S5	16	不适用	不适用	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4839	26 光证 Y1	20	不适用	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80218	25 光证 F3	用于偿还 22 光证 G3	不适用
243814	25 光证 Y1	用于偿还 20 光证 Y1	不适用
244253	25 光证 Y2	用于偿还 25 光证 S1	不适用
244839	26 光证 Y1	用于偿还 24 光证 C4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242274	25 光证 S1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57814	25 光证 F1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2629	25 光证 G1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2756	25 光证 S2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58447	25 光证 F2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3044	25 光 KS1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3200	25 光证 G2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3555	25 光证 G3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3556	25 光证 G4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3617	25 光证 G5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80218	25 光证 F3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4286	25 光证 G7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4287	25 光证 G8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81353	26 光证 F1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4616	26 光证 S1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4636	26 光证 S2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4637	26 光证 S3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4689	26 光证 G1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4690	26 光证 G2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244705	26 光证 S5	支付同业拆借资金

(4).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其他用途的具体情况
243044	25 光 KS1	对发行前 12 个月内的科技创新领域相关投资支出进行置换

(6). 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规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242274	25 光证 S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57814	25 光证 F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2629	25 光证 G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2756	25 光证 S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58447	25 光证 F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3044	25 光 KS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3200	25 光证 G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3555	25 光证 G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3556	25 光证 G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3617	25 光证 G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80218	25 光证 F3	20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1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1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3814	25 光证 Y1	20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1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44253	25 光证 Y2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244286	25 光证 G7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4287	25 光证 G8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81353	26 光证 F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4616	26 光证 S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4636	26 光证 S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4637	26 光证 S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4689	26 光证 G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4690	26 光证 G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4705	26 光证 S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244839	26 光证 Y1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8104	185407	185445	185600	243814	244253	244839
债券简称	21 光证 Y1	22 光证 Y1	22 光证 Y2	22 光证 Y3	25 光证 Y1	25 光证 Y2	26 光证 Y1
债券余额	30	20	10	15	15	20	20
续期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处于首个定价周期内。						
利率跳升情况	不适用						
利息递延情况	不适用						
强制付息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过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在应付股利中确认上述永续债应付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处于首个定价周期内。						
其他事项	不适用						

4、公司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7、公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本次债券所适用的发行人主体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企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升级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投资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孵化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
债券代码	243044
债券简称	25 光 KS1
债券余额	0
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
其他事项	-

8、公司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10、公司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亿元，收回：0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

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 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3).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2、负债情况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282.81亿元和1,217.77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5.0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27.29	218.45	545.74	44.81
银行贷款	-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71	-	0.71	0.06
其他有息债务	-	671.33	-	671.33	55.13
合计	-	999.32	218.45	1,217.77	—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45.74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71亿元。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322.82亿元和1,243.16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6.0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27.29	218.45	545.74	43.90
银行贷款	-	7.78	13.10	20.88	1.6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71	-	0.71	0.06
其他有息债务	-	675.83	-	675.83	54.36
合计	-	1,011.61	231.55	1,243.16	—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45.74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71亿元。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亿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融资券兑付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发行金额	利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072410160.IB	2024 年 10 月 10 日	2025 年 4 月 9 日	20	2.2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072510204.IB	2025 年 9 月 10 日	2025 年 12 月 7 日	20	1.6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	072510265.IB	2025 年 10 月 27 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	14	1.6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072510227.IB	2025 年 9 月 18 日	2026 年 2 月 25 日	20	1.70

3、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变更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本次变更不涉及债券相关内容。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后的主要内容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涵盖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范围和内容、基本标准、流程等。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变更不会对投资者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636,441.97	521,892.11	2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5,682.83	300,806.83	18.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3,441.31	7,599,280.59	10.06	
流动比率	1.58	1.40	12.86	
速动比率	0.81	0.92	-11.96	
资产负债率 (%)	66.00	68.83	减少 2.83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5	0.04	25.00	
利息保障倍数	5.32	4.81	10.6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98	11.89	-5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91	5.52	7.07	
贷款偿还率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注：1、EBITDA 全部债务比为有息债务利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有息债务，剔除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

2、利息保障倍数为应付债券息税前利润/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现金利息保障倍数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已剔除客户资金影响；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为应付债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5、公司如期偿付各类债务利息。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收益凭证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益凭证发行本金规模约 40.80 亿元，兑付本金规模约 35.06 亿元，兑付工作均按期足额完成。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收益凭证存续本金规模约 19.33 亿元。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7052 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光大证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光大证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预计负债的评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1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8及“十七、承诺及或有事项”2(1)。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光大证券确认预计负债人民币 5.48 亿元。光大证券预计负债主要来自光大证券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光大资本”）下属的全资子公司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光大浸辉”）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的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浸鑫基金”）。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2(1)”中所述，2016 年 4 月，光大浸辉、暴风集团股份	与评价预计负债评估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了解和评价与预计负债评估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与光大资本管理层访谈，了解管理层对未决事项的发展判断以及确定预计负债最佳估计数的基础；检查与投资相关的合同、和解协议及与诉讼

<p>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暴风（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暴风投资”）和上海群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与各有限合伙人签订浸鑫基金合伙协议，并通过设立特殊目的载体的方式收购境外 MP & Silva Holding S.A.（以下简称“MPS”）公司 65% 的股权。其中，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32 亿元、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p> <p>由于收购 MPS 公司过程中及收购后，发生合规风险和经营风险，导致浸鑫基金相关有限合伙人未能按原计划实现退出。2018 年 10 月至 2024 年 5 月，所有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所有中间级有限合伙人，以及部分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已陆续向光大浸辉或光大资本提起法律诉讼或启动仲裁程序。</p> <p>于 2023 年 9 月，光大资本与所有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签订了相关的和解协议。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上述部分诉讼仍在进行中，管理层根据已判决诉讼结果、仲裁裁决结果和诉讼进展等情况对预计负债进行评估。</p> <p>由于预计负债金额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在确定预计负债的最佳估计数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并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我们将预计负债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和仲裁相关文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获取外部律师对未决诉讼出具的法律意见，检查与外部律师之间的往来函件并与其进行讨论； ● 基于所获取的资料和信息，对管理层做出的判断和估计进行评价；及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财务报表中有关预计负债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	--

<p>香港子公司商誉减值的评估</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5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9。</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商誉已累计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1.83 亿元，商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33 亿元。光大证券商誉主要来自光大证券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光证控股”或“香港子公司”）收购光大证券环球有限公司（“光证环球”或“香港子公司”）和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p> <p>管理层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回收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管理层采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模型对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关键假设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评价香港子公司商誉减值的评估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与香港子公司商誉减值评估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基于我们对光大证券业务的了解和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的识别、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方法以及将商誉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所采用的方法和假设的适当性，包括评价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

<p>括预测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以及折现率等参数。</p> <p>由于香港子公司商誉减值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并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我们将香港子公司商誉减值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将关键参数，包括预测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与管理层的预算以及经营计划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的合理性； ● 对光大证券采用的折现率和其他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以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以及对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及 ● 评价财务报表中有关香港子公司商誉减值评估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	--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十四、公允价值的披露”。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光大证券的金融工具包括公允价值层次中分类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该等金融工具采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作为关键假设计量公允价值，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p> <p>由于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金额重大，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我们将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查阅投资协议，了解相关投资条款，并识别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条件； ● 选取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光大证券用于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测试公允价值计算的输入值，以及进行平行测算，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光大证券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及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披露的合理性。

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39和41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7、10和11及“十九、风险管理”2。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光大证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光大证券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过程中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包括信用风险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等参数估计，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等，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p> <p>外部宏观环境和光大证券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及其参数和假设的确定有很大的影响。在评估关键参数和假设时，光大证券所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违约情况、内部信用评级、外部信用评级及其他因素。</p> <p>在运用判断确定违约损失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金额、融资人的财务状况、抵押物可收回金额及索赔受偿顺序等。在涉及以上市公司股票作为担保物的情形下，还会考虑标的证券的流动性、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及上市公司的经营情况等。</p> <p>由于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光大证券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确定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在审批、记录、监控以及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利用毕马威的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适当性，包括评价信用风险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及前瞻性调整等，并评价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清单总额与总账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完整性；选取单项金融资产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检查其准确性； ● 评价管理层作出的关于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基于风险导向的方法选取金融资产检查管理层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结果的合理性。我们在选取项目的基础上查看相关资产的逾期信息、了解融资人的信用状况、履约保障情况等； ● 我们在选取金融资产的基础上，评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违约损失率的合理性。在此过程中，我们评价了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的预期现金流，对金融资产的回收计划的可靠性进行考量； ● 基于上述工作，我们选取金融资产利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复核了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计算准确性；及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相关的披露的合理性。
---	--

四、其他信息

光大证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光大证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光大证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光大证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光大证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光大证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光大证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光大证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小熠（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王国蓓

2026年3月26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3,132,810,947.44	74,784,594,930.02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80,578,239,607.55	55,845,922,858.83
结算备付金	七、2	12,782,691,204.11	10,608,071,833.36
其中：客户备付金		10,962,990,900.84	8,747,175,743.81
融出资金	七、3	55,625,564,738.80	42,839,850,703.83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1,088,780,468.17	1,602,260,905.95
存出保证金	七、5	15,356,808,748.01	8,884,136,805.07
应收款项	七、6	1,995,670,249.06	1,152,306,572.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7	6,715,751,938.80	5,885,842,386.19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9	60,498,085,184.69	77,169,459,064.98
债权投资	七、10	1,814,255,646.21	3,402,907,578.75
其他债权投资	七、11	57,255,766,712.24	57,580,984,124.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2	4,642,042,782.33	992,148,724.2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3	1,086,543,988.17	1,065,430,940.72
投资性房地产	七、14	9,911,264.60	10,705,716.21
固定资产	七、15	763,166,668.05	848,927,623.22
在建工程	七、16	2,995,814.00	-
使用权资产	七、17	648,220,103.37	709,062,433.23
无形资产	七、18	224,385,159.96	255,521,376.30
商誉	七、19	533,414,852.03	540,881,584.79
长期待摊费用		96,782,070.51	115,688,75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0	2,548,927,735.52	2,471,093,957.94
其他资产	七、21	1,291,349,275.47	2,039,141,720.86
资产总计		318,113,925,551.54	292,959,017,732.27
负债：			
短期借款	七、26	777,866,953.47	-
应付短期融资款	七、27	7,366,022,013.68	13,406,316,509.49
拆入资金	七、28	13,862,332,049.98	15,593,158,294.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29	628,661,186.44	1,610,423,262.18
衍生金融负债	七、4	1,441,118,036.21	776,441,183.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30	51,852,569,157.94	66,680,270,858.30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31	103,982,655,513.46	70,844,139,865.00
应付职工薪酬	七、33	2,723,378,718.28	2,599,139,921.55
应交税费	七、34	622,643,098.34	653,988,398.33
应付款项	七、35	1,384,297,658.40	848,789,369.65
合同负债	七、36	7,800,540.24	13,174,517.18
预计负债	七、38	548,260,054.73	576,500,212.59
长期借款	七、39	1,310,331,495.37	1,465,349,570.20
应付债券	七、40	49,146,379,549.48	35,136,496,703.10

租赁负债	七、41	686,922,416.90	734,136,608.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0	20,759,233.10	17,997,749.26
其他负债	七、43	8,949,390,279.08	12,779,224,780.10
负债合计		245,311,387,955.10	223,735,547,803.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44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45	11,000,000,000.00	9,498,943,396.22
其中：永续债		11,000,000,000.00	9,498,943,396.22
资本公积	七、46	24,176,670,296.95	24,191,139,353.56
其他综合收益	七、47	-353,180,554.62	15,961,307.16
盈余公积	七、48	4,042,363,284.11	4,042,363,284.11
一般风险准备	七、49	11,525,029,311.71	10,860,042,526.40
未分配利润	七、50	16,921,845,459.32	15,171,017,99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923,515,436.47	68,390,255,499.01
少数股东权益		879,022,159.97	833,214,429.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802,537,596.44	69,223,469,928.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8,113,925,551.54	292,959,017,732.27

公司负责人：赵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46,211,586,142.49	47,395,291,306.09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39,241,212,761.87	34,252,745,780.17
结算备付金		13,824,835,441.25	11,992,031,630.54
其中：客户备付金		10,957,217,908.82	8,742,642,107.54
融出资金		54,161,250,944.43	41,067,499,355.14
衍生金融资产		880,972,505.14	1,400,547,803.37
存出保证金		984,573,975.46	562,565,177.85
应收款项		72,961,126.00	153,872,874.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5,683,023.69	5,621,432,781.8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133,536,291.02	68,224,167,173.76
债权投资		1,814,255,646.21	3,402,907,578.75
其他债权投资		57,255,766,712.24	57,580,984,124.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07,644,594.10	945,283,707.36
长期股权投资	二十一、1	10,591,022,124.40	10,688,419,551.87
投资性房地产		9,911,264.60	10,705,716.21
固定资产		606,131,928.59	683,170,179.53

在建工程		2,995,814.00	-
使用权资产		375,050,435.71	409,555,405.34
无形资产		157,287,816.77	190,091,638.07
长期待摊费用		62,700,078.92	71,985,26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6,138,296.67	2,056,982,257.25
其他资产		1,237,650,804.65	1,937,451,858.69
资产总计		253,631,954,966.34	254,394,945,382.15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7,366,022,013.68	13,406,316,509.49
拆入资金		13,862,332,049.98	15,593,158,294.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9,680,150.00	1,227,557,300.00
衍生金融负债		703,200,959.07	550,948,835.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401,985,068.35	64,145,324,993.46
代理买卖证券款		48,089,945,736.35	41,342,892,099.12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2	2,384,287,197.40	2,281,485,204.14
应交税费		558,822,678.88	568,588,857.24
应付款项		938,241,674.29	540,581,744.18
预计负债		1,800,000.00	-
合同负债		7,350,000.00	8,462,264.15
应付债券		49,146,379,549.48	35,136,496,703.10
租赁负债		375,871,458.93	411,619,960.57
其他负债		8,997,411,057.55	12,152,729,472.97
负债合计		183,973,329,593.96	187,366,162,238.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其他权益工具		11,000,000,000.00	9,498,943,396.22
其中：永续债		11,000,000,000.00	9,498,943,396.22
资本公积		25,116,954,430.32	25,131,423,486.93
其他综合收益		87,860,026.01	405,142,228.10
盈余公积		4,042,363,284.11	4,042,363,284.11
一般风险准备		9,381,877,057.52	8,828,565,478.29
未分配利润		15,418,782,935.42	14,511,557,630.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658,625,372.38	67,028,783,143.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3,631,954,966.34	254,394,945,382.15

公司负责人：赵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佳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851,821,801.07	9,598,335,237.35
利息净收入	七、51	2,375,342,166.36	2,147,816,765.97
其中：利息收入		5,140,965,894.45	4,849,801,023.64
利息支出		2,765,623,728.09	2,701,984,257.6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52	5,726,367,024.32	4,671,115,465.76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982,681,153.79	2,991,392,721.6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74,755,902.69	822,510,990.27
资产管理业务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00,171,705.29	789,614,397.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3	2,861,069,686.60	2,535,863,578.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892,562.73	114,991,774.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4,250.36	3,456,215.51
其他收益	七、55	200,855,505.34	119,510,826.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6	-382,049,044.22	71,691,103.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41,581.46	-10,508,457.13
其他业务收入	七、57	61,454,824.48	62,825,735.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8	1,340,056.73	20,218.79
二、营业总支出		6,197,648,551.00	5,989,753,717.11
税金及附加	七、59	67,293,462.77	53,161,555.10
业务及管理费	七、60	5,925,524,612.36	5,858,653,357.06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七、61	163,338,907.04	-3,196,101.6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七、62	2,605,482.39	2,112,373.19
其他业务成本	七、63	38,886,086.44	79,022,533.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54,173,250.07	3,608,581,520.24
加：营业外收入	七、64	12,150,027.80	7,288,048.34
减：营业外支出	七、65	-11,999,244.93	34,969,112.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78,322,522.80	3,580,900,455.87
减：所得税费用	七、66	920,542,381.96	495,233,110.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7,780,140.84	3,085,667,345.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7,780,140.84	3,085,667,345.77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24,190,527.91	3,058,464,452.0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89,612.93	27,202,893.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0,891,296.96	429,643,982.8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0,355,353.56	430,412,733.6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98,407.97	11,890,141.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98,407.97	11,890,141.1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6,353,761.53	418,522,592.5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68,251.49	4,063,866.1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3,725,735.56	362,035,750.88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991,718.03	7,130,161.83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868,056.45	45,292,813.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5,943.40	-768,750.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86,888,843.88	3,515,311,32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53,835,174.35	3,488,877,185.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053,669.53	26,434,142.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8

公司负责人：赵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佳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8,521,033,103.66	8,142,515,476.40
利息净收入	二十一、3	1,967,971,727.33	1,602,712,074.11
其中：利息收入		4,399,649,213.61	3,967,780,304.15
利息支出		2,431,677,486.28	2,365,068,230.0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二十一、4	4,109,459,015.81	3,283,713,716.90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290,024,569.74	2,406,490,555.2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55,673,217.73	816,864,743.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一、5	2,141,099,976.96	3,455,328,076.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120,824.02	119,507,865.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4,250.36	3,456,215.51
其他收益		129,733,953.86	46,502,653.9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一、6	153,713,615.39	-259,542,873.6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9,937.65	-2,767,929.44
其他业务收入		19,219,900.08	16,569,757.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4,851.88	-
二、营业支出		5,035,996,287.42	5,582,559,572.40
税金及附加		58,481,920.38	45,627,574.29
业务及管理费	二十一、7	4,314,329,363.05	4,289,014,060.99
信用减值损失		471,441,731.47	715,577,757.0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80,000,000.00	520,000,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11,743,272.52	12,340,180.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5,036,816.24	2,559,955,904.00
加：营业外收入		1,296,045.51	2,948,905.16
减：营业外支出		12,666,804.46	6,836,130.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3,666,057.29	2,556,068,678.80
减：所得税费用		707,798,307.10	292,803,423.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5,867,750.19	2,263,265,255.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5,867,750.19	2,263,265,255.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5,450,284.49	389,476,174.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35,420.60	16,246,395.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035,420.60	16,246,395.9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4,485,705.09	373,229,778.8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68,251.49	4,063,866.1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3,725,735.57	362,035,750.88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991,718.03	7,130,161.83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50,417,465.70	2,652,741,430.48

公司负责人：赵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减少额		18,453,502,746.51	1,533,142,351.7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925,969,280.03	11,372,631,480.9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788,555,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24,814,353,228.47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的减少		372,629,261.69	659,991,268.79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31,911,793,333.25	15,441,616,653.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8	948,569,439.64	606,899,61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612,464,061.12	57,217,189,594.9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730,000,000.00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2,774,337,770.43	6,304,797,893.57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5,646,834,876.98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84,601,069.27	3,635,532,262.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44,657,625.49	3,472,797,54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48,622,361.27	1,175,367,799.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8	10,876,825,800.70	6,246,821,27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05,879,504.14	20,835,316,76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69	13,906,584,556.98	36,381,872,828.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861,741,433.68	53,121,429,693.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5,198,127.45	1,244,761,912.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44,963.33	2,714,430.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8	28,022,843.1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58,007,367.58	54,368,906,036.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393,064,331.06	69,039,536,372.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9,133,305.23	372,008,03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62,197,636.29	69,411,544,40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4,190,268.71	-15,042,638,370.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7,345,439.42	493,454,180.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8,779,710,000.00	36,878,215,000.00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3,485,530,943.3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62,586,382.81	37,371,669,180.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05,667,911.00	40,584,697,270.00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978,773,153.64	1,141,105,699.18
支付租赁有关的现金		278,144,045.57	310,779,642.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32,523,923.64	3,604,376,405.46
支赎回永续债支付的现金		1,998,943,396.2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94,052,430.07	45,640,959,016.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使用以“-”号填列)		6,968,533,952.74	-8,269,289,83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321,012.90	39,901,883.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41,607,228.11	13,109,846,504.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992,805,905.74	62,882,959,401.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34,413,133.85	75,992,805,905.74

公司负责人：赵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减少额		16,956,257,796.65	75,282,704.7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926,382,848.86	7,627,140,628.7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788,555,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25,221,510,037.0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6,859,773,080.87	11,370,852,074.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031,617.39	1,582,516,95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73,445,343.77	48,665,857,396.09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730,000,000.00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3,083,876,792.27	6,965,336,405.14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3,586,098,383.39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02,221,074.23	1,972,616,923.3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27,183,275.21	2,530,195,329.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2,833,393.11	430,018,922.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7,828,124.24	6,694,052,29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40,041,042.45	18,592,219,87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使用以“-”号填列)	二十一、8	-5,966,595,698.68	30,073,637,516.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542,528,248.04	53,019,901,10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32,367,739.70	1,842,038,836.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61,701.35	3,454,529.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78,257,689.09	54,865,394,469.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393,064,331.06	71,591,385,988.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234,707.33	319,430,093.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01,299,038.39	71,910,816,082.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使用以“-”号填列)		4,076,958,650.70	-17,045,421,612.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8,779,710,000.00	36,878,215,000.00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3,485,530,943.3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65,240,943.39	36,878,21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05,667,911.00	40,584,697,270.00
支付租赁有关的现金		179,784,620.24	202,388,54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6,523,857.97	3,426,709,479.88
赎回永续债支付的现金		1,998,943,396.2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30,919,785.43	44,213,795,294.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使用以“-”号填列)		6,534,321,157.96	-7,335,580,294.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69,937.65	-2,767,929.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二十一、8	4,642,814,172.33	5,689,867,679.8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二十一、8	55,339,869,337.06	49,650,001,657.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二十一、8	59,982,683,509.39	55,339,869,337.06

公司负责人: 赵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杜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9,498,943,396.22	24,191,139,353.56	-	15,961,307.16	4,042,363,284.11	10,860,042,526.40	15,171,017,992.56	833,214,429.43	69,223,469,928.4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610,787,639.00	9,498,943,396.22	24,191,139,353.56	-	15,961,307.16	4,042,363,284.11	10,860,042,526.40	15,171,017,992.56	833,214,429.43	69,223,469,928.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501,056,603.78	-14,469,056.61	-	-369,141,861.78	-	664,986,785.31	1,750,827,466.76	45,807,730.54	3,579,067,668.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370,355,353.56	-	-	3,724,190,527.91	33,053,669.53	3,386,888,843.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01,056,603.78	-14,469,056.61	-	-	-	-	-	12,754,061.01	1,499,341,608.18	
(三) 利润分配	-	-	-	-	-	-	664,986,785.31	-1,972,149,569.37	-	-1,307,162,784.0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664,986,785.31	-664,986,785.31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005,612,784.06	-	-1,005,612,784.06	
4.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301,550,000.00	-	-301,55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213,491.78	-	-	-1,213,491.78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1,213,491.78	-	-	-1,213,491.78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11,000,000,000.00	24,176,670,296.95	-	-353,180,554.62	4,042,363,284.11	11,525,029,311.71	16,921,845,459.32	879,022,159.97	72,802,537,596.44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9,498,943,396.22	24,191,139,353.56	-	-338,557,800.69	4,042,363,284.11	10,322,636,425.50	14,761,296,072.16	806,780,286.52	67,895,388,656.3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610,787,639.00	9,498,943,396.22	24,191,139,353.56	-	-338,557,800.69	4,042,363,284.11	10,322,636,425.50	14,761,296,072.16	806,780,286.52	67,895,388,656.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54,519,107.85	-	537,406,100.90	409,721,920.40	26,434,142.91	1,328,081,272.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430,412,733.68	-	-	3,058,464,452.01	26,434,142.91	3,515,311,328.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537,406,100.90	-2,724,636,157.44	-	-2,187,230,056.5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537,406,100.90	-537,406,100.90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709,680,056.54	-	-1,709,680,056.54	
4.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477,550,000.00	-	-477,55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75,893,625.83	-	-	75,893,625.83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75,893,625.83	-	-	75,893,625.83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9,498,943,396.22	24,191,139,353.56	-	15,961,307.16	4,042,363,284.11	10,860,042,526.40	15,171,017,992.56	833,214,429.43	69,223,469,928.44	

公司负责人: 赵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杜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9,498,943,396.22	25,131,423,486.93	-	405,142,228.10	4,042,363,284.11	8,828,565,478.29	14,511,557,630.92	67,028,783,143.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610,787,639.00	9,498,943,396.22	25,131,423,486.93	-	405,142,228.10	4,042,363,284.11	8,828,565,478.29	14,511,557,630.92	67,028,783,143.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501,056,603.78	-14,469,056.61	-	-317,282,202.09	-	553,311,579.23	907,225,304.50	2,629,842,228.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15,450,284.49	-	-	2,765,867,750.19	2,450,417,465.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01,056,603.78	-14,469,056.61	-	-	-	-	-	1,486,587,547.17
(三)利润分配	-	-	-	-	-	-	553,311,579.23	-1,860,474,363.29	-1,307,162,784.0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553,311,579.23	-553,311,579.23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005,612,784.06	-1,005,612,784.06
4.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301,550,000.00	-301,55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831,917.60	-	-	1,831,917.60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1,831,917.60	-	-	1,831,917.60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11,000,000,000.00	25,116,954,430.32	-	87,860,026.01	4,042,363,284.11	9,381,877,057.52	15,418,782,935.42	69,658,625,372.38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9,498,943,396.22	25,131,423,486.93	-	91,559,679.21	4,042,363,284.11	8,375,822,054.54	14,812,372,229.62	66,563,271,769.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610,787,639.00	9,498,943,396.22	25,131,423,486.93	-	91,559,679.21	4,042,363,284.11	8,375,822,054.54	14,812,372,229.62	66,563,271,769.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13,582,548.89	-	452,743,423.75	-300,814,598.70	465,511,373.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89,476,174.72	-	-	2,263,265,255.76	2,652,741,430.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452,743,423.75	-2,639,973,480.29	-2,187,230,056.5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452,743,423.75	-452,743,423.75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709,680,056.54	-1,709,680,056.54
4.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477,550,000.00	-477,55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75,893,625.83	-	-	75,893,625.83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75,893,625.83	-	-	75,893,625.8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10,787,639.00	9,498,943,396.22	25,131,423,486.93	-	405,142,228.10	4,042,363,284.11	8,828,565,478.29	14,511,557,630.92	67,028,783,143.57

公司负责人:赵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于1996年4月23日批准，于北京注册成立。本公司于2005年7月14日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集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520,000,000股普通股（A股），并于2009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于2015年9月1日，本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证券变更登记手续。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发行后的3,906,698,839股A股，注册资本由发行前的人民币3,418,000,000.00元增加至发行后的人民币3,906,698,839.00元。

于2016年8月18日，本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完成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的首次公开发售，共向公众发售68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新股。于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行使H股超额配售权，发售24,088,8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新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10,787,639.00元。

本公司的注册地点为中国上海市新闻路1508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证券及期货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及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一、1。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或减少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十。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金融企业, 不具有明显可识别的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五、10 进行了折算。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 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 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 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 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 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 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 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 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 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 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 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五、25）；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五、19)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五、33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初始确认后，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附注五、33 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计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附注五、11(6)）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应收款项；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b)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c)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d)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e)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f)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12、 贵金属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

(1).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之说明。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1(6)）。

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五、44）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参见附注五、11）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五、37）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五、44）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7、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之说明。

18、 其他债权投资

(7).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之说明。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 (参见附注五、19(3)) 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五、19(3))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参见附注五、16)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五、16）。

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年	0.00%	2.50%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22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40 年	0.00%	2.50%
电子通讯设备	直线法	3 年-8 年	0.00%	12.50%-33.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 年-8 年	0.00%-10.00%	11.25%-33.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年-25 年	0.00%-10.00%	3.60%-20.00%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五、16）。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详见上表。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详见本节附注五、16）。

主要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及其他	3-10 年	预计受益期限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25、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6）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6、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详见本节附注五、44）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28、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适用 不适用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薪酬和其他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当地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附注五、11 之说明。

33、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1(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承销收入于本集团完成承销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根据合约条款，保荐收入于本集团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确认，或在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

- 投资咨询服务业务收入

根据咨询服务的性质及合约条款，咨询服务业务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或于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确认。

-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根据合同条款，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入计算方法，且已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很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 利润分配

适用 不适用

(1)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公司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42 号）及其实施指南（财金[2007]23 号）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的要求，按照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本公司根据《证券法》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本公司相关子公司亦根据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或交易风险准备金。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本公司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2013 年 9 月 24 日证监会令第 94 号）的规定，每月按照不低于基金托管费收入的 2.5%提取其他风险准备金。

36、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五、26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11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9、 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从事融资融券业务，即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抵押物的经营活动。

(1) 融出资金

本集团将资金出借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利息确认为利息收入。

本集团融出资金减值准备参照金融资产减值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

(2) 融出证券

本集团将自身持有的证券出借客户，并约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利息确认为利息收入。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40、 资产证券化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初始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11(6)）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42、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等。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3、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全额存入本集团指定的银行账户；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44、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46、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4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五、20、21 和 24）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七、3、6、7、10、11、13、14、15、16、17、18、21 和附注二十一、1）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a) 附注七、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 (b) 附注十四-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
- (c) 附注七、38-预计负债；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a) 附注十、2、(4)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及
- (b) 附注七、45 - 永续债划分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4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以下简称“问答”)。本集团对于频繁买卖标准仓单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商品实物的交易，原按总额确认收入成本，现改为按收取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本集团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问答相关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当期及上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均没有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光大证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1,117.66	/	/	66,214.97
人民币	/	/	-	/	/	54,926.37
美元	701.76	7.02880	4,932.53	700.76	7.18840	5,037.34
港元	4,632.73	0.90322	4,184.37	4,632.73	0.92604	4,290.09
其他币种	/	/	2,000.76	/	/	1,961.17
银行存款：	/	/	93,133,138,945.36	/	/	74,774,528,715.05
其中：自有资金	/	/	12,554,899,337.81	/	/	18,928,605,856.22
人民币	/	/	11,448,428,584.50	/	/	17,903,538,284.70
美元	6,659,359.00	7.02880	46,807,302.54	51,020,358.90	7.18840	366,754,747.92
港元	1,149,410,547.14	0.90322	1,038,170,594.39	667,633,727.86	0.92604	618,255,537.35
其他币种	/	/	21,492,856.38	/	/	40,057,286.25
客户资金	/	/	80,578,239,607.55	/	/	55,845,922,858.83
人民币	/	/	70,484,061,951.34	/	/	47,554,104,729.51
美元	419,245,720.30	7.02880	2,946,794,318.84	282,359,625.65	7.18840	2,029,713,933.02
港元	7,657,628,463.92	0.90322	6,916,523,181.18	6,447,077,816.36	0.92604	5,970,251,941.06
其他币种	/	/	230,860,156.19	/	/	291,852,255.24
其他货币资金：	/	/	-	/	/	10,000,000.00
人民币	/	/	-	/	/	10,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	/	-339,115.58	/	/	-
合计	/	/	93,132,810,947.44	/	/	74,784,594,930.02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	359,854,025.80	/	/	225,928,734.73
人民币	/	/	359,854,025.80	/	/	225,928,734.73
客户信用资金	/	/	6,997,724,159.38	/	/	5,720,200,712.12
人民币	/	/	6,997,724,159.38	/	/	5,720,200,712.12
合计	/	/	7,357,578,185.18	/	/	5,946,129,446.8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金	538,987,706.61	358,194,838.69
银行存款	58,485.78	170,000.00
合计	539,046,192.39	358,364,838.69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为母公司、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及其子公司和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资管”）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金。

2、结算备付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	/	1,819,700,303.27	/	/	1,860,896,089.55
人民币	/	/	1,819,700,303.27	/	/	1,860,896,089.55
客户普通备付金：	/	/	9,703,547,225.94	/	/	7,016,050,958.12
人民币	/	/	9,488,660,642.79	/	/	6,746,961,316.75
美元	20,312,856.62	7.02880	142,775,006.61	29,109,725.95	7.18840	209,252,354.02
港元	79,838,330.13	0.90322	72,111,576.54	64,616,309.61	0.92604	59,837,287.35
客户信用备付金：	/	/	1,259,443,674.90	/	/	1,731,124,785.69
人民币	/	/	1,259,443,674.90	/	/	1,731,124,785.69
合计	/	/	12,782,691,204.11	/	/	10,608,071,833.36

3、融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境内	54,668,576,897.54	41,569,493,717.61
其中：个人	51,744,224,800.59	39,143,649,824.24
机构	2,924,352,096.95	2,425,843,893.37
减：减值准备	507,325,953.11	501,994,362.47
账面价值小计	54,161,250,944.43	41,067,499,355.14
境外	1,573,004,672.22	1,882,543,694.06
其中：个人	1,397,424,762.75	1,545,541,782.86

机构	175,579,909.47	337,001,911.20
减：减值准备	108,690,877.85	110,192,345.37
账面价值小计	1,464,313,794.37	1,772,351,348.69
账面价值合计	55,625,564,738.80	42,839,850,703.83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6,605,502,663.15	6,227,909,979.93
债券	707,259,241.58	536,599,098.84
股票	119,158,035,174.31	117,622,145,595.30
基金	43,761,573,163.28	3,245,919,006.31
其他	755,816,943.30	368,189,302.02
合计	170,988,187,185.62	128,000,762,982.4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阶段一	55,631,391,313.11	34,255,767.73
阶段二	28,044,825.89	85,441.86
阶段三	582,145,430.76	581,675,621.37
合计	56,241,581,569.76	616,016,830.96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阶段一	42,609,252,999.50	25,013,487.45
阶段二	252,734,094.77	301,181.92
阶段三	590,050,317.40	586,872,038.47
合计	43,452,037,411.67	612,186,707.84

4、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1,834,719,526.17	413,767.92	-22,416,574.03	-	-	-
外汇掉期	1,834,719,526.17	413,767.92	-22,416,574.03	-	-	-
利率衍生工具	9,646,825,300.00	-	-	22,572,699,500.00	-	-
利率互换	8,143,000,000.00	-	-	3,927,000,000.00	-	-
国债期货	1,503,825,300.00	-	-	18,635,699,500.00	-	-
债券远期	-	-	-	10,000,000.00	-	-
权益衍生工具	70,589,925,627.16	1,076,758,598.92	-1,408,632,074.47	59,383,679,045.30	1,585,936,663.26	-765,472,189.99
股指期货	18,506,389,480.00	-	-	9,377,700,340.00	-	-
场外期权	12,672,204,905.62	213,821,824.18	-343,957,262.41	9,447,439,132.45	620,772,121.48	-419,196,364.08
股指期权	24,503,428,643.94	319,681,231.46	-300,532,572.87	11,705,962,025.39	100,230,104.96	-131,665,864.84
收益互换	14,867,602,597.60	543,255,543.28	-764,131,732.82	28,279,019,636.46	853,981,155.02	-209,389,500.36
收益凭证	40,300,000.00	-	-10,506.37	573,557,911.00	10,953,281.80	-5,220,460.71
信用衍生工具	220,000,000.00	3,418,530.00	-	80,000,000.00	1,515,570.00	-
信用缓释凭证	220,000,000.00	3,418,530.00	-	80,000,000.00	1,515,570.00	-
其他衍生工具	2,333,108,173.08	8,189,571.33	-10,069,387.71	3,582,382,151.91	14,808,672.69	-10,968,993.74
商品期货	281,438,880.00	-	-	285,584,470.00	-	-
商品期权	2,011,149,328.08	7,530,133.83	-8,987,055.11	3,000,442,521.91	14,598,715.09	-10,883,978.34
黄金期权	35,090,565.00	659,437.50	-1,082,332.60	294,445,000.00	209,957.60	-85,015.40
黄金期货	-	-	-	1,233,360.00	-	-
白银期货	5,429,400.00	-	-	676,800.00	-	-
合计	84,624,578,626.41	1,088,780,468.17	-1,441,118,036.21	85,618,760,697.21	1,602,260,905.95	-776,441,183.73

已抵销的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抵销前总额	抵销金额	抵销后净额
利率衍生工具	3,458,472.70	3,458,472.70	-
利率互换	-5,191,979.70	-5,191,979.70	-
国债期货	8,650,452.40	8,650,452.40	-
权益衍生工具	-238,915,004.54	-238,915,004.54	-
股指期货	-238,915,004.54	-238,915,004.54	-
其他衍生工具	-941,196.94	-941,196.94	-
商品期货	-1,062,036.94	-1,062,036.94	-
白银期货	120,840.00	120,840.00	-
合计	-236,397,728.78	-236,397,728.78	-

衍生金融工具的说明：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备付金和应收款项已包括本集团所持有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和白银期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因此，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项下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和白银期货投资按抵销相关暂收暂付款后的净额列示。

5、存出保证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期货保证金	/	/	14,356,586,751.20	/	/	8,411,136,807.81
其中：人民币	/	/	14,356,586,751.20	/	/	8,411,136,807.81
交易保证金	/	/	905,241,732.24	/	/	361,010,559.76
其中：人民币	/	/	850,434,474.80	/	/	315,927,002.16
美元	497,108.66	7.02880	3,494,077.35	497,281.74	7.18840	3,574,660.06
港元	56,811,386.03	0.90322	51,313,180.09	44,824,087.02	0.92604	41,508,897.54
信用保证金	/	/	55,065,817.36	/	/	36,167,693.71
其中：人民币	/	/	55,065,817.36	/	/	36,167,693.71
履约保证金	/	/	39,914,447.21	/	/	75,821,743.79
其中：人民币	/	/	39,914,447.21	/	/	75,821,743.79
合计	/	/	15,356,808,748.01	/	/	8,884,136,805.07

6、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经纪与交易商	1,420,418,946.64	648,515,800.39
应收清算款	357,034,162.65	293,684,296.31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273,228,853.38	255,460,200.87
其他	14,658,769.42	21,050,736.49
合计	2,065,340,732.09	1,218,711,034.06
减：坏账准备(按简化模型计提)	65,768,572.64	65,182,088.80
减：坏账准备(按一般模型计提)	3,901,910.39	1,222,372.80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1,995,670,249.06	1,152,306,572.46

(2).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961,439,888.12	94.97%	1,144,633,549.60	93.92%
1-2年	29,659,225.56	1.44%	5,308,179.08	0.44%
2-3年	4,835,336.30	0.23%	787,310.51	0.06%
3年以上	69,406,282.11	3.36%	67,981,994.87	5.58%
合计	2,065,340,732.09	100.00%	1,218,711,034.06	100.00%

(3). 按计提坏账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小计	65,302,593.24	3.16%	65,117,056.44	99.72%	65,182,088.80	5.35%	65,182,088.80	10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小计	2,000,038,138.85	96.84%	4,553,426.59	0.23%	1,153,528,945.26	94.65%	1,222,372.80	0.11%
合计	2,065,340,732.09	100.00%	69,670,483.03	3.37%	1,218,711,034.06	100.00%	66,404,461.60	5.45%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 本年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参见附注七、24。

(b) 本年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集团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c)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本集团本期无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占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Broker rec control Global future USD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449,619,746.10	21.77%	/
Hong Kong Securities Clearing Company Limited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293,380,719.98	14.20%	/
SEHK Options Clearing House Limited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168,569,119.08	8.16%	/
Hong Kong Futures Exchange Clearing Corporation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50,269,841.05	2.43%	/
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33,333,333.31	1.61%	33,333,333.31

7、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业务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质押式回购	344,949,186.95	429,489,050.48
债券质押式回购	6,640,199,317.72	5,861,863,299.84
减：减值准备	269,396,565.87	405,509,964.13
账面价值合计	6,715,751,938.80	5,885,842,386.19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344,949,186.95	429,489,050.48
债券	6,640,199,317.72	5,861,863,299.84
减：减值准备	269,396,565.87	405,509,964.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6,715,751,938.80	5,885,842,386.19

(3). 担保物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物	8,118,572,854.60	6,824,424,977.90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

(4).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6,456,196,349.50	5,677,180,817.97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	-
三个月至一年内	262,981,390.10	212,939,932.81
已逾期	265,970,765.07	401,231,599.54
减：减值准备	269,396,565.87	405,509,964.13
合计	6,715,751,938.80	5,885,842,386.19

(a)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包含的股票质押式回购融出资金剩余期限及余额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	271,639.56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	-
三个月至一年内	262,981,390.10	212,140,000.00
已逾期	81,967,796.85	217,077,410.92
减：减值准备	82,220,681.77	217,147,022.18
合计	262,728,505.18	212,342,028.30

(5).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减值准备情况

参见附注七、24。

(6). 股票质押式回购按减值阶段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说明	2025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262,981,390.10	-	81,967,796.85	344,949,186.95
减值准备	252,884.92	-	81,967,796.85	82,220,681.77
账面价值	262,728,505.18	-	-	262,728,505.18
担保物价值	860,529,367.00	-	-	860,529,367.00

说明	2024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212,411,639.56	-	217,077,410.92	429,489,050.48
减值准备	69,611.26	-	217,077,410.92	217,147,022.18
账面价值	212,342,028.30	-	-	212,342,028.30
担保物价值	647,778,000.00	-	-	647,778,000.00

注：本集团结合履约保障比例及逾期天数作为减值阶段划分依据。

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股票质押式回购中无金额重大的阶段转移金额。

于2025年12月31日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股票质押式回购中无存在限制条件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13,330,245,387.88	-	13,330,245,387.88	13,282,733,122.92	-	13,282,733,122.92
公募基金	17,749,295,577.53	-	17,749,295,577.53	17,698,441,679.17	-	17,698,441,679.17
股票	15,006,639,463.62	-	15,006,639,463.62	15,051,557,629.76	-	15,051,557,629.76
永续债/优先股	5,507,936,454.65	-	5,507,936,454.65	5,461,660,989.76	-	5,461,660,989.76
私募基金	2,628,049,665.77	-	2,628,049,665.77	3,904,751,580.48	-	3,904,751,580.48
银行理财产品	5,024,610,818.37	-	5,024,610,818.37	5,002,602,761.00	-	5,002,602,761.00
券商资管产品	328,791,183.81	-	328,791,183.81	321,157,015.41	-	321,157,015.41
资产支持证券	660,811,650.51	-	660,811,650.51	654,043,767.22	-	654,043,767.22
其他	261,704,982.55	-	261,704,982.55	1,705,444,149.38	-	1,705,444,149.38
合计	60,498,085,184.69	-	60,498,085,184.69	63,082,392,695.10	-	63,082,392,695.10
期初余额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29,145,726,330.20	-	29,145,726,330.20	28,834,879,891.86	-	28,834,879,891.86
公募基金	17,497,975,080.12	-	17,497,975,080.12	17,540,637,265.61	-	17,540,637,265.61
股票	17,537,895,785.04	-	17,537,895,785.04	18,493,821,427.13	-	18,493,821,427.13
永续债/优先股	3,626,849,637.40	-	3,626,849,637.40	3,542,836,698.96	-	3,542,836,698.96
私募基金	3,751,271,863.27	-	3,751,271,863.27	5,169,586,083.00	-	5,169,586,083.00
银行理财产品	3,820,684,444.20	-	3,820,684,444.20	3,782,028,594.38	-	3,782,028,594.38
券商资管产品	1,101,905,056.72	-	1,101,905,056.72	1,149,577,445.02	-	1,149,577,445.02
资产支持证券	450,756,374.21	-	450,756,374.21	449,515,860.00	-	449,515,860.00
其他	236,394,493.82	-	236,394,493.82	1,268,582,745.00	-	1,268,582,745.00
合计	77,169,459,064.98	-	77,169,459,064.98	80,231,466,010.96	-	80,231,466,010.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本	12,892,227.60	7,417,794.55
公允价值变动	1,488,214.26	41,610.75
合计	14,380,441.86	7,459,405.30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限制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质押	9,779,468,813.60	21,586,606,350.37
债券	风险准备金购买债券	675,739,620.00	793,663,490.00
股权	司法冻结-注	37,396,300.89	47,118,335.86
股票	司法冻结-注	-	341.60
股票	存在限售期限	4,006,200.00	64,516,469.00
私募基金	司法冻结-注	686,454,179.42	862,355,084.31
私募基金	自有资金投资	-	363,300.00
公募基金	已融出基金	14,380,441.86	7,459,405.30
基金/资产管理计划	以管理人身份认购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	29,698,953.49	52,312,198.51
合计		11,227,144,509.26	23,414,394,974.95

注：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因 MPS 事件导致的股票及股权司法冻结，参见附注十七、2。

10、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期票据	720,000,000.00	9,616,041.31	330,842.18	729,285,199.13	1,790,000,000.00	24,768,083.35	970,377.35	1,813,797,706.00
国债	280,000,000.00	2,700,047.43	-	282,700,047.43	280,000,000.00	3,740,498.51	-	283,740,498.51
地方债	570,000,000.00	7,589,165.25	243,923.31	577,345,241.94	1,070,000,000.00	14,023,017.63	566,347.84	1,083,456,669.79
金融债	100,000,000.00	3,733,424.66	43,807.96	103,689,616.70	100,000,000.00	643,424.66	52,581.15	100,590,843.51
公司债	120,000,000.00	1,292,524.46	56,983.45	121,235,541.01	120,000,000.00	1,390,945.90	69,084.96	121,321,860.94
其他	166,730,807.80	-	166,730,807.80	-	166,964,425.10	-	166,964,425.10	-
合计	1,956,730,807.80	24,931,203.11	167,406,364.70	1,814,255,646.21	3,526,964,425.10	44,565,970.05	168,622,816.40	3,402,907,578.7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25、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其他说明：

变现在有限制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限制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质押	1,644,184,811.79	2,357,642,421.80

11、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2,100,000,000.00	81,337,289.45	8,628,951.04	2,189,966,240.49	-	120,000,000.00	1,484,960.59	6,478,457.23	127,963,417.82	-
地方债	11,661,000,000.00	178,794,678.97	110,037,223.74	11,949,831,902.71	5,000,096.93	8,970,000,000.00	145,578,160.57	296,777,371.53	9,412,355,532.10	4,762,433.74
金融债	21,700,000,000.00	453,874,187.25	87,692,348.98	22,241,566,536.23	6,893,093.61	10,700,000,000.00	271,429,096.76	188,297,073.03	11,159,726,169.79	3,637,619.84
企业债	250,000,000.00	4,899,325.88	447,081.92	255,346,407.80	141,933.24	140,000,000.00	3,802,439.22	2,162,168.36	145,964,607.58	75,129.59
同业存单	1,278,769,700.00	15,397,821.79	195,684.94	1,294,363,206.73	546,543.51	25,011,495,480.00	197,696,445.55	38,286,071.28	25,247,477,996.83	14,490,603.20
中期票据	11,820,000,000.00	191,501,552.44	29,540,799.89	12,041,042,352.33	5,359,620.99	7,960,000,000.00	134,967,532.76	101,925,232.65	8,196,892,765.41	4,298,886.20
公司债	3,130,000,000.00	37,776,268.09	-38,788,337.22	3,128,987,930.87	51,377,021.11	3,250,000,000.00	47,949,420.68	-17,591,505.41	3,280,357,915.27	51,791,695.24
政府支持机构债	120,000,000.00	3,934,684.93	87,840.00	124,022,524.93	52,339.20	-	-	-	-	-
定向工具	110,000,000.00	721,479.46	22,330.00	110,743,809.46	46,759.10	10,000,000.00	193,984.40	51,734.92	10,245,719.32	5,325.85
短期融资券	3,900,000,000.00	19,674,101.15	221,699.54	3,919,895,800.69	1,655,328.60	-	-	-	-	-
合计	56,069,769,700.00	987,911,389.41	198,085,622.83	57,255,766,712.24	71,072,736.29	56,161,495,480.00	803,102,040.53	616,386,603.59	57,580,984,124.12	79,061,693.6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25、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其他说明：

变现有限制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限制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质押	39,277,520,854.80	45,550,938,824.16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损失	其他				
股票	106,984,537.36	3,689,232,393.06	-73,213,787.07	66,372,548.93	-	3,789,375,692.28	126,838,814.03	-104,092,596.83	战略性投资
股权	302,483,266.84	-	-7,702,887.24	-42,438,741.37	-	252,341,638.23	12,444,199.83	-94,539,165.14	战略性投资
永续债	581,280,920.00	-	-	-12,638,310.00	-	568,642,610.00	21,801,134.39	-15,952,912.08	战略性投资
其他	1,400,000.00	34,295,053.28	-	-4,012,211.46	-	31,682,841.82	-	-4,012,211.46	战略性投资及业务投资策略
合计	992,148,724.20	3,723,527,446.34	-80,916,674.31	7,283,286.10	-	4,642,042,782.33	161,084,148.25	-218,596,885.51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股权	-	-4,777,112.76	股权回购
股票	2,442,556.80	-	战略投资调整
合计	2,442,556.80	-4,777,112.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变现在有限制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限制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续债	质押	568,642,610.00	332,800,380.00

1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呼和浩特市听天璟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	-	-	-	1,000,000.00	-
上海光大富尊环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	-	-	-	-	-	-	-	100,000.00	-
上海璟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	-	-	-	-	-	-	-	60,000.00	-
上海光大光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基金”)	29,381,573.19	-	-	745,798.80	-	-	-	-	-30,127,371.99	-	-
光大常春藤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4,122,243.78	-	-	-355,291.41	-	-	-	-	-3,766,952.37	-	-
光大利得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0,136,466.46	-	-	-2,960,544.45	-	-	-	-	-7,175,922.01	-	-
嘉兴光大美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8,757.23	-	-	147,677.47	-	-	-	-	-1,056,434.70	-	-
上海光大体育文化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大体育文化投资”)(注1)	7,712,352.43	-	-825,363.74	-37,256.68	-	-	-	-	223,417.89	7,073,149.90	-
光大常春藤(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大常春藤投资”)(注1)	8,245,194.50	-	-	-4,546,807.45	-	-	-	-	131,658.39	3,830,045.44	-
嘉兴光大砾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砾璞投资”)(注1)	14,157,664.10	-	-12,525,000.00	4,502.65	-	-	-	-	-	1,637,166.75	-
杭州光大瞰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光大瞰澜”)(注1)	3,845,843.06	-	-	-5,495.56	-	-	-	-	-	3,840,347.50	-
嘉兴光大美银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大美银壹号”)(注1)	10,897,438.85	-	-	-19,671.05	-	-	-	-	4,855.39	10,882,623.19	-10,750,000.00
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浸鑫基金”)(注1)	54,774,540.49	-	-	-	-	-	-	-	-	54,774,540.49	-54,774,540.49
景宁光大浙通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大浙通壹号”)	-	-	-	-	-	-	-	-	-	-	-
景宁光大生态壹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9,814.46	-	-31,363.00	2,290.24	-	-	-	-	-	80,741.70	-
北京光大三六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大三六零投资”)(注1)	245,620.74	-	-	19,747.24	-	-	-	-	-	265,367.98	-
光证外汇(香港)有限公司	40,306,226.25	-	-	2,437,176.43	-	-	-	-	-1,027,514.48	41,715,888.20	-
小计	186,003,735.54	-	-13,381,726.74	-4,567,873.77	-	-	-	-	-42,794,263.88	125,259,871.15	-65,524,540.49
二、联营企业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云付”)	-	-	-	-	-	-	-	-	-	-	-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易创”)	38,137,864.07	-	-	-	-	-	-	-	-	38,137,864.07	-38,137,864.07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基金”)	926,485,317.59	-	-	133,120,824.02	-4,768,251.49	-	-45,750,000.00	-	-	1,009,087,890.12	-
中铁光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0,053,611.57	-	-	1,154,815.06	-	-	-2,085,273.17	-	-	9,123,153.46	-
天津中城光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412,816.51	-	-	184,797.42	-	-	-	-	-	8,597,613.93	-
小计	983,089,609.74	-	-	134,460,436.50	-4,768,251.49	-	-47,835,273.17	-	-	1,064,946,521.58	-38,137,864.07
合计	1,169,093,345.28	-	-13,381,726.74	129,892,562.73	-4,768,251.49	-	-47,835,273.17	-	-42,794,263.88	1,190,206,392.73	-103,662,404.56

其他说明
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1,064,946,521.58	983,089,609.74
合营企业	125,259,871.15	186,003,735.54
减：减值准备	103,662,404.56	103,662,404.56
合计	1,086,543,988.17	1,065,430,940.72

注1：于2025年12月31日，光大资本投资的杭州光大瞰澜、光大常春藤投资、光大美银壹号、嘉兴礴璞投资、浸鑫基金、光大体育文化投资和光大三六零投资的股权或份额已被司法冻结，参见附注十七、2。

注2：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无变动，无新增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782,359.68	28,782,359.68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28,782,359.68	28,782,359.6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076,643.47	18,076,643.47
2.本期增加金额	794,451.61	794,451.61
(1) 计提或摊销	794,451.61	794,451.61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18,871,095.08	18,871,095.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911,264.60	9,911,264.60
2.期初账面价值	10,705,716.21	10,705,716.2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通讯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88,388,976.31	969,064,577.05	298,281,215.06	152,519,078.41	2,308,253,846.83
2.本期增加金额	-	93,487,765.95	11,942,277.77	-	105,430,043.72
(1) 购置及其他	-	93,487,765.95	11,942,277.77	-	105,430,043.72
3.本期减少金额	-	90,068,299.22	52,322,267.79	3,278,353.81	145,668,920.82
(1) 处置或报废	-	89,140,648.08	50,424,148.45	3,278,353.81	142,843,150.34
(2) 其他变动及汇率影响	-	927,651.14	1,898,119.34	-	2,825,770.48
4.期末余额	888,388,976.31	972,484,043.78	257,901,225.04	149,240,724.60	2,268,014,969.7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17,106,080.24	762,135,914.16	251,180,382.80	28,903,846.41	1,459,326,223.61
2.本期增加金额	23,338,895.07	144,048,871.98	16,234,920.82	6,346,987.81	189,969,675.68
(1) 计提及其他	23,338,895.07	144,048,871.98	16,234,920.82	6,346,987.81	189,969,675.68

3.本期减少金额	-	89,555,753.18	51,613,490.62	3,278,353.81	144,447,597.61
(1) 处置或报废	-	89,097,275.28	49,796,114.35	3,278,353.81	142,171,743.44
(2) 其他变动及汇率影响	-	458,477.90	1,817,376.27	-	2,275,854.17
4.期末余额	440,444,975.31	816,629,032.96	215,801,813.00	31,972,480.41	1,504,848,301.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7,944,001.00	155,855,010.82	42,099,412.04	117,268,244.19	763,166,668.05
2.期初账面价值	471,282,896.07	206,928,662.89	47,100,832.26	123,615,232.00	848,927,623.2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6,332,370.25	26,454,268.71	-	19,878,101.54	-
合计	46,332,370.25	26,454,268.71	-	19,878,101.54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7,291,321.70
运输工具	116,633,668.97
合计	173,924,990.67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用于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原值余额为人民币 126,365,382.05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2,666,945.18 元)，累计折旧余额为人民币 69,074,060.35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9,122,910.33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部分运输工具用于出租，用于出租的运输工具账面原值余额为人民币 143,745,118.98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3,745,118.98 元)，累计折旧余额为人民币 27,111,450.01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028,076.77 元)。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28,995.01	1,657,173.25	历史原因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工程	2,995,814.00	-	2,995,814.00	-	-	-
合计	2,995,814.00	-	2,995,814.00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	2,995,814.00	-	-	2,995,814.00
合计	-	2,995,814.00	-	-	2,995,814.00

17、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23,819,728.42	5,558,461.43	1,629,378,189.85
2.本期增加金额	216,214,755.27	884,472.08	217,099,227.35
3.本期减少金额	291,639,070.50	434,980.51	292,074,051.01
4.期末余额	1,548,395,413.19	6,007,953.00	1,554,403,366.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17,001,563.26	3,314,193.36	920,315,756.62
2.本期增加金额	258,195,031.22	758,888.37	258,953,919.59
(1)计提	258,195,031.22	758,888.37	258,953,919.59
3.本期减少金额	272,664,179.53	422,233.86	273,086,413.39
(1)处置	272,664,179.53	422,233.86	273,086,413.39
4.期末余额	902,532,414.95	3,650,847.87	906,183,262.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5,862,998.24	2,357,105.13	648,220,103.37
2.期初账面价值	706,818,165.16	2,244,268.07	709,062,433.2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客户关系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62,767,672.43	1,561,281,526.72	2,524,049,199.15
2.本期增加金额	-	92,088,848.69	92,088,848.69
(1)购置	-	124,972,097.45	124,972,097.45
(2)汇率及其他变动	-	-32,883,248.76	-32,883,248.76
3.本期减少金额	-	47,296,388.53	47,296,388.53
(1)处置及其他	-	47,296,388.53	47,296,388.53
4.期末余额	962,767,672.43	1,606,073,986.88	2,568,841,659.3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62,767,672.43	1,305,760,150.42	2,268,527,822.85
2.本期增加金额	-	123,225,065.03	123,225,065.03
(1)计提	-	154,999,906.00	154,999,906.00
(2)汇率及其他变动	-	-31,774,840.97	-31,774,840.97
3.本期减少金额	-	47,296,388.53	47,296,388.53
(1)处置及其他	-	47,296,388.53	47,296,388.53
4.期末余额	962,767,672.43	1,381,688,826.92	2,344,456,499.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	224,385,159.96	224,385,159.96
2.期初账面价值	-	255,521,376.30	255,521,376.3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变动	处置	

香港财富管理	1,744,614,026.82	-	42,991,762.87	-	1,701,622,263.95
其他	9,379,958.29	5,630,830.11	-	-	15,010,788.40
合计	1,753,993,985.11	5,630,830.11	42,991,762.87	-	1,716,633,052.3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变动	其他变动	处置	
香港财富管理	1,213,112,400.32	-	-	29,894,200.00	-	1,183,218,200.32
合计	1,213,112,400.32	-	-	29,894,200.00	-	1,183,218,200.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商誉主要为香港财富管理资产组，是本集团收购光大证券环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环球”）和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国际”）形成的，共计港币 1,883,951,046.20 元。其他为本集团收购光大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期货”）以及上海光大光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基金”）形成的，共计人民币 15,010,788.40 元。

香港财富管理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预测，预算/预测期收入增长率和利润率分别为负 30.00%至 7.50%和 38.17%至 38.58%，该增长率和利润率确定基础是在预算/预测期前三年实现的收入和利润率基础上，根据预计市场发展情况适当调整得出。用于推断稳定期收入增长率和利润率分别是 2.50%和 38.58%，该增长率和利润率确定基础是在预算/预测期通货膨胀基础上，根据预计行业发展情况适当调整得出，并不超过资产组所涉及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利润率。未来现金流量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适用的税前折现率是 14.90%，该税前折现率已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资产组累计确认的商誉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183,218,200.32 元。

2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工资及奖金	2,652,972,710.27	661,288,397.74	2,561,151,825.88	638,305,392.50
资产减值准备				
- 长期股权投资	4,664,307,064.58	1,166,076,766.15	4,664,307,064.58	1,166,076,766.15
信用减值准备				
- 融出资金	571,812,626.10	142,953,156.53	566,481,035.46	141,620,258.8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44,073,598.76	286,018,399.69	1,146,705,977.92	286,676,494.48
- 债权投资	217,124,439.19	54,281,109.48	218,426,927.03	54,606,731.76
- 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641,156,366.70	160,289,091.70	536,211,635.95	134,052,908.99
- 其他	30,653,983.84	7,663,495.96	30,416,460.64	7,604,115.16
公允价值变动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6,309,642.25	36,577,410.56	878,699,160.78	219,674,790.1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11,869,265.73	2,967,316.43
-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82,586,172.59	20,646,543.16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8,596,885.51	54,649,221.36	228,214,727.65	57,053,681.91
应付未付款项	198,380,905.84	49,595,226.46	200,687,418.51	50,171,854.63
合同负债	314,767.17	78,691.80	3,168,215.40	792,053.85
预计负债	1,800,000.00	450,000.00	-	-
可抵扣亏损	8,311,696.68	2,077,924.17	24,714,611.90	6,178,652.98
租赁负债	447,642,033.49	111,910,508.38	450,585,901.81	112,646,475.45
其他	430,233,506.10	107,558,376.53	517,142,684.53	129,285,671.13
合计	11,456,276,399.07	2,862,114,319.67	12,038,782,913.77	3,007,713,164.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0,261,145.72	110,065,286.44	19,898,367.96	4,974,591.99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45,214.41	511,303.60	-	-
-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805,920.76	1,701,480.19	845,691,378.67	211,422,844.67
- 其他债权投资	198,085,622.83	49,521,405.71	616,386,603.63	154,096,650.91
固定资产折旧	158,045,954.54	39,511,488.64	211,695,450.22	52,923,862.56
使用权资产	447,502,478.24	111,875,619.57	452,805,025.61	113,201,256.40
其他	125,813,533.94	20,759,233.10	109,077,268.25	17,997,749.26
合计	1,378,559,870.44	333,945,817.25	2,255,554,094.34	554,616,955.7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3,186,584.15	2,548,927,735.52	-536,619,206.53	2,471,093,957.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3,186,584.15	20,759,233.10	-536,619,206.53	17,997,749.2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887,053,618.19	7,386,766,401.70
可抵扣亏损	1,804,780,806.68	1,663,390,879.99
合计	9,691,834,424.87	9,050,157,281.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到期日应当根据相关地区现行税务规定。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亏损为人民币 9,691,834,424.8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050,157,281.69 元)，其中人民币 7,887,053,618.19 元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人民币 1,804,780,806.68 元为可抵扣亏损。

21、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	2,331,969,851.59	2,490,269,624.91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 (2)	260,735,435.18	643,132,328.91
应收股利	45,741,498.36	114,869,772.22
大宗商品仓单	65,460,455.37	66,636,378.37
应收利息	30,205,046.53	30,691,280.43
预缴税费	39,831,471.79	27,389,395.52
抵债资产	-	18,728,700.00
待摊费用	10,960,718.87	12,019,945.25
其他	10,597,784.38	11,785,964.75
减：减值准备	1,504,152,986.60	1,376,381,669.50
合计	1,291,349,275.47	2,039,141,720.86

其他资产的说明：

(1)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2,331,969,851.59	2,490,269,624.91
减：信用减值准备	1,256,354,500.66	1,097,806,117.73
其他应收款净值	1,075,615,350.93	1,392,463,507.18

(b) 按账龄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说明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87,303,683.01	38.05%	147,918,119.58	11.77%
1-2年	157,695,481.70	6.76%	132,961,536.83	10.58%
2-3年	57,862,316.28	2.48%	39,163,034.52	3.12%
3年以上	1,229,108,370.60	52.71%	936,311,809.73	74.53%
合计	2,331,969,851.59	100.00%	1,256,354,500.66	100.00%

说明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05,527,123.40	28.33%	173,117,048.62	15.77%
1-2年	541,489,601.19	21.74%	39,114,327.76	3.56%

2-3年	110,486,175.61	4.44%	36,963,727.42	3.37%
3年以上	1,132,766,724.71	45.49%	848,611,013.93	77.30%
合计	2,490,269,624.91	100.00%	1,097,806,117.73	100.00%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说明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占原值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9,722,722.65	63.45%	1,255,043,598.52	84.82%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2,247,128.94	36.55%	1,310,902.14	0.15%
合计	2,331,969,851.59	100.00%	1,256,354,500.66	53.88%

说明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占原值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82,801,678.79	55.53%	1,097,561,076.57	79.37%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7,467,946.12	44.47%	245,041.16	0.02%
合计	2,490,269,624.91	100.00%	1,097,806,117.73	44.08%

(d) 年末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海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意向金	800,670,305.98	1年以内, 3年以上	34.33%	646,817,100.98
浸鑫基金	代垫款	517,653,065.11	1年以内、1-2年、2-3年及3年以上	22.20%	446,819,774.9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场外衍生品保证金	300,000,000.00	1年以内	12.86%	126,693.84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场外衍生品保证金	120,000,000.00	1年以内、2-3年	5.15%	84,446.13
五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项	82,177,422.88	3年以上	3.52%	82,177,422.88

(2)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

(e)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最低租赁收款额	306,465,595.89	682,916,435.62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45,730,160.71	39,784,106.71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余额	260,735,435.18	643,132,328.91
减：信用减值准备	151,489,385.61	153,471,830.39
年末净额	109,246,049.57	489,660,498.52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用于借入一般银行借款质押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35,081,691.95元）。

(f)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最低租赁收款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余额
1年以内	147,615,974.41	-12,956,424.32	134,659,550.09

1-2年	5,058,816.86	-5,058,816.86	-
2-3年	32,792,221.10	-7,577,044.08	25,215,177.02
3年以上	120,998,583.52	-20,137,875.45	100,860,708.07
合计	306,465,595.89	-45,730,160.71	260,735,435.18

	期初余额		
	最低租赁收款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余额
1年以内	606,105,409.25	-38,175,069.10	567,930,340.15
1-2年	76,811,026.37	-1,609,037.61	75,201,988.76
2-3年	-	-	-
合计	682,916,435.62	-39,784,106.71	643,132,328.91

(g)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按行业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业制造	129,806,481.07	49.78%	129,806,481.07	20.18%
建筑施工	85,961,427.87	32.97%	192,712,915.99	29.96%
公用事业	30,724,053.92	11.78%	205,903,508.01	32.03%
通用航空	14,175,304.31	5.44%	39,131,208.98	6.08%
交通运输	68,168.01	0.03%	36,103,024.65	5.61%
基础设施	-	0.00%	34,991,128.45	5.44%
租赁服务	-	0.00%	4,484,061.76	0.70%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余额	260,735,435.18	100.00%	643,132,328.91	100.00%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39,046,192.39	可被用作投资的风险准备金、冻结的银行存款	358,364,838.69	可被用作投资的风险准备金、司法冻结的银行存款
固定资产	1,528,995.01	未办妥产权证书所有权受限	1,657,173.25	未办妥产权证书所有权受限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27,144,509.26	设定质押、司法冻结、限售或已融出、风险准备金购买债券	23,414,394,974.95	设定质押、司法冻结、限售或已融出、风险准备金购买债券
债权投资	1,644,184,811.79	设定质押	2,357,642,421.80	设定质押
其他债权投资	39,277,520,854.80	设定质押	45,550,938,824.16	设定质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8,642,610.00	设定质押	332,800,380.00	设定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16,418,769.09	股权冻结	45,399,337.37	股权冻结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售后租回款	-	/	35,081,691.95	设定质押
合计	53,274,486,742.34	/	72,096,279,642.17	/

23、融券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80,441.86	7,459,405.30

24、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期末余额
			转回	转/核销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612,186,707.84	10,580,540.80	4,017,684.65	-	-2,732,733.03	616,016,830.9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66,404,461.60	4,165,202.91	-	744,279.59	-154,901.89	69,670,483.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05,509,964.13	-	2,632,379.16	133,481,019.10	-	269,396,565.8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68,622,816.40	-	365,267.37	851,184.33	-	167,406,364.7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79,061,693.66	17,630,536.75	-	25,619,494.12	-	71,072,736.29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319,387,575.08	176,330,584.79	38,352,627.03	10,224,164.19	-2,248,843.28	1,444,892,525.37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2,651,173,218.71	208,706,865.25	45,367,958.21	170,920,141.33	-5,136,478.20	2,638,455,506.2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373,768,899.30	2,605,482.39	-	-	-29,894,200.00	1,346,480,181.69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1,373,768,899.30	2,605,482.39	-	-	-29,894,200.00	1,346,480,181.69
合计	4,024,942,118.01	211,312,347.64	45,367,958.21	170,920,141.33	-35,030,678.20	3,984,935,687.91

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转回	转/核销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629,659,479.46	26,520,115.03	46,473,957.46	-	2,481,070.81	612,186,707.8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85,235,907.46	744,279.59	1,073,934.86	19,235,342.47	733,551.88	66,404,461.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028,489,586.80	-	2,446,610.21	620,563,980.38	30,967.92	405,509,964.1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18,842,193.25	21,295.70	248,888.09	49,991,784.46	-	168,622,816.4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9,554,811.22	35,644,496.74	-	26,137,614.30	-	79,061,693.66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335,126,753.11	148,918,473.56	164,801,371.65	-42,359.72	101,360.34	1,319,387,575.08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3,366,908,731.30	211,848,660.62	215,044,762.27	715,886,361.89	3,346,950.95	2,651,173,218.7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345,692,326.10	2,112,373.19	-	-	25,964,200.01	1,373,768,899.3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1,345,692,326.10	2,112,373.19	-	-	25,964,200.01	1,373,768,899.30
合计	4,712,601,057.40	213,961,033.81	215,044,762.27	715,886,361.89	29,311,150.96	4,024,942,118.01

25、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工具类别	期末余额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34,255,767.73	85,441.86	581,675,621.37	616,016,830.9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简化模型)	5,457,904.37	477,570.44	59,833,097.83	65,768,572.6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一般模型)	893,207.31	-	3,008,703.08	3,901,910.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425,800.80	-	265,970,765.07	269,396,565.8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75,556.90	-	166,730,807.80	167,406,364.7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0,803,319.85	269,416.44	50,000,000.00	71,072,736.29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339,423.00	3,453,773.29	1,439,099,329.08	1,444,892,525.37
合计	67,850,979.96	4,286,202.03	2,566,318,324.23	2,638,455,506.22
金融工具类别	期初余额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5,013,487.45	301,181.92	586,872,038.47	612,186,707.8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简化模型)	-	-	65,182,088.80	65,182,088.8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一般模型)	370,416.00	-	851,956.80	1,222,372.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278,364.59	-	401,231,599.54	405,509,964.1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658,391.30	-	166,964,425.10	168,622,816.4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8,940,481.47	121,212.19	50,000,000.00	79,061,693.66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802,483.60	-	1,317,585,091.48	1,319,387,575.08
合计	62,063,624.41	422,394.11	2,588,687,200.19	2,651,173,218.71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信用借款	777,866,953.47	-
合计	777,866,953.47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3M Term SOFR+0.4%。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应付短期融资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4 光证 S1	1,500,000,000.00	2024-08-12	2025-05-09	1,494,339,622.64	1.88	1,508,189,296.12	12,671,203.88	1,520,860,500.00	-
24 光证 S2	3,000,000,000.00	2024-11-25	2025-10-17	2,989,622,641.51	1.93	2,997,207,195.66	54,507,242.70	3,051,714,438.36	-
24 光大证券 CP001	1,500,000,000.00	2024-07-15	2025-01-09	1,500,000,000.00	1.95	1,513,543,150.70	721,232.86	1,514,264,383.56	-
24 光大证券 CP002	2,000,000,000.00	2024-09-24	2025-03-20	2,000,000,000.00	1.97	2,010,578,630.13	8,527,671.24	2,019,106,301.37	-
24 光大证券 CP003	2,000,000,000.00	2024-10-11	2025-04-09	2,000,000,000.00	2.20	2,009,764,383.56	11,934,246.58	2,021,698,630.14	-
24 光大证券 CP004	2,000,000,000.00	2024-10-15	2025-02-12	2,000,000,000.00	2.02	2,008,522,739.73	4,759,452.05	2,013,282,191.78	-
25 光证 S1	3,000,000,000.00	2025-02-13	2025-09-11	2,991,509,433.96	1.85	-	3,031,932,000.00	3,031,932,000.00	-
25 光证 S2	2,000,000,000.00	2025-04-14	2025-07-14	1,992,452,830.19	1.77	-	2,008,825,753.42	2,008,825,753.42	-
25 光证 KS1	1,000,000,000.00	2025-05-26	2025-11-20	996,226,415.09	1.64	-	1,007,997,808.22	1,007,997,808.22	-
25 光大证券 CP001	2,000,000,000.00	2025-08-08	2026-07-25	2,000,000,000.00	1.66	-	2,013,280,000.00	-	2,013,280,000.00
25 光大证券 CP002	2,000,000,000.00	2025-09-08	2025-12-16	2,000,000,000.00	1.60	-	2,008,767,123.29	2,008,767,123.29	-
25 光大证券 CP003	2,000,000,000.00	2025-09-20	2026-02-26	2,000,000,000.00	1.70	-	2,009,594,520.54	-	2,009,594,520.54
25 光大证券 CP004	1,400,000,000.00	2025-10-29	2026-02-11	1,400,000,000.00	1.68	-	1,404,131,419.17	-	1,404,131,419.17
收益凭证	5,437,317,911.00	/	/	5,437,317,911.00	/	1,358,511,113.59	4,093,596,448.15	3,513,091,487.77	1,939,016,073.97
合计	30,837,317,911.00	/	/	30,801,468,854.39	/	13,406,316,509.49	17,671,246,122.10	23,711,540,617.91	7,366,022,013.68

应付短期融资款的说明：

本公司于本年度共发行 59 期期限小于一年的收益凭证，其中未到期收益凭证的固定收益率为 1.00% - 1.93% 。

28、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资金	13,791,770,183.31	15,462,357,872.30
转融通融入资金	70,561,866.67	130,800,422.22
合计	13,862,332,049.98	15,593,158,294.52

转融通融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期限	期末		期初	
	余额	利率	余额	利率区间
1个月以内	70,561,866.67	1.68%	-	/
1至3个月	-	/	130,800,422.22	1.99%
合计	70,561,866.67	/	130,800,422.22	/

拆入资金的说明：

剩余期限	2025年12月31日	利率区间	2024年12月31日	利率区间
1个月以内	13,791,770,183.31	0.8%-2.2%	15,462,357,872.30	1.45%-1.99%
1个月至3个月	-	/	-	/
3个月至1年	-	/	-	/
合计	13,791,770,183.31	/	15,462,357,872.30	/

29、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债务工具投资	139,680,150.00	-	139,680,150.00	1,227,557,300.00	-	1,227,557,300.00
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份额	-	488,981,036.44	488,981,036.44	-	382,865,962.18	382,865,962.18
合计	139,680,150.00	488,981,036.44	628,661,186.44	1,227,557,300.00	382,865,962.18	1,610,423,262.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为资产管理计划其他份额持有者或私募基金其他有限合伙人在合并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底层投资均以公允价值计量，故为消除会计错配的目的，本集团将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其他持有人享有的权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0、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业务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质押式卖出回购	51,093,437,845.86	66,601,257,764.08
买断式卖出回购	577,041,523.35	-
质押式报价回购	182,089,788.73	79,013,094.22
合计	51,852,569,157.94	66,680,270,858.30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51,852,569,157.94	66,680,270,858.30
合计	51,852,569,157.94	66,680,270,858.30

(3). 担保物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51,917,328,641.40	70,108,871,300.33
合计	51,917,328,641.40	70,108,871,300.33

(4).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期初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内	173,345,367.32	1% - 8.19%	72,924,737.88	0.91% - 6.0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8,744,421.41		5,615,815.94	
三个月至一年内	-		472,540.40	
合计	182,089,788.73		79,013,094.22	

31、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		
其中：个人	51,195,911,396.27	40,927,055,380.38
机构	43,710,449,607.33	21,660,134,344.35
小计	94,906,361,003.60	62,587,189,724.73
信用业务		
其中：个人	8,268,833,405.90	7,382,241,237.59
机构	807,461,103.96	874,708,902.68
小计	9,076,294,509.86	8,256,950,140.27

合计	103,982,655,513.46	70,844,139,865.00
----	--------------------	-------------------

32、代理承销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及其他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95,808,412.54	3,437,601,713.19	3,313,046,562.33	2,720,363,563.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31,509.01	426,056,002.43	426,372,356.56	3,015,154.88
合计	2,599,139,921.55	3,863,657,715.62	3,739,418,918.89	2,723,378,718.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及其他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87,898,779.62	2,948,870,000.00	2,817,189,296.13	2,719,579,483.49
二、职工福利费	-	45,962,803.51	45,962,803.51	-
三、社会保险费	150,474.73	138,066,736.61	138,043,912.10	173,299.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604.44	131,461,411.41	131,438,344.31	167,671.54
工伤保险费	2,438.34	3,443,507.08	3,443,224.53	2,720.89
生育保险费	3,431.95	3,161,818.12	3,162,343.26	2,906.81
四、住房公积金	209,401.00	197,382,702.23	197,520,116.23	71,98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49,757.19	59,690,778.98	66,701,742.50	538,793.67
六、其他	-	47,628,691.86	47,628,691.86	-
合计	2,595,808,412.54	3,437,601,713.19	3,313,046,562.33	2,720,363,563.40

项目	2024年1月1日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26,746,676.03	2,890,950,000.00	2,529,797,896.41	2,587,898,779.62
二、职工福利费	-	45,098,562.51	45,098,562.51	-
三、社会保险费	161,452.94	143,878,691.24	143,889,669.45	150,474.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6,153.89	131,788,311.75	131,789,861.20	144,604.44
工伤保险费	1,768.97	3,161,640.17	3,160,970.80	2,438.34
生育保险费	13,530.08	8,928,739.32	8,938,837.45	3,431.95
四、住房公积金	160,936.36	204,974,856.92	204,926,392.28	209,40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12,569.62	59,337,407.19	57,700,219.62	7,549,757.19
六、其他	-	39,603,186.26	39,603,186.26	-
合计	2,232,981,634.95	3,383,842,704.12	3,021,015,926.53	2,595,808,412.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5,924.18	261,343,572.93	261,338,358.79	251,138.32
2、失业保险费	17,964.65	8,959,473.52	8,959,180.32	18,257.85
3、企业年金缴费	3,067,620.18	155,752,955.98	156,074,817.45	2,745,758.71
合计	3,331,509.01	426,056,002.43	426,372,356.56	3,015,154.8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月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
----	----------	------	------	------------

	日期初余额			日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6,930.55	268,808,948.42	268,809,954.79	245,924.18
2、失业保险费	92,185.37	9,186,700.15	9,260,920.87	17,964.65
3、企业年金缴费	3,014,453.66	170,270,550.05	170,217,383.53	3,067,620.18
合计	3,353,569.58	448,266,198.62	448,288,259.19	3,331,509.01

34、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09,236,264.99	551,498,222.52
个人所得税	73,592,331.41	40,619,378.34
应交资管产品增值税	17,450,146.45	23,700,064.93
增值税	14,211,923.73	27,655,383.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9,380.98	1,748,022.6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509,761.87	1,299,454.88
其他	6,973,288.91	7,467,871.38
合计	622,643,098.34	653,988,398.33

35、应付款项

(1). 应付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代理股票期权交易款项	691,876,928.83	435,433,396.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459,688,938.34	198,539,528.72
应付销售服务费	171,527,095.54	148,681,811.55
应付三方存管费	43,082,352.32	48,008,934.86
其他	18,122,343.37	18,125,698.52
合计	1,384,297,658.40	848,789,369.65

36、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荐及财务顾问合同	7,350,000.00	8,462,264.15
资产管理合同	135,773.07	1,544,037.63
其他	314,767.17	3,168,215.40
合计	7,800,540.24	13,174,517.18

37、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及经济利益流出不确定性的说明
诉讼或仲裁	576,500,212.59	1,800,000.00	28,847,750.22	-1,192,407.64	548,260,054.73	主要详见本节附注十七、2
合计	576,500,212.59	1,800,000.00	28,847,750.22	-1,192,407.64	548,260,054.7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与预计负债相关的事项，参见附注十七、2(1)。

3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28,263,625.05
信用借款	1,310,331,495.37	1,437,085,945.15
合计	1,310,331,495.37	1,465,349,570.2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币种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202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港币	Hibor+0.9%-Hibor+1.25%	2027-2028年	1,310,331,495.37
合计	/	/	/	1,310,331,495.37

40、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类型	面值（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1 光证 G3 ⁽¹⁾	1,000,000,000.00	07/06/2021	07/06/2026	995,283,018.87	3.67	1,019,565,525.58	37,642,879.56	36,700,000.00	1,020,508,405.14
21 光证 G5 ⁽²⁾	1,700,000,000.00	16/07/2021	16/07/2026	1,691,981,132.08	3.45	1,724,692,125.40	60,252,895.32	58,650,000.00	1,726,295,020.72
21 光证 G9 ⁽³⁾	1,000,000,000.00	16/09/2021	16/09/2026	1,000,000,000.00	3.50	1,009,293,112.00	35,565,727.75	35,000,000.00	1,009,858,839.75
21 光证 I1 ⁽⁴⁾	1,000,000,000.00	23/12/2021	23/12/2026	1,000,000,000.00	3.35	1,000,267,274.54	33,782,863.94	33,500,000.00	1,000,550,138.48
22 光证 G1 ⁽⁵⁾	2,500,000,000.00	14/06/2022	14/06/2025	2,500,000,000.00	2.90	2,538,795,336.41	33,704,663.59	2,572,500,000.00	-
22 光证 G2 ⁽⁶⁾	500,000,000.00	14/06/2022	14/06/2027	500,000,000.00	3.25	508,024,866.45	16,627,151.84	16,250,000.00	508,402,018.29
22 光证 G3 ⁽⁷⁾	2,000,000,000.00	22/08/2022	22/08/2025	2,000,000,000.00	2.56	2,016,911,702.24	34,288,297.76	2,051,200,000.00	-
23 光证 G3 ⁽⁸⁾	3,000,000,000.00	10/08/2023	10/08/2026	2,985,789,056.60	2.77	3,025,218,550.97	87,812,677.34	83,100,000.00	3,029,931,228.31
23 光证 G4 ⁽⁹⁾	2,800,000,000.00	14/09/2023	14/09/2026	2,786,736,452.84	2.98	2,817,434,225.21	87,838,498.80	83,440,000.00	2,821,832,724.01
23 光证 G5 ⁽¹⁰⁾	1,800,000,000.00	21/09/2023	21/09/2026	1,791,473,433.96	2.90	1,809,722,364.88	55,027,606.36	52,200,000.00	1,812,549,971.24
24 光证 G1 ⁽¹¹⁾	1,500,000,000.00	07/03/2024	07/03/2026	1,494,339,622.64	2.42	1,526,401,969.51	39,130,188.68	36,300,000.00	1,529,232,158.19
24 光证 G2 ⁽¹²⁾	4,800,000,000.00	20/06/2024	20/06/2027	2,794,716,981.13	2.18	2,828,100,970.80	2,087,420,426.99	61,040,000.00	4,854,481,397.79
24 光证 G3 ⁽¹³⁾	2,300,000,000.00	22/08/2024	22/08/2029	2,291,320,754.72	2.17	2,309,861,074.14	51,644,898.44	49,910,000.00	2,311,595,972.58
24 光证 C1 ⁽¹⁴⁾	1,100,000,000.00	13/09/2024	13/09/2027	1,095,849,056.60	2.18	1,103,427,197.02	25,363,647.79	23,980,000.00	1,104,810,844.81
24 光证 C2 ⁽¹⁵⁾	900,000,000.00	13/09/2024	13/09/2029	897,547,169.81	2.27	903,794,601.08	20,920,297.39	20,430,000.00	904,284,898.47
24 光证 C3 ⁽¹⁶⁾	3,000,000,000.00	28/10/2024	07/11/2025	2,988,679,245.28	2.08	3,001,582,879.30	62,527,120.70	3,064,110,000.00	-
24 光证 G4 ⁽¹⁷⁾	4,000,000,000.00	14/11/2024	14/11/2026	996,226,415.09	2.08	999,152,897.38	3,120,000,288.13	83,200,000.00	4,035,953,185.51
24 光证 G5 ⁽¹⁸⁾	2,000,000,000.00	14/11/2024	14/11/2027	1,996,226,415.09	2.17	2,001,980,325.66	44,657,861.62	43,400,000.00	2,003,238,187.28
24 光证 C4 ⁽¹⁹⁾	3,000,000,000.00	20/12/2024	13/01/2026	2,988,679,245.28	1.76	2,990,619,704.53	63,422,301.97	-	3,054,042,006.50
25 光证 F1 ⁽²⁰⁾	1,500,000,000.00	17/03/2025	17/03/2028	1,494,339,622.64	2.25	-	1,522,561,320.78	-	1,522,561,320.78
25 光证 G1 ⁽²¹⁾	2,800,000,000.00	24/03/2025	14/04/2026	2,798,867,924.53	1.98	-	2,842,528,080.76	-	2,842,528,080.76
25 光证 F2 ⁽²²⁾	1,300,000,000.00	25/04/2025	15/05/2026	1,295,094,339.62	1.80	-	1,314,307,230.67	-	1,314,307,230.67
25 光证 G2 ⁽²³⁾	2,500,000,000.00	23/06/2025	23/06/2028	2,495,283,018.87	1.80	-	2,521,560,428.80	-	2,521,560,428.80
25 光证 F3 ⁽²⁴⁾	2,100,000,000.00	24/09/2025	14/10/2026	2,092,075,471.70	1.79	-	2,104,185,281.88	-	2,104,185,281.88
25 光证 G3 ⁽²⁵⁾	2,000,000,000.00	11/08/2025	11/08/2028	1,992,452,830.19	1.82	-	2,007,591,752.84	-	2,007,591,752.84
25 光证 G4 ⁽²⁶⁾	700,000,000.00	11/08/2025	11/08/2030	698,679,245.28	1.95	-	704,092,365.55	-	704,092,365.55
25 光证 G5 ⁽²⁷⁾	1,400,000,000.00	22/08/2025	22/08/2027	1,397,358,490.57	1.90	-	1,407,379,364.17	-	1,407,379,364.17
25 光证 G7 ⁽²⁸⁾	800,000,000.00	12/12/2025	12/12/2027	796,981,132.08	1.87	-	797,838,445.08	-	797,838,445.08
25 光证 G8 ⁽²⁹⁾	1,200,000,000.00	12/12/2025	12/12/2028	1,195,471,698.11	1.95	-	1,196,768,281.88	-	1,196,768,281.88
收益凭证（注）	1,650,000.00	25/07/2024	30/07/2025	1,650,000.00	0.00	1,650,000.00	-	1,650,000.00	-
合计	/	/	/	/	/	35,136,496,703.10	22,416,442,846.38	8,406,560,000.00	49,146,379,549.48

根据董事会及中国证监会的批准，本集团已发行以下债券：

- (1) 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 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7 亿元的公司债券；
- (3) 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4) 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5) 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该笔债券已于 2025 年 6 月 14 日到期兑付；
- (6) 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的公司债券；
- (7) 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该笔债券已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到期兑付；
- (8) 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9) 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8 亿元的公司债券；
- (10) 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8 亿元的公司债券；
- (11) 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
- (12) 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8 亿元的公司债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续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13) 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3 亿元的公司债券；
- (14) 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1 亿元的次级债券；
- (15) 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9 亿元的次级债券；
- (16) 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发行期限为 375 天的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次级债券；该笔债券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到期兑付；
- (17) 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续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18) 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19) 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发行期限为 389 天的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次级债券；
- (20) 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1) 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发行期限为 386 天的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8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2) 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行期限为 385 天的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3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3) 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续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4) 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发行期限为 385 天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1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5) 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发行一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6) 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发行一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7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7) 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4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8) 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8 亿元的公司债券；
- (29) 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

注：本公司于本年度未发行期限大于一年的收益凭证。

41、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684,371,336.97	731,671,034.23
其他	2,551,079.93	2,465,574.42
合计	686,922,416.90	734,136,608.65

42、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8,617,084,071.87	12,313,680,893.88
应付股利	301,550,000.00	448,182,540.45
应付利息	5,316,660.24	1,576,235.61
其他	25,439,546.97	15,785,110.16
合计	8,949,390,279.08	12,779,224,780.10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衍生交易保证金	7,353,642,239.39	10,440,581,195.85
应付诉讼和解款 (注 1)	422,072,089.42	1,040,829,735.38
风险准备金	197,250,152.29	180,619,803.44
预收款项	93,144,968.53	100,228,830.18
预提费用	64,846,306.48	79,512,935.52
党组织工作经费	64,759,002.94	65,768,795.88
债券承销费	63,896,746.56	33,776,673.07
经纪人及居间人佣金	62,167,832.60	49,776,086.69
应付专业服务费	27,452,905.64	37,639,268.34
投资者保护基金	25,465,242.78	28,001,321.81
押金	21,000,000.00	21,000,000.00
融资租赁及售后租回业务保证金	4,000,000.00	17,228,000.00
其他	217,386,585.24	218,718,247.72
合计	8,617,084,071.87	12,313,680,893.88

注 1：与应付诉讼和解款相关的事项，参见附注十七、2(1)。

4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10,787,639.00	-	-	-	-	-	4,610,787,639.00

45、其他权益工具

(1).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至其他权益工具的情况(划分依据、主要条款和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等)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2021 年 5 月 10 日、2022 年 2 月 17 日、2022 年 3 月 10 日、2022 年 3 月 22 日、2025 年 10 月 22 日及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发行了七期永续次

级债券 (以下统称“永续债”), 分别为“20 光证 Y1”、“21 光证 Y1”、“22 光证 Y1”、“22 光证 Y2”、“22 光证 Y3”、“25 光证 Y1”、“25 光证 Y2”, 实际募集资金分别为人民币 20 亿元、30 亿元、20 亿元、10 亿元、15 亿元、15 亿元、20 亿元, 票面利率分别为 4.40%、4.19%、3.73%、4.08%、4.03%、2.40%、2.31%, 永续债均无到期日。2025 年 8 月 17 日, 本公司已赎回“20 光证 Y1”并兑付全部本息。

永续债票面利率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如本公司未行使赎回权, 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 永续债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200 或 300 个基点确定。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 债券的每个付息日, 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到下一个付息日支付, 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强制付息事件是指付息日前 12 个月, 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当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 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本公司发行的上述永续债属于权益性工具, 在本集团及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列示于所有者权益中 (参见附注五、11)。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95,000,000	9,498,943,396.22	35,000,000.00	3,500,000,000.00	20,000,000.00	1,998,943,396.22	110,000,000.00	11,000,000,000.00
合计	95,000,000	9,498,943,396.22	35,000,000.00	3,500,000,000.00	20,000,000.00	1,998,943,396.22	110,000,000.00	11,000,000,000.00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25,399,384,162.12	-	-	25,399,384,162.12
其他资本公积	-1,208,244,808.56	-	14,469,056.61	-1,222,713,865.17
合计	24,191,139,353.56	-	14,469,056.61	24,176,670,296.95

4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1,160,269.66	7,283,286.10	2,404,460.53	-	-2,334,555.96	7,213,381.53	7,211,899.75	1,481.78	-153,948,369.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1,160,269.66	7,283,286.10	2,404,460.53	-	-2,334,555.96	7,213,381.53	7,211,899.75	1,481.78	-153,948,369.9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121,576.82	-313,586,428.89	-106,572,484.54	169,339,817.18	-	-376,353,761.53	-376,353,761.53	-	-199,232,184.7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35,354.19	-4,768,251.49	-	-	-	-4,768,251.49	-4,768,251.49	-	1,067,102.7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4,234,518.31	-274,580,657.70	-104,575,245.20	143,720,323.06	-	-313,725,735.56	-313,725,735.56	-	160,508,782.75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9,966,153.64	17,630,536.75	-1,997,239.34	25,619,494.12	-	-5,991,718.03	-5,991,718.03	-	33,974,435.6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2,914,449.32	-51,868,056.45	-	-	-	-51,868,056.45	-51,868,056.45	-	-394,782,505.7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961,307.16	-306,303,142.79	-104,168,024.01	169,339,817.18	-2,334,555.96	-369,140,380.00	-369,141,861.78	1,481.78	-353,180,554.62

项目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156,784.95	14,828,520.35	-21,590,745.20	-	101,191,501.11	-64,772,235.56	-64,003,484.71	-768,750.85	-161,160,269.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7,156,784.95	14,828,520.35	-21,590,745.20	-	101,191,501.11	-64,772,235.56	-64,003,484.71	-768,750.85	-161,160,269.6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1,401,015.74	757,081,307.26	123,055,304.25	215,503,410.45	-	418,522,592.56	418,522,592.56	-	177,121,576.8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1,488.09	4,063,866.10	-	-	-	4,063,866.10	4,063,866.10	-	5,835,354.1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2,198,767.43	672,080,130.67	120,678,583.64	189,365,796.15	-	362,035,750.88	362,035,750.88	-	474,234,518.31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2,835,991.81	35,644,496.74	2,376,720.61	26,137,614.30	-	7,130,161.83	7,130,161.83	-	39,966,153.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8,207,263.07	45,292,813.75	-	-	-	45,292,813.75	45,292,813.75	-	-342,914,449.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8,557,800.69	771,909,827.61	101,464,559.05	215,503,410.45	101,191,501.11	353,750,357.00	354,519,107.85	-768,750.85	15,961,307.16

48、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42,363,284.11	-	-	4,042,363,284.11
合计	4,042,363,284.11	-	-	4,042,363,284.1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税后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后，按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2025年末，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因此本年末计提盈余公积。

49、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5,996,177,882.78	381,362,389.34	-	6,377,540,272.12
交易风险准备	4,863,864,643.62	283,624,395.97	-	5,147,489,039.59
合计	10,860,042,526.40	664,986,785.31	-	11,525,029,311.71

一般风险准备的说明：

一般风险准备包括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参见附注五、35)。

5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171,017,992.56	14,761,296,072.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171,017,992.56	14,761,296,072.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24,190,527.91	3,058,464,452.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81,362,389.34	289,173,796.7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5,612,784.06	1,709,680,056.54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283,624,395.97	248,232,304.13
应付永续债利息	301,550,000.00	477,550,000.00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213,491.78	75,893,625.8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921,845,459.32	15,171,017,992.5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集团的子公司提取的归母盈余公积人民币635,498,871.23元(2024年：人民币617,246,060.00元)。

51、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140,965,894.45	4,849,801,023.64
其中：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232,844.51	3,165,891.66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445,233,201.86	1,604,545,038.64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215,429,364.59	1,327,956,312.98
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29,803,837.27	276,588,725.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8,162,821.82	25,731,419.24
其中：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7,659,719.88	5,688,761.02
债券回购利息收入	20,503,101.94	20,042,658.22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73,966,590.06	100,702,821.74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218,978,014.74	1,075,021,617.52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2,296,423,698.89	1,986,960,514.37
融资租赁及售后租回业务利息收入	55,097,773.67	38,955,911.08
其他	20,870,948.90	14,717,809.39
利息支出	2,765,623,728.09	2,701,984,257.67
其中：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27,395,599.15	15,440,812.30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212,338,008.90	183,021,953.46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39,035,487.45	214,614,453.29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3,641,583.36	7,424,419.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904,202,400.17	878,091,253.68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202,048.61	1,168,774.98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62,268,305.47	82,589,236.25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61,049,141.78	79,112,199.7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077,768,703.73	945,538,648.40
拆入证券利息支出	12,490,035.50	9,527,370.63
其中：转融券利息支出	-	77,726.87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7,218,955.45	32,841,629.30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	14,678,776.13
期货保证金利息支出	200,405,602.44	187,904,830.04
其他	41,451,488.05	58,623,094.40
利息净收入	2,375,342,166.36	2,147,816,765.97

5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3,618,267,780.30	2,612,492,543.31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4,986,300,222.62	3,518,066,422.1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4,066,796,430.87	2,759,804,309.68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71,688,619.17	226,197,473.5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747,815,172.58	532,064,638.89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368,032,442.32	905,573,878.8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145,527,196.61	744,760,867.95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	-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22,505,245.71	160,813,010.86
2.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364,413,373.49	378,900,178.34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1,295,313,541.13	1,409,210,849.81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930,900,167.64	1,030,310,671.47
3.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774,755,902.69	822,510,990.27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817,297,969.03	890,345,631.07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749,301,731.24	842,823,202.50
证券保荐业务	22,196,518.09	13,278,077.78
财务顾问业务	45,799,719.70	34,244,350.79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42,542,066.34	67,834,640.8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42,494,485.02	67,818,505.08
证券保荐业务	-	-
财务顾问业务	47,581.32	16,135.72
4.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27,152,362.22	284,025,396.94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329,458,968.60	284,437,337.55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2,306,606.38	411,940.61
5.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573,019,343.07	505,589,000.40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573,019,343.07	505,589,000.40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	-
6.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20,410,526.69	14,495,582.34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20,410,526.69	14,495,582.34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	-
7.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8,347,735.86	53,101,774.16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8,347,735.86	53,101,774.16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合计	5,726,367,024.32	4,671,115,465.76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070,148,307.00	6,675,246,597.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43,781,282.68	2,004,131,131.69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4,151,886.80	50,000.00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4,193,396.23	-
新三板推荐挂牌及持续督导费	20,081,949.66	21,083,081.71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7,372,487.01	13,095,133.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基金及资产管理业务主要包括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期货、光证控股和光大保德信的基金及资产管理业务。上述数据已包括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并考虑了集团内合并抵消的影响。

53、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9,892,562.73	114,991,774.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7,051.13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731,177,123.87	2,420,844,752.35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551,279,112.95	1,669,267,219.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0,194,964.70	1,610,981,280.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1,084,148.25	58,285,939.49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179,898,010.92	751,577,532.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51,480,253.65	1,656,248,212.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7,022,320.41	-20,841,492.03
—其他债权投资	169,339,817.18	215,503,410.45
—债权投资	954,250.36	3,456,215.51
—衍生金融工具	-4,534,853,989.86	-1,102,788,813.42
合计	2,861,069,686.60	2,535,863,578.40

(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性金融工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1,390,194,964.70	1,610,981,280.20
	处置取得收益	5,551,480,253.65	1,656,248,212.15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	-
	处置取得收益	-7,022,320.41	-20,841,492.03

54、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扶持金	191,881,064.87	107,522,174.41
三代手续费返还	8,918,706.42	11,692,415.33
其他	55,734.05	296,236.67
合计	200,855,505.34	119,510,826.41

5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7,067,803.25	291,025,708.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578,336.16	-80,174,497.05
衍生金融工具	-866,538,511.31	-139,160,107.66
合计	-382,049,044.22	71,691,103.52

57、其他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40,540,202.62	15,916,401.15
保险+期货业务收入	9,117,346.49	16,793,650.52
其他	11,797,275.37	30,115,683.96
合计	61,454,824.48	62,825,735.63

58、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66,023.28	20,218.79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074,033.45	-
合计	1,340,056.73	20,218.79

59、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195,697.64	26,162,114.89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1%-7%计征
教育费附加	23,999,068.98	18,858,407.42	包含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1%-3%计征
房产税	8,870,125.44	6,306,206.99	按实际缴纳
其他	1,228,570.71	1,834,825.80	按实际缴纳
合计	67,293,462.77	53,161,555.10	/

60、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成本	3,863,657,715.62	3,832,108,902.74
折旧及摊销费	635,376,229.30	666,801,063.57
电子设备运转费	566,639,834.16	513,459,433.50
基金销售费	182,639,298.17	138,669,496.81
证交所管理费及席位年费	137,608,702.88	132,973,205.04
房屋租赁费及水电费	95,926,512.53	102,001,944.83
营销、广告宣传及业务招待费	90,769,227.33	91,913,659.06
差旅、交通及车耗费	53,007,607.82	55,034,971.32
办公、会议及邮电费	50,166,499.87	52,819,389.02
投资者保护基金	44,932,401.95	43,313,921.99
劳务费	43,693,920.79	44,933,240.19
专业服务费	25,969,284.46	64,380,528.32
其他	135,137,377.48	120,243,600.67

合计	5,925,524,612.36	5,858,653,357.06
----	------------------	------------------

6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股利	-31,879,255.32	-82,103,182.68
其他应收款	160,691,613.71	89,350,861.19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租回交易款	7,785,187.26	-24,171,316.16
融出资金	6,562,856.15	-19,953,842.43
其他债权投资	17,630,536.75	35,644,496.74
应收利息	-2,681.68	26,828.56
应收款项	4,165,202.91	-329,655.27
债权投资	-365,267.37	-227,592.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32,379.16	-2,446,610.21
其他	1,383,093.79	1,013,911.00
合计	163,338,907.04	-3,196,101.65

62、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宗商品仓单	2,605,482.39	2,112,373.19
合计	2,605,482.39	2,112,373.19

63、其他业务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期货业务成本	20,282,736.09	61,518,086.48
开户成本	10,725,558.42	11,353,243.94
其他	7,877,791.93	6,151,202.99
合计	38,886,086.44	79,022,533.41

6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资产处置利得	10,317,786.91	3,626,254.87	10,317,786.91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55,296.19	755,210.52	755,296.19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	173,842.80	-
其他	1,076,944.70	2,732,740.15	1,076,944.70
合计	12,150,027.80	7,288,048.34	12,150,027.80

6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9,583.39	169,724.07	39,583.39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失	-	170,811.33	-
对外捐赠	9,265,760.00	7,796,646.50	9,265,760.00
违约和赔偿支出	2,988,971.80	794,591.74	2,988,971.80
预计负债计提 (净转回以“-”号填列)	-27,047,750.22	25,680,940.40	-27,047,750.22
其他	2,754,190.10	356,398.67	2,754,190.10
合计	-11,999,244.93	34,969,112.71	-11,999,244.93

6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99,701,389.65	657,208,503.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095,730.26	-166,607,644.01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8,254,737.95	4,632,250.44
合计	920,542,381.96	495,233,110.1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78,322,522.80	3,580,900,455.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9,580,630.70	895,225,113.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246,491.13	-12,142,317.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54,737.95	4,632,250.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6,389,169.21	-644,522,033.7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4,890,611.38	28,035,609.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8,477,473.32	377,326,327.28
归属于联营及合营企业业绩的影响	-34,580,135.65	-33,677,353.76
可抵扣的其他权益工具分配	-75,387,500.00	-119,387,500.00
其他	-548,299.50	-256,986.70
所得税费用	920,542,381.96	495,233,110.10

6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47

6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贴款	200,855,505.34	119,510,826.41
其他	747,713,934.30	487,388,784.65
合计	948,569,439.64	606,899,611.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净额	8,568,602,566.28	4,186,336,016.09
支付的运营和管理费用	1,246,420,888.01	1,196,185,868.09
支付的和解款	618,757,645.96	385,940,702.35
其他	443,044,700.45	478,358,683.89
合计	10,876,825,800.70	6,246,821,270.4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022,843.12	-
合计	28,022,843.12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	773,204,190.66	27,395,599.15	22,732,836.34	-	777,866,953.47
长期借款	1,465,349,570.20	824,141,248.76	61,049,141.78	1,040,208,465.37	-	1,310,331,495.37
租赁负债	734,136,608.65	-	230,929,853.82	278,144,045.57	-	686,922,416.9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406,316,509.49	17,479,710,000.00	212,338,008.90	23,732,342,504.71	-	7,366,022,013.68
应付债券	35,136,496,703.10	21,300,000,000.00	1,077,768,703.73	8,367,885,857.35	-	49,146,379,549.48
应付股利	448,182,540.45	-	1,307,162,784.06	1,453,795,324.51	-	301,550,000.00
合计	51,190,481,931.89	40,377,055,439.42	2,916,644,091.44	34,895,109,033.85	-	59,589,072,428.9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减少额	证券业务中为交易目的买入和卖出证券所产生的现金流量	金融企业的有关项目：证券的买入与卖出等	净额列示在“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增加/减少额”

融出资金净增加/减少额	证券业务中融出资金业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	金融企业的有关项目：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净额列示在“融出资金净增加/减少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减少额	证券业务中回购业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	金融企业的有关项目：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净额列示在“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减少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减少额	证券业务中资金拆借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	金融企业的有关项目：向其他金融企业拆借资金	净额列示在“拆入资金净增加/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支付的现金净额	证券业务中代理客户买卖证券交易所产生的现金流量	金融企业的有关项目：代理客户买卖证券	净额列示在“代理买卖证券收到/支付的现金净额”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57,780,140.84	3,085,667,345.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05,482.39	2,112,373.19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163,338,907.04	-3,196,101.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9,969,675.68	183,261,925.48
使用权资产摊销	258,953,919.59	292,382,699.52
无形资产摊销	154,999,906.00	158,638,876.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536,101.27	37,475,828.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2,373,556.44	-605,705.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6,281,497.65	-232,259,17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34,246.42	-164,029,471.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61,483.84	-2,578,172.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053,001,853.02	-3,240,061,526.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2,463,538,460.10	36,540,182,318.9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94,451.61	725,799.06
利息支出	1,405,770,409.01	1,255,955,243.26
汇兑损益	-7,441,581.46	10,508,457.13
投资收益	-461,270,778.52	-392,264,391.50
利息收入	-1,292,944,604.80	-1,175,724,439.26
预计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047,750.22	25,680,94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6,584,556.98	36,381,872,828.1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851,721,929.74	65,384,734,072.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384,734,072.38	54,351,931,750.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2,782,691,204.11	10,608,071,833.36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0,608,071,833.36	8,531,027,651.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41,607,228.11	13,109,846,504.3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请参见附注七 68、(2)。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0,851,721,929.74	65,384,734,072.38
其中：库存现金	11,117.66	66,214.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851,710,812.08	65,374,667,857.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10,0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12,782,691,204.11	10,608,071,833.36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12,782,691,204.11	10,608,071,833.3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34,413,133.85	75,992,805,905.74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理由
定期存款	21,652,864,920.83	8,935,942,000.00	原存期超过 3 个月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58,485.78	170,000.00	冻结的银行存款
受限的基金公司一般 风险准备专户存款	538,987,706.61	358,194,838.69	使用受限
计提的银行存款利息	89,517,020.06	105,554,018.95	不易快速变现
合计	22,281,428,133.28	9,399,860,857.64	/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5,292,713.33	11,637,103.4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560,054.81	1,192,562.43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360,908,503.4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2024年：人民币403,828,775.86元）。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	2024年
租赁收入	40,540,202.62	18,392,954.69
合计	40,540,202.62	18,392,954.69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1,570,337.72	19,949,581.63
第二年	20,565,181.56	17,573,658.30
第三年	19,613,117.12	6,835,860.48
第四年	2,986,295.64	6,549,266.04
第五年	1,497,482.61	1,258,199.2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587,344.68	10,800.00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成本	14,902,274.10	26,389,271.25

折旧及摊销费	8,028.31	62,316.17
其他	428,505.66	4,057,722.59
合计	15,338,808.07	30,509,310.0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338,808.07	28,027,517.56
资本化研发支出	-	2,481,792.45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本集团的费用化研发支出已包含在业务及管理费（详见附注七、60），资本化研发支出已全部转出至无形资产（详见附注七、18）。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十、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本集团由于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数量增加，新增的子公司包括上海光大光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常春藤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光大利得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及嘉兴光大美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集团未通过合并增加在被合并方的权益比例，本集团依据取得控制权的时点确认合并日。

自合并日至报告期末，被合并方的收入合计为人民币 1,342,247.94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7,969.10 元，现金流量为人民币 1,076,772.32 元。合并成本的构成为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人民币 42,128,227.17 元。合并日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36,497,397.06 元。合并确认的商誉金额为人民币 5,630,830.11 元。上述合并日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相同，其中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同类或类似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资产，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可辨认负债按照应付金额、应付金额的现值、第三方的报价或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子公司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范围中无新设子公司。

(2).清算子公司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范围未包括于本年内完成清算的子公司，详情如下：

光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Bright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于 2025 年 3 月 2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新兴金业有限公司 Sun Hing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光证投资服务 (澳门) 有限公司 CES Investment Services (Macau) Limited 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清算并办理注销。

(3).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或投资人,且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的结构化主体进行了合并(主要是资产管理计划)。详见附注十一、4。

十一、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富尊”)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证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发展”)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100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基金管理	55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100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光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场外衍生品 基差贸易及 做市业务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富尊泰锋投资管理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Everbright Financial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宝顺有限公司 Bolson Limited	香港	香港	持有汽车及 牌照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	100 (注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浸辉投资管理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深圳宝又迪档案整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档案管理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阳光富尊 (深圳) 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支持 管理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结构融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Structured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资本回报有限公司 Everbright Capital Retur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资本投资管理 (开曼) 有限公司 Everbright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香港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EBS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Advancel (BVI)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融资	-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幸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	-	85 (注 3)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幸福国际商业保理公司	天津	天津	保理业务	-	100 (注 2)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航一号 (天津) 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融资租赁	-	100 (注 2)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航二号 (天津) 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融资租赁	-	100 (注 2)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期货经纪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光大光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	7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大常春藤投资管理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大利得资产管理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	9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光大美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	5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大证券国际 (香港) 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及 提供管理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EBSAM Income and Growth Fund Series Spc	香港	香港	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中国光大证券价值基金独立投资组合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Value Fund SPC	香港	香港	投资	-	100	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证策略精选基金独立投资组合公司 CES Strategic Select Fund SPC	香港	香港	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OP EBS Fintech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大证券数码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Digital Finance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网上证券经纪及证券放款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证尊尚(香港)有限公司 CES Private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业市场策划及推广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证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CES Nominee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代理人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Everbright Securities (UK) Company Limited	英国	英国	股票经纪/专业研究公司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明金业有限公司 Bright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黄金买卖及投资控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证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CES Commoditie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品期货经纪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证保险顾问(香港)有限公司 CES Insurance Consultant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保险经纪及顾问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ES International Commoditie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贷款融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大证券环球(香港)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Global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企业融资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大证券投资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vestment Service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证券经纪及证券放款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证优越理财(香港)有限公司 CES Wealth Management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咨询服务 财务策划及资产管理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证保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 CES Insurance Agency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保险经纪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顺隆金业有限公司 Shun Loong Bullion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光大融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Capital Limited	香港	香港	企业融资咨询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光大资料研究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Research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研究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证券经纪及孖展融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光大外汇、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ex & Futures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期货经纪和杠杆外汇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光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保险经纪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阳光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光证国际固定收益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1: 持股比例指一级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比例。

注 2: 持股比例指二级子公司光大幸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持比例。

注 3: 其中光大资本持有的 35%光大幸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股份已被司法冻结, 参见附注十七、2。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光大保德信	45%	25,697,312.15	-	676,461,838.7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光大保德信	1,759,731,523.77	256,482,993.18	1,651,485,424.67	205,342,032.20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该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光大保德信	402,041,670.19	57,105,138.12	57,105,138.12	47,296,466.18	360,515,352.04	46,529,712.40	46,529,712.40	-18,459,568.53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成基金	深圳	深圳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	25%	-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6,794,050,674.00	6,113,922,664.34
负债合计	2,757,701,976.00	2,407,981,393.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036,348,698.00	3,705,941,270.3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09,087,174.50	926,485,317.59
调整事项	715.62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09,087,890.12	926,485,317.59
营业收入	2,603,572,521.00	2,116,479,757.22
净利润	532,521,255.00	460,841,060.30
其他综合收益	-10,733,985.00	18,527,302.06
综合收益总额	521,787,270.00	479,368,362.3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4,000,000.00	40,000,000.00
本年度联营企业宣告的股利	45,750,000.00	44,000,000.00

其他说明：本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本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9,735,330.66	120,479,195.0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7,873.77	-7,185,134.45
--综合收益总额	-4,567,873.77	-7,185,134.4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720,767.39	18,466,428.0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339,612.48	2,669,043.48
--综合收益总额	1,339,612.48	2,669,043.48

其他说明：本集团持有不重要的合营企业中存在部分合营企业的持股比例超过 50%或者低于 20%，然而，由于章程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中所规定的相关安排，这些企业被本集团与其他相关企业共同控制。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光大云付	-159,137,974.61	-4,920,620.22	-164,058,594.83
光大易创	-25,607,455.22	-594,673.30	-26,202,128.52
浸鑫基金	-6,310,004.82	-968,670.57	-7,278,675.39
光大浙通壹号	-517,193.41	-9,963.55	-527,156.96
合计	-191,572,628.06	-6,493,927.64	-198,066,555.70

其他说明：由于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因此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3、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包括由本集团管理有自有资金投入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和由本集团管理但未有自有资金投入且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由本集团发起的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范围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包括公募基金、券商资管产品与基金专户产品。

于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由本集团发行未纳入合并范围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公募基金/私募基金	1,243,653,265.41	-	1,243,653,265.41
券商资管产品	55,241,606.50	-	55,241,606.50
其他	-	82,543,982.95	82,543,982.95
合计	1,298,894,871.91	82,543,982.95	1,381,438,854.8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公募基金/私募基金	580,528,183.19	-	580,528,183.19
券商资管产品	570,167,760.64	-	570,167,760.64

其他	-	73,293,482.86	73,293,482.86
合计	1,150,695,943.83	73,293,482.86	1,223,989,426.69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由本集团管理且有自有资金投入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净资产为人民币 72,365,709,419.67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341,742,085.81 元)。于 2025 年本集团确认的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为人民币 163,017,339.03 元(2024 年：人民币 222,292,078.15 元)，应收管理人报酬人民币 33,570,918.50 元(2024 年：人民币 52,800,218.01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由本集团管理但未有自有资金投入且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338,560,774,693.08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8,372,086,970.22 元)。于 2025 年本集团确认的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为人民币 734,778,240.48 元 (2024 年：人民币 567,734,259.80 元)，应收管理人报酬人民币 223,194,911.77 元 (2024 年：人民币 109,244,952.10 元)。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在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拥有若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及券商资管产品。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或投资该等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会根据注五、47 所述的重大会计判断评估控制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7,888,543,925.7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020,612,272.70 元)。本集团持有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体现在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7,338,785,633.0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748,654,061.96 元)。

其他投资者在本集团内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所持有权益在合并利润表内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等科目核算，以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交易性金融负债等科目核算。

于相关期间末，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对有关结构化主体的控制权，并决定本集团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公募基金、信托产品、券商资管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与基金专户及其他理财产品。

于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本集团因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类别	交易性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公募基金/私募基金	19,133,691,977.89	-	19,133,691,977.89
银行理财产品	5,024,610,818.37	-	5,024,610,818.37
券商资管产品	273,549,577.31	-	273,549,577.31
其他	660,891,848.18	-	660,891,848.18
合计	25,092,744,221.75	-	25,092,744,221.75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类别	交易性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公募基金/私募基金	20,668,718,760.20	-	20,668,718,760.20
银行理财产品	3,820,684,444.20	-	3,820,684,444.20
券商资管产品	531,737,296.08	-	531,737,296.08
其他	450,837,787.73	22,732,035.06	473,569,822.79
合计	25,471,978,288.21	22,732,035.06	25,494,710,323.27

十二、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金	191,881,064.87	107,522,174.41
与收益相关	三代手续费返还	8,918,706.42	11,692,415.33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5,734.05	296,236.67
合计		200,855,505.34	119,510,826.41

十三、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820,955,337.42	25,289,843,126.85	2,387,286,720.42	60,498,085,184.6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820,955,337.42	25,289,843,126.85	2,387,286,720.42	60,498,085,184.69
(1) 债务工具投资	256,433,054.37	13,073,812,333.51	-	13,330,245,387.88
(2) 权益工具投资	14,944,911,896.46	44,024,764.25	17,702,802.91	15,006,639,463.62
(3) 基金	17,619,610,386.59	561,012,315.12	2,196,722,541.59	20,377,345,243.30
(4) 其他投资	-	11,610,993,713.97	172,861,375.92	11,783,855,089.89
(二) 其他债权投资	-	57,255,766,712.24	-	57,255,766,712.24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00,685,325.96	598,925,451.82	342,432,004.55	4,642,042,782.33
(四) 衍生金融资产	321,821,471.96	547,087,841.20	219,871,155.01	1,088,780,468.1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843,462,135.34	83,691,623,132.11	2,949,589,879.98	123,484,675,147.43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944,834.44	233,381,348.74	338,335,003.26	628,661,186.44
(六) 衍生金融负债	307,300,055.37	786,548,306.85	347,269,673.99	1,441,118,036.2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64,244,889.81	1,019,929,655.59	685,604,677.25	2,069,779,222.65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975,137,340.17	38,470,559,152.13	2,723,762,572.68	77,169,459,064.9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975,137,340.17	38,470,559,152.13	2,723,762,572.68	77,169,459,064.98
(1) 债务工具投资	538,590,672.75	28,607,135,657.45	-	29,145,726,330.20

(2) 权益工具投资	17,463,714,071.52	3,726,812.86	70,454,900.66	17,537,895,785.04
(3) 基金	17,331,064,105.54	1,487,673,933.46	2,430,508,904.39	21,249,246,943.39
(4) 其他投资	641,768,490.36	8,372,022,748.36	222,798,767.63	9,236,590,006.35
(二) 其他债权投资	-	57,580,984,124.12	-	57,580,984,124.12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213,008.00	588,811,960.00	392,123,756.20	992,148,724.20
(四) 衍生金融资产	102,575,286.93	855,496,725.02	644,188,894.00	1,602,260,905.9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088,925,635.10	97,495,851,961.27	3,760,075,222.88	137,344,852,819.25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957,736.07	1,250,086,596.64	314,378,929.47	1,610,423,262.18
(六) 衍生金融负债	133,777,354.84	209,389,500.36	433,274,328.53	776,441,183.7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79,735,090.91	1,459,476,097.00	747,653,258.00	2,386,864,445.91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此市场报价取自活跃市场中与交易所及交易对手以公平磋商为基础的市场交易。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及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估值系统的报价。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现金流折现法等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相同或相似资产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及其他债权投资中不存在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估值系统的报价投资品种，其公允价值以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收益率曲线和资产净值等估值参数。

2025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第三层次的量化信息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股票及股权等投资	2,239,314,502.40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基金、债券、券商资管产品及银行理财产品等	486,100,617.4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衍生金融资产	219,871,155.01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限售股票	4,303,605.13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衍生金融负债	347,269,673.99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338,335,003.26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股票及股权等投资	2,394,595,517.97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基金、债券、券商资管产品及银行理财产品等	656,774,341.9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衍生金融资产	644,188,894.00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限售股票	64,516,469.00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衍生金融负债	433,274,328.53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314,378,929.47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2025年，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5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年初余额	2,723,762,572.68	392,123,756.20	644,188,894.00	-314,378,929.47	-433,274,328.53
—计入损益	-176,471,119.13	-	383,029,241.47	-23,956,073.79	-315,615,809.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1,988,864.41	-	-	-
购买或发行	7,216,029.99	-	84,554,223.38	-	-175,383,537.08
转入	405,574.52	-	-	-	-
转出	-64,516,469.00	-	-	-	-
出售或结算	-103,109,868.64	-7,702,887.24	-891,901,203.84	-	577,004,000.62
年末余额	2,387,286,720.42	342,432,004.55	219,871,155.01	-338,335,003.26	-347,269,673.99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155,451,583.37	-	-414,667,690.38	-23,956,073.79	107,988,826.48

2024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年初余额	3,589,575,925.23	431,990,107.36	1,276,958,490.96	-	-403,473,682.00
—计入损益	183,735,094.00	-	-636,681,409.53	-59,397,684.49	-80,095,307.0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3,276,351.13	-	-	-
购买或发行	5,175,613.45	-	125,717,719.25	-	-200,434,510.92
转入	735,347,847.81	-	-	-254,981,244.98	-
转出	-567,988,880.52	-	-	-	-
出售或结算	-1,222,083,027.29	-6,590,000.03	-121,805,906.68	-	250,729,171.46
年末余额	2,723,762,572.68	392,123,756.20	644,188,894.00	-314,378,929.47	-433,274,328.53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188,300,178.08	-	-610,905,553.29	-59,397,684.49	-127,853,107.17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本集团转入第三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人民币405,574.52元，转出第三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人民币64,516,469.00元，主要为限售股解禁导致。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除下述表格中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集团2025年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对于第二层次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本集团采用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1,814,255,646.21	1,858,271,049.21	-	1,858,271,049.21	-
应付债券	49,146,379,549.48	50,533,546,383.56	-	50,533,546,383.56	-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3,402,907,578.75	3,488,992,830.00	-	3,488,992,830.00	-
应付债券	35,136,496,703.10	35,645,274,600.00	-	35,645,274,600.00	-

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中国北京	金融业	7,813,450.37 万元	25.15%	45.8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直接持股25.15%，间接持股20.7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一、1。

3、 本企业关联方情况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中国光大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光大科技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外部关联方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外部关联方
景宁光大浙通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大集团外部关联方
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大集团外部关联方

4、 关联方主要关联交易

(1).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27,432,758.43	43,570,537.56
光大集团外部关联方	9,613,619.45	17,718,672.12

(2).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净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211,682,171.53	175,897,027.37

(3).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其他业务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56,261.22	20,457.00
光大集团外部关联方	-	377,358.49

(4).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77,595,366.42	56,089,790.22

(5).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租赁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3,659,643.39	3,642,943.32

(6).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租赁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58,795,417.25	61,276,138.07

(7).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托管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4,101,637.04	5,364,405.33

(8).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托管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1,158,706.34	966,393.55

(9). 本集团认购关联方管理的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37,227,297.46	24,628,332.25
光大集团外部关联方	3,966,976.36	-

(10). 本集团与关联方回购交易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	610,030,945.20

(11). 本集团与关联方拆入资金交易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	3,349,403,885.34

(12). 本集团与关联方借款交易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	-93,536,425.63

注：本期本集团未向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借入或偿还借款（2024年：偿还人民币93,536,425.63元）。

(13). 本集团与关联方收益凭证交易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497,410,958.90	-

(1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5年度，本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总额为人民币1,659.66万元。上述薪酬总额为归属于2025年度并发放的薪酬及保险福利，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在确认之后再行披露。

5、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24,956,513.32	23,057,378.24
光大集团外部关联方	107,958,918.31	132,038,305.2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60,407,900.34	55,272,515.69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存放关联方款项余额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16,116,216,272.77	9,988,243,510.44
使用权资产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244,254,442.29	290,289,573.09
租赁负债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271,557,584.51	308,749,595.44
认购关联方管理的资管产品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1,192,143,638.16	1,222,700,000.00
认购关联方管理的资管产品	光大集团外部关联方	303,485,372.06	-
关联方认购的收益凭证	光大集团内部关联方	500,000,000.00	-

十六、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订约但未支付	779,971,118.57	777,128,411.15

上述主要为本集团购建长期资产承诺和证券包销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预计负债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主要的预计负债是投资 MP&Silva Holding S.A.（以下简称“MPS”）引起的，相应的预计负债金额于2025年12月31日为人民币4.99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5.28亿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主要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务，光大浸辉为光大资本下属全资子公司。于2016年4月，光大浸辉、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暴风（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暴风投资”）和上海群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与各有限合伙人签订浸鑫基金合伙协议，并通过设立特殊目的载体的方式收购境外 MPS 公司 65% 的股权。光大浸辉担任浸鑫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同时，光大资本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签署了未履行法定程序并由光大资本盖章的差额补足函，约定在浸鑫基金成立36个月内，若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不能实现退出时，由光大资本承担相应的差额补足义务。2019年2月25日，浸鑫基金投资期限届满到期，未能按原计划实现退出。

华瑞银行之诉讼

2018年10月，光大浸辉收到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的仲裁通知。申请人华瑞银行因与光大浸辉之《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定之补充协定》争议事宜，请求裁决光大浸辉向其支付投资本金、投资收益、违约金、律师费、仲裁费等合计约人民币45,237万元。光大浸辉涉及华瑞银行的仲裁纠纷案件已完成开庭并于2020年5月收到由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出具的编号为[2020]沪贸仲裁字第0338号的裁决书，裁决光大浸辉支付申请人华瑞银行投资本金人民币4亿元及相应预期收益、律师费、仲裁费等相关费用。

2018年11月，光大资本收到法院通知，华瑞银行以光大资本为被告，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光大资本履行差额补足义务，涉及金额约人民币43,136万元。上海金融法院受理了华

瑞银行的财产保全申请，并于2018年11月查封部分光大资本银行账户并冻结部分投资资产。2020年8月，光大资本涉及华瑞银行的民事诉讼案件收到编号为(2018)沪74民初730号的《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光大资本向华瑞银行支付投资本金人民币4亿元，支付2018年1月1日至实际履行之日投资收益并承担诉讼费、保全费等。若华瑞银行因仲裁结果执行而得到相应的投资本金和收益，光大资本在上述诉讼判决中付款义务相应减少。光大资本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1年6月，光大资本收到编号为(2020)沪民终618号的《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驳回光大资本的诉讼请求，维持原判。2021年12月，光大资本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2022年6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再审申请之《民事裁定书》，驳回再审申请。

2023年9月，光大资本华瑞银行案件已经终审并进入执行阶段，经双方协商，已制定执行和解方案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光大资本与华瑞银行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以人民币4亿元履行终审判决决定的全部支付义务并一次性清偿。截止2025年12月31日，华瑞银行的执行和解款人民币4亿元已经全部清偿。光大浸辉与华瑞银行之仲裁案件亦因此和解执行终结。

深圳恒祥之诉讼

2018年11月，光大浸辉收到仲裁通知，深圳恒祥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恒祥”）就合伙协议和补充协议纠纷，以光大浸辉为被申请人之一，向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申请仲裁。深圳恒祥出示一份其与浸鑫基金三个普通合伙人签订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全体普通合伙人对于深圳恒祥未能获偿本金及预期收益的差额部分予以赔偿。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受理了深圳恒祥的财产保全申请，并于2018年11月冻结了光大浸辉的相关投资资产。光大浸辉涉及深圳恒祥的仲裁纠纷案件已完成开庭并于2020年4月收到由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出具的编号为[2020]沪贸仲裁字第0322号裁决书，裁决被申请人光大浸辉、暴风投资和上海群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支付申请人投资本金人民币1.50亿元及相应预期收益、律师费、仲裁费等相关费用。2020年12月，经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查明，光大浸辉、暴风投资和上海群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均无可执行财产，因此终结了(2020)沪02执1332号一案的执行程序。2022年11月，深圳恒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追加光大资本为被执行人，后深圳恒祥于2023年3月撤回申请。2024年5月，光大资本收到法院通知，深圳恒祥就侵权责任纠纷以光大资本为被告，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光大资本赔偿投资本金人民币1.50亿元及相应利息损失等。于2025年7月，光大资本收到编号为(2024)沪74民初358号的《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深圳恒祥的诉讼请求。于2025年8月，深圳恒祥向上海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止2025年12月31日，该诉讼尚未判决。

招商银行之诉讼

2019年5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应诉通知书，招商银行对光大资本提起诉讼要求光大资本履行相关差额补足义务，诉讼金额约为人民币34.89亿元，包括投资本金人民币28.00亿元、投资收益、资金占用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上海金融法院于2019年5月受理了招商银行的财产保全申请，并于同月查封光大资本的部分投资资产。2020年8月，光大资本涉及招商银行的民事诉讼案件已收到编号为(2019)沪74民初601号的《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光大资本向招商银行支付人民币31.16亿元及自2019年5月6日至实际清偿之日的利息损失，并承担部分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费用。光大资本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1年6月，光大资本收到编号为(2020)沪民终567号的《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驳回光大资本的诉讼请求，维持原判。2021年12月，光大资本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2022年6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再审申请之《民事裁定书》，驳回再审申请。

2022年3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1)沪74执466号之一)，裁定变价被执行人光大资本持有的光大幸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35%的股权以及3,810,482股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经送配后的数量

为 6,858,868 股。2023 年 5 月,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58,868 股股份被强制执行。拍卖所得款项全部用于清偿招商银行的债务。

2023 年 9 月,光大资本与招商银行案件已经终审并进入执行阶段,经双方协商,已制定执行和解方案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光大资本与招商银行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以人民币 22.4 亿元履行终审判决决定的全部支付义务;执行和解款分期四年清偿。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执行和解款已经按照和解协议的约定偿还人民币 18.10 亿元,尚未偿还未折现金额为人民币 4.30 亿元。

招源涌津之诉讼

2020 年 9 月,浸鑫基金的中间级有限合伙人之一嘉兴招源涌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招源涌津”)以侵权责任纠纷为由提起诉讼,要求光大资本赔偿投资本金人民币 6 亿元及相应利息损失等。2021 年 10 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编号为(2020)沪 74 民初 2467 号的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光大资本赔偿招源涌津投资本金的 30%,即人民币 1.8 亿元;招源涌津其余诉讼请求不予支持。光大资本已经就该案件判决结果提起上诉,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开庭。

2023 年 7 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二审民事判决书((2021)沪民终 1254 号),判决撤销一审判决,改判光大资本赔偿招源涌津约人民币 1.35 亿元;驳回招源涌津其余诉讼请求。2023 年 8 月,招源涌津就该案申请强制执行;光大资本于同月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执行通知书》,但因其名下无可供执行的财产而未能履行相关义务。2024 年 3 月,光大资本收到了上海金融法院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流程。2024 年 1 月,光大资本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2024 年 5 月光大资本收到再审申请之《民事裁定书》,最高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再审申请。

贵安金融之诉讼

2021 年 5 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应诉通知书,中间级及劣后级合伙人贵州贵安金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安金融”)对光大资本提起诉讼,要求光大资本赔偿投资本金人民币 9,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损失等。2023 年 7 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一审民事判决书([2021]沪 74 民初 1374 号),光大资本应赔偿贵安金融 30%的已损失投资本金,驳回贵安金融其余诉讼请求。光大资本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12 月,光大资本收到二审(2023)沪民终 730 号《民事判决书》,维持原判。2024 年 4 月,光大资本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2024 年 8 月光大资本收到再审申请之《民事裁定书》,最高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再审申请。

东兴投资之诉讼

2021 年 6 月,光大浸辉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应诉通知书,中间级合伙人上海隆谦迎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管理人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对光大浸辉和光大资本提起诉讼要求赔偿投资本金人民币 1.7 亿元及相应利息损失等。2021 年 10 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编号为(2021)沪 74 民初 283 号的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目前一审判决已生效。

2025 年 4 月,光大资本收到了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上海隆谦起诉光大资本,请求光大资本就 MPS 事件赔偿其投资本金损失人民币 2 亿元。于 2026 年 1 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判决书,判处光大资本赔付上海隆谦人民币 4,516 万元。光大资本于 2026 年 2 月向上海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浪淘沙投资之诉讼

2024年4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应诉通知书，劣后级合伙人鹰潭浪淘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鹰潭浪淘沙”）对光大资本提起诉讼要求赔偿投资本金人民币1亿元及相应利息损失等。

2025年4月，光大资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判决书，判处光大资本赔付鹰潭浪淘沙人民币9,400万元。光大资本于2025年4月向上海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于2025年10月，光大资本收到编号为(2025)沪民终248号的《上海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处光大资本赔付鹰潭浪淘沙人民币7,875万元。

根据上述相关诉讼、仲裁的最新进展情况及目前所获得的信息并考虑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集团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认了相关的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计提金额是基于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及本次投资相关方暴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冯鑫与光大浸辉签订的MPS股权回购协议确定的。

光大浸辉、浸鑫基金与暴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冯鑫之诉讼

2019年3月13日，光大浸辉作为浸鑫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浸鑫基金共同作为原告，以暴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冯鑫为被告，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因暴风集团及冯鑫未履行相关协议项下的股权回购义务而构成违约，原告要求被告赔偿因不履行回购义务而导致对于收购MPS公司65%股权以及其他相关成本的部分损失，合计约为人民币75,119万元。于2020年12月，光大浸辉已收到编号为(2019)京民初字第42号的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相关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等由原告承担。光大浸辉、浸鑫基金已经就该案件判决结果提起上诉，并于2022年6月收到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最高法民终580号)，裁定撤销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9)京民初字第42号民事判决，并发回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重审。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2023年6月受理，并于2023年10月13日开庭。2025年5月，光大浸辉和上海浸鑫诉暴风集团和冯鑫股权转让纠纷案已收到一审重审判决，判决暴风集团向上海浸鑫赔偿损失约4.76亿元。目前，该案已进入执行阶段。

2021年6月，浸鑫基金的境外项目交易主体JINXININC.（开曼浸鑫）在英格兰和威尔士高等法院已向MPS公司原卖方股东RICCARDOSILVA、ANDREARADRIZZANI等个人和机构提出欺诈性虚假陈述以及税务承诺违约的诉讼主张，涉案金额约为6.61亿美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浸鑫基金已同部分被告达成和解协议，其余被告相关案件仍在审理过程中。

本集团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和结果，持续对最终需承担的具体责任结果进行评估，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信息请参见本公司临2019-008号、临2019-012号、临2019-016号、临2019-037号、临2019-051号、临2020-015号、临2020-049号、临2020-051号、临2020-080、临2020-094号、临2021-006号、临2021-031、临2021-037号、临2021-045号、临2021-062号、临2022-002号、临2022-005号公告、临2022-007号、临2022-009号、临2022-032号、临2022-052号、临2022-054号、临2023-019号、临2023-034号、临2023-036号、临2023-046号、临2023-048号、临2024-007号、临2024-009号及临2024-023号公告事项。

本集团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或有负债进行披露。

2018年，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通灵”）进行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光大证券作为该项目独立财务顾问。

2023年12月28日，金通灵因在2017年至2022年期间虚增或虚减营业收入，江苏证监局向金通灵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13号）。

金通灵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4年12月16日，光大证券收到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送达的起诉状及民事裁定书。10名自然人因金通灵虚假陈述遭受投资损失，起诉光大证券及其余23名被告，请求各被告应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24年12月29日，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投资者服务中心”）发布了《关于公开征集金通灵案投资者授权委托的公告》，公开征集投资者授权委托，申请参加金通灵案普通代表人诉讼并转换特别代表人诉讼。

2024年12月30日，投资者服务中心接受60名权利人的特别授权，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作为代表人参加诉讼。

2024年12月31日，经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适用特别代表人诉讼程序审理本案，并发布了《特别代表人诉讼权利登记公告》。

2025年12月31日，光大证券收到南京中院民事判决书，判处被告金通灵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43,269名投资者投资损失共计人民币774,785,993.38元，并承担相关律师费、案件受理费等。同时，对光大证券等其他25名被告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诉讼请求继续审理，并另行制作裁判文书。

鉴于对本集团等其他25名被告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诉讼请求将继续审理并另行制作裁判文书，本集团最终涉诉金额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判断对本集团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本集团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和结果，持续对最终需承担的具体责任结果进行评估，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信息请参见本公司临2024-048、临2024-051、临2024-053、临2025-001及临2026-002公告事项。

(a).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上述金通灵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的涉诉金额不确定之外，本集团因未决诉讼及仲裁而形成的或有负债为人民币303,376,203.59元（2024年：人民币474,957,172.07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情况。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或有负债。

(3). 或有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或有资产。

十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经本公司 2026 年 3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以总股本 4,610,787,63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74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 802,277,049.19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会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债券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集团发行了若干长期债券和短期债券，固定利率区间为 1.66%到 2.01%，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58 亿元。

(2)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兑付债券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集团偿还了若干长期债券和短期债券，固定利率区间为 1.68%到 2.42%，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80.5 亿元。

(3)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6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2.25%。永续债票面利率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债券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到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强制付息事件是指付息日前 12 个月，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或减少注册资本。当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本公司发行的永续次级债券属于权益性工具，在本集团及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列示于所有者权益中。

十九、 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流程，以监督、评估和管理各项业务相关的风险敞口。公司按照《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的要求，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明确了公司风险管理目标、原则、管理构架、基本程序、基本保障、评估等相关要求，为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据。同时，为加强公司市场、信用分类风险管理工作，明确公司非交易所交易衍生品估值流程，公司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交易所交易衍生品估值管理细则》。

公司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出台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明确了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基础原则、治理结构、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指标监控与限额管理、压力测试与应急机制等，为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据。为加强公司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和压力测试工作，公司对比《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要求，制定了《光大证券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压力测试办法》。

(2).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管理层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各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

公司董事会负责督促、审议、评价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并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公司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相关专业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落实，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制定风险管理制度、风险管理政策具体执行方案；建立公司有效的风险管理机制；评估风险管理状况，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公司设置首席风险官，负责推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经营管理层下设专业委员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部分风险管理职能；各风险职能部门按照公司授权对公司不同风险进行识别、监测、评估和报告，风险职能部门包括风险管理与内控部、法律合规部、内部审计部、信息技术总部、金融科技开发部、资金管理部、运营管理总部、董事会办公室、投资银行质量控制总部、投资银行内核办公室等。公司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按照公司授权管理体系在被授予的权限范围内开展业务，在业务决策及开展过程中及时进行风险自控，并承担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责任。

2、 信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债券投资、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式回购以及场外衍生品业务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为了控制自营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证券结算机构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较小；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时，本集团多选择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在交易方式上要选用券款对付方式，公司因交易对手违约的整体风险较小。

为了控制融资融券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了融资融券期限、利率、融资融券的保证金比例、融券上浮保证金比例、授信系数、维持担保比例（警戒线、补仓线、平仓线）、可抵充保证金的证券范围及折算率等标准较证监会指导意见规定标准更为严格。采用分级授权审批的方式严格对融资融券客户的授信额度审批。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在事前、事中、事后不同阶段防范信用风险。

对于约定购回业务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为因客户履约能力不足或恶意不履约的行为导致借出资金及利息不能足额收回。对此本集团对客户交易资质评审建立了严格、科学、有效的体系，据此建立了客户最大交易额管理机制、标的证券备选库并合理计算折扣率、控制业务总体规模等方式防范信用风险。

为了控制场外衍生品业务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搭建相关风险管理体系，制定信用风险敞口计量、授信管理及监控等管控要求。针对场外衍生品业务，本集团通过明确维持保证金比例、规范盯市追保操作流程等方面加强交易对手管理。

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本集团基于实践经验及业务历史违约数据建立了迁徙模型估计违约概率，基于行业信息及市场数据下设定了违约损失率，结合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债券类投资，本集团制定了投资标的信用评级与授信管理制度，并根据投资标的信用等级与授信额度制定相应的投资限制；本集团根据信用评级建立评级与违约概率的映射关系，基于行业信息及市场数据下设定了违约损失率，结合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了与债务人及经济环境相关的前瞻性信息，采用损失率法计量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于按照损失率法计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将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内及或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均基于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质，以单项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组合进行计算。

本集团已经制定了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政策，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考虑金融工具剩余期间内违约风险的变化，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进行评估。基于以上程序，本集团将债务工具投资分为以下阶段：

第一阶段：当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时，本集团确认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的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因信用风险改善而由第二阶段重分类至第一阶段的投资。

第二阶段：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的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因信用风险改善而由第三阶段重分类至第二阶段的投资。

第三阶段：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的信用减值。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系在初始确认时即确认信用减值的资产。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在后续计量时应基于经信用调整后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预期信用损失仅随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预期信用风险变化而相应变化。

本集团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不再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应当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部分）终止确认。

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会考虑不同的情景。每种情景与不同的违约概率关联。不同情景的评估考虑了违约债务的偿还方式，包括债务工具偿还的可能性、担保物的价值或者处置资产可能回收的金额。

影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的重大变动因素主要是由于股市波动导致用于抵押的有价证券价值下跌，进而担保物价值不能覆盖融资金额。本集团综合考虑债务人信用状况、还款能力、第三方增信措施、担保品实际可变现能力和处置周期等因素后，确认了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信用减值损失。

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充分考虑融资主体的信用状况、合同期限、以及担保证券所属板块、流动性、限售情况、集中度、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发行人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不同融资主体或合约设置不同的预警线和平仓线，其中预警线一般不低于 150%，平仓线一般不低于 130%。

- 对于履约保障比例大于预警线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风险水平划定为安全级，对于履约保障比例大于平仓线，小于等于预警线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风险水平划定为关注级，安全级和关注级均属于“第一阶段”；

- 对于履约保障比例大于 100%，小于等于平仓线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风险水平划定为风险级，或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但不超过 90 天，属于“第二阶段”；

- 对于履约保障比例小于等于 100%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风险水平划定为损失级，或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属于“第三阶段”。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本集团采用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方法进行减值计量：

- 违约概率-PD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集团内部信用风险评估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LGD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EAD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定期根据经济指标预测以及专家评估，确定前瞻性信息对违约概率等参数的影响。

对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基于可获取的内外部信息，如：历史违约数据、履约保障比例、担保物变现能力等因素，定期对融资人进行风险评估。本年末各阶段减值损失率（综合考虑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区间如下：

第一阶段：资产根据不同的履约保障比例，损失率区间为0.03%至0.26%；

第二阶段：资产不低于2.05%；

第三阶段：根据逐项折现现金流模型，计算预期损失率。

(a)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93,132,799,829.78	74,784,528,715.05
结算备付金	12,782,691,204.11	10,608,071,833.36
融出资金	55,625,564,738.80	42,839,850,703.83
衍生金融资产	1,088,780,468.17	1,602,260,905.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15,751,938.80	5,885,842,386.19
应收款项	1,995,670,249.06	1,152,306,572.46
存出保证金	15,356,808,748.01	8,884,136,805.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91,057,038.39	29,596,482,704.41
债权投资	1,814,255,646.21	3,402,907,578.75
其他债权投资	57,255,766,712.24	57,580,984,124.12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1,082,450,895.35	1,800,808,819.96
合计	260,841,597,468.92	238,138,181,149.15

3、流动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而流动性是指资产在不受价值损失的前提下是否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资金的流动性影响到本集团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满足日常营运以及偿付有关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和租赁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12月31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287,488,432.08	494,068,800.24	-	-	-	781,557,232.32	777,866,953.47
应付短期融资款	-	43,139,397.26	4,820,157,243.83	2,537,162,191.78	-	-	7,400,458,832.87	7,366,022,013.68
拆入资金	-	13,864,270,594.45	-	-	-	-	13,864,270,594.45	13,862,332,049.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628,661,186.44	-	-	-	-	-	628,661,186.44	628,661,186.44
衍生金融负债	300,532,572.87	79,722,009.48	149,938,055.47	759,679,156.39	151,246,242.00	-	1,441,118,036.21	1,441,118,036.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1,853,554,316.73	8,764,688.22	-	-	-	51,862,319,004.95	51,852,569,157.9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3,982,655,513.46	-	-	-	-	-	103,982,655,513.46	103,982,655,513.46
应付款项	1,382,465,501.06	1,832,157.34	-	-	-	-	1,384,297,658.40	1,384,297,658.40
租赁负债	-	22,237,919.93	42,046,055.98	176,112,137.37	412,525,191.12	96,632,390.45	749,553,694.85	686,922,416.90
长期借款	-	7,823,662.28	14,890,195.95	69,403,455.71	1,384,235,648.84	-	1,476,352,962.78	1,310,331,495.37
应付债券	-	3,056,271,780.82	1,570,050,000.00	25,507,474,602.74	20,399,750,000.00	-	50,533,546,383.56	49,146,379,549.48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7,692,463,605.39	4,045,175.01	345,213,083.85	475,517,226.14	22,981,328.54	-	8,540,220,418.93	8,531,892,508.35
合计	113,986,778,379.22	69,220,385,445.38	7,445,128,123.54	29,525,348,770.13	22,370,738,410.50	96,632,390.45	242,645,011,519.22	240,971,048,539.68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短期融资款	-	1,877,384,096.77	4,779,179,407.10	6,845,922,328.77	-	-	13,502,485,832.64	13,406,316,509.49
拆入资金	-	15,463,597,783.35	30,301,816.67	101,006,055.56	-	-	15,594,905,655.58	15,593,158,294.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10,423,262.18	-	-	-	-	-	1,610,423,262.18	1,610,423,262.18
衍生金融负债	413,246,408.49	57,591,374.56	127,830,465.50	120,395,916.17	57,377,019.01	-	776,441,183.73	776,441,183.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6,680,702,482.63	5,629,349.68	475,765.66	-	-	66,686,807,597.97	66,680,270,858.30
代理买卖证券款	70,844,139,865.00	-	-	-	-	-	70,844,139,865.00	70,844,139,865.00
应付款项	847,467,117.22	1,122,252.43	200,000.00	-	-	-	848,789,369.65	848,789,369.65
租赁负债	-	28,990,520.05	52,927,348.07	151,648,222.10	460,781,920.09	141,167,562.19	835,515,572.50	734,136,608.65
长期借款	-	601,455.99	8,175,300.87	348,286,128.93	1,112,178,300.42	-	1,469,241,186.21	1,465,349,570.20
应付债券	-	-	36,300,000.00	8,307,859,589.04	28,466,661,780.82	-	36,810,821,369.86	35,136,496,703.10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0,843,320,389.12	8,248,074.34	387,410,736.21	704,228,130.31	437,542,601.61	-	12,380,749,931.59	12,345,579,666.97
合计	84,558,597,042.01	84,118,238,040.12	5,427,954,424.10	16,579,822,136.54	30,534,541,621.95	141,167,562.19	221,360,320,826.91	219,441,101,891.79

4、市场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市场风险指市场价格变动，如利率、外汇汇率和证券价格的变动等，影响本集团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价值而形成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管理和控制市场风险，尽力增大风险调整回报。

(a)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不利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债券投资等，付息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货币资金	69,090,429,006.55	2,300,000,000.00	21,502,864,920.83	150,000,000.00	-	89,517,020.06	93,132,810,947.44
结算备付金	12,782,691,204.11	-	-	-	-	-	12,782,691,204.11
融出资金	2,010,838,307.73	12,308,169,132.00	40,883,487,563.27	-	-	423,069,735.80	55,625,564,738.8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088,780,468.17	1,088,780,468.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51,866,502.92	262,407,115.08	-	-	-	1,478,320.80	6,715,751,938.80
应收款项	-	-	-	-	-	1,995,670,249.06	1,995,670,249.06
存出保证金	974,553,427.44	-	-	-	-	14,382,255,320.57	15,356,808,748.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598,900.00	306,231,880.00	3,494,943,585.20	4,896,580,878.97	4,948,334,189.83	46,645,395,750.69	60,498,085,184.69
债权投资	-	99,803,808.61	1,280,335,634.14	330,140,307.10	79,101,937.15	24,873,959.21	1,814,255,646.21
其他债权投资	3,870,178,140.00	2,664,706,700.00	5,948,430,640.00	31,575,646,670.00	12,574,693,360.00	622,111,202.24	57,255,766,712.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642,042,782.33	4,642,042,782.33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18,602,318.90	24,728,234.30	30,996,969.63	12,000,000.00	8,000,000.00	988,123,372.52	1,082,450,895.35
金融资产合计	95,405,757,807.65	17,966,046,869.99	73,141,059,313.07	36,964,367,856.07	17,610,129,486.98	70,903,318,181.45	311,990,679,515.21
短期借款	-	773,204,190.66	-	-	-	4,662,762.81	777,866,953.47
应付短期融资款	43,000,000.00	4,790,300,000.00	2,500,000,000.00	-	-	32,722,013.68	7,366,022,013.68
拆入资金	13,860,000,000.00	-	-	-	-	2,332,049.98	13,862,332,049.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9,680,150.00	-	-	-	-	488,981,036.44	628,661,186.4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441,118,036.21	1,441,118,036.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836,100,828.64	8,730,000.00	-	-	-	7,738,329.30	51,852,569,157.94
代理买卖证券款	59,751,231,995.15	-	-	-	-	44,231,423,518.31	103,982,655,513.46
应付款项	-	-	-	-	-	1,384,297,658.40	1,384,297,658.40
租赁负债	20,833,869.78	38,200,067.47	160,944,582.74	377,328,986.71	89,614,910.20	-	686,922,416.90
长期借款	-	-	-	1,307,290,520.66	-	3,040,974.71	1,310,331,495.37
应付债券	2,999,650,773.62	1,499,495,993.82	22,507,387,750.14	21,671,905,004.33	-	467,940,027.57	49,146,379,549.48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422,072,089.42	-	-	8,109,820,418.93	8,531,892,508.35
金融负债合计	128,650,497,617.19	7,109,930,251.95	25,590,404,422.30	23,356,524,511.70	89,614,910.20	56,174,076,826.34	240,971,048,539.68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33,244,739,809.54	10,856,116,618.04	47,550,654,890.77	13,607,843,344.37	17,520,514,576.78	14,729,241,355.11	71,019,630,975.53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货币资金	59,268,098,911.07	6,475,000,000.00	8,935,942,000.00	-	-	105,554,018.95	74,784,594,930.02
结算备付金	10,608,071,833.36	-	-	-	-	-	10,608,071,833.36
融出资金	2,025,221,341.23	27,551,956,389.22	12,854,809,625.24	-	-	407,863,348.14	42,839,850,703.8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602,260,905.95	1,602,260,905.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672,888,454.51	212,070,388.74	-	-	-	883,542.94	5,885,842,386.19
应收款项	-	-	-	-	-	1,152,306,572.46	1,152,306,572.46
存出保证金	343,176,742.83	-	-	-	-	8,540,960,062.24	8,884,136,805.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658,920.00	721,083,490.00	9,373,691,293.51	14,864,423,673.77	4,244,355,425.00	47,855,246,262.70	77,169,459,064.98
债权投资	-	-	1,568,924,466.76	1,710,563,392.91	79,076,636.57	44,343,082.51	3,402,907,578.75
其他债权投资	697,262,640.00	1,023,064,890.00	25,948,314,670.00	23,083,208,680.00	6,205,869,120.00	623,264,124.12	57,580,984,124.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992,148,724.20	992,148,724.20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27,694,932.32	69,791,951.22	270,001,375.69	74,909,531.23	-	1,358,411,029.50	1,800,808,819.96
金融资产合计	78,753,073,775.32	36,052,967,109.18	58,951,683,431.20	39,733,105,277.91	10,529,301,181.57	62,683,241,673.71	286,703,372,448.89
应付短期融资款	1,862,563,685.00	4,743,394,226.00	6,740,442,108.22	-	-	59,916,490.27	13,406,316,509.49
拆入资金	15,46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00.00	-	-	3,158,294.52	15,593,158,294.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27,557,300.00	-	-	-	-	382,865,962.18	1,610,423,262.1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776,441,183.73	776,441,183.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658,398,972.76	5,610,000.00	472,000.00	-	-	15,789,885.54	66,680,270,858.30
代理买卖证券款	50,256,151,365.53	-	-	-	-	20,587,988,499.47	70,844,139,865.00
应付款项	-	-	-	-	-	848,789,369.65	848,789,369.65
租赁负债	26,907,836.32	46,983,972.58	142,723,483.20	391,965,775.68	125,555,540.87	-	734,136,608.65
长期借款	-	-	352,372,121.94	1,109,550,303.60	-	3,427,144.66	1,465,349,570.20
应付债券	-	-	7,489,557,726.16	27,333,949,880.92	-	312,989,096.02	35,136,496,703.10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	1,040,829,735.38	-	11,304,749,931.59	12,345,579,666.97
金融负债合计	135,491,579,159.61	4,825,988,198.58	14,825,567,439.52	29,876,295,695.58	125,555,540.87	34,296,115,857.63	219,441,101,891.79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56,738,505,384.29	31,226,978,910.60	44,126,115,991.68	9,856,809,582.33	10,403,745,640.70	28,387,125,816.08	67,262,270,557.10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包括：(1) 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进行重估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2) 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产生的年化现金流量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

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25 个基点，对本集团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说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25 个基点	-430,680,824.18	-108,918,364.66	-386,792,658.77	-185,596,434.19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25 个基点	439,246,398.75	111,451,174.55	392,128,765.04	188,222,058.07

上述预测假设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等。

(b) 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集团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除了在香港设立了子公司并持有以港币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外，本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重并不重大。

由于外币净敞口在本集团中占比较低，因此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不重大。

(c)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引起的，还是由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主要来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价格波动，相关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权、股票（含股票指数）、基金和商品，以及与其挂钩的互换、期货和期权等金融衍生品。除监测持仓、交易和盈亏指标外，本集团主要通过风险价值、敏感度指标、压力测试指标等对价格风险进行日常监控。

假设上述金融工具的市价上升或下降 10%，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上述金融工具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市场价格上升 10%	3,847,963,386.70	3,499,810,178.03	3,722,791,521.08	3,648,380,366.77
市场价格下降 10%	-3,847,963,386.70	-3,499,810,178.03	-3,722,791,521.08	-3,648,380,366.77

二十、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财富管理业务集群、企业融资业务集群、机构客户业务集群、投资交易业务集群、资产管理业务集群、股权投资业务集群和其他业务共七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本集团管理层已按照上述修订的经营分部分配资源和评估分部的业绩。因此，本年度及上年度的分部报告已按照上述方式呈列。

本集团的七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财富管理业务集群

向零售客户提供经纪和投资顾问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代客户持有现金赚取利息收入，及代销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开发的金融产品赚取手续费；从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交易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赚取利息收入；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

为企业客户、政府客户提供股权融资、债务融资、并购融资、新三板与结构融资、资产证券化、财务顾问等一站式直接融资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

为各类机构客户提供投资研究、托管、定制化金融产品和一揽子解决方案、债券分销等综合化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

在价值投资、稳健经营的前提下，从事股票、债券、衍生品等多品种投资和交易，赚取投资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

为机构和个人客户提供各类券商资产管理服务、基金资产管理服务，赚取管理及顾问费；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

从私募股权投资融资和另类投资业务获得收入；

-其他

主要包括以上业务之外的其他业务，包括总部、投资控股平台的运营，一般营运资金的管理等。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提供服务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其他业务成本、营业外收支后的净额。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财富管理业务集群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总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16,873,901.96	771,714,823.14	248,120,335.11	-	878,652,905.85	3,600,315.52	40,074,779.56	-132,670,036.82	5,726,367,024.32
利息净收入(支出以“-”号填列)	1,920,914,436.81	56,407,968.47	-36,795,589.90	114,532,113.13	27,430,285.39	-67,754,032.96	360,523,707.99	83,277.43	2,375,342,166.36
投资收益	29,508,211.94	-43,902,505.03	1,269,493,598.74	1,244,123,262.27	154,288,942.28	20,872,656.73	319,513,504.03	-132,827,984.36	2,861,069,686.60
其他收益	13,469,239.21	676,926.29	-	-	60,343,737.86	1,213,679.75	125,151,922.23	-	200,855,505.3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447,170.97	72,850,013.56	-399,819,336.03	-66,908,719.87	55,044,496.43	-95,063,716.11	-8,598,953.17	-	-382,049,044.22
汇兑损益	8,913.04	-	5,723,468.48	-612,784.77	24,856.02	220,973.29	2,076,155.40	-	7,441,581.46
其他业务收入	19,409,887.45	25,988,633.08	15,710,490.66	-	5,385.34	348,386.25	3,168,798.59	-3,176,756.89	61,454,824.48
资产处置收益	1,588,054.04	3,246.41	-	-	119,554.10	-104,841.25	-265,956.57	-	1,340,056.73
营业总收入合计	5,962,219,815.42	883,739,105.92	1,102,432,967.06	1,291,133,870.76	1,175,910,163.27	-136,666,578.78	841,643,958.06	-268,591,500.64	10,851,821,801.07
营业总支出合计	-2,154,655,163.69	-487,153,736.37	-375,330,598.22	-84,837,069.51	-772,764,392.54	-175,286,188.87	-2,369,696,081.73	222,074,679.93	-6,197,648,551.00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07,564,651.73	396,585,369.55	727,102,368.84	1,206,296,801.25	403,145,770.73	-311,952,767.65	-1,528,052,123.67	-46,516,820.71	4,654,173,250.07
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803,155,057.83	406,792,406.85	727,117,059.19	1,206,307,254.34	402,972,770.53	-283,044,107.21	-1,538,461,098.02	-46,516,820.71	4,678,322,522.80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3,505,873,694.31	59,055,070.85	33,275,996.40	898,700,615.36	33,800,790.42	17,103,802.92	667,751,473.41	-74,595,549.22	5,140,965,894.45
利息支出	-1,584,959,257.50	-2,647,102.38	-70,071,586.30	-784,168,502.23	-6,370,505.03	-84,857,835.88	-307,227,765.42	74,678,826.65	-2,765,623,728.09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计提以“-”号填列)	-5,106,456.41	-7,931,805.22	-256,113.42	-14,355,020.97	-1,008,392.22	-126,128,323.77	-8,552,795.03	-	-163,338,907.0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605,482.39	-	-	-	-	-	-	-	-2,605,482.39
折旧及摊销	-200,409,865.62	-31,356,697.08	-22,166,031.34	-2,199,891.64	-47,440,654.07	-3,256,864.82	-331,517,392.44	2,971,167.71	-635,376,229.30

2024年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财富管理业务集群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总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835,772,300.37	813,812,342.65	328,883,749.18	-	884,123,481.39	1,623,171.43	18,186,507.38	-211,286,086.64	4,671,115,465.76
利息净收入(支出以“-”号填列)	1,748,386,653.83	33,763,086.86	5,007,779.99	146,328,925.31	46,018,458.06	-30,527,533.13	198,784,907.98	54,487.07	2,147,816,765.97
投资收益	102,907,538.62	13,336,027.54	1,084,678,362.23	711,548,252.14	144,449,422.37	17,278,629.77	1,596,503,814.10	-1,134,838,468.37	2,535,863,578.40
其他收益	21,066,132.53	870,000.00	-	-	50,155,095.58	8,228,943.90	39,190,654.40	-	119,510,826.4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38,271.27	806,287.36	-324,572,508.63	238,711,415.28	26,012,168.52	113,007,585.17	14,187,884.55	-	71,691,103.52
汇兑损益	-189,922.17	708.67	17,793.29	-	-339,119.28	-170,591.20	-9,827,326.44	-	-10,508,457.13
其他业务收入	42,447,075.38	2,715,976.28	750,673.08	1,302.19	1,889,026.60	508,834.94	16,989,400.70	-2,476,553.54	62,825,735.63
资产处置收益	-	-22,283.69	-	-	18,796.98	-	23,705.50	-	20,218.79
营业总收入合计	4,753,928,049.83	865,282,145.67	1,094,765,849.14	1,096,589,894.92	1,152,327,330.22	109,949,040.88	1,874,039,548.17	-1,348,546,621.48	9,598,335,237.35
营业总支出合计	-2,017,227,460.65	-480,047,582.49	-364,806,093.73	-75,192,501.53	-713,476,819.38	64,393,676.31	-3,024,631,968.08	621,235,032.44	-5,989,753,717.11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36,700,589.18	385,234,563.18	729,959,755.41	1,021,397,393.39	438,850,510.84	174,342,717.19	-1,150,592,419.91	-727,311,589.04	3,608,581,520.24
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709,646,870.54	388,859,414.24	729,949,590.15	1,021,397,393.39	438,833,365.39	174,332,603.56	-1,154,807,192.36	-727,311,589.04	3,580,900,455.87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3,175,828,554.75	40,644,670.98	57,878,413.19	799,534,343.39	54,237,226.11	64,783,687.10	770,790,656.59	-113,896,528.47	4,849,801,023.64
利息支出	-1,427,441,900.92	-6,881,584.12	-52,870,633.20	-653,205,418.08	-8,218,768.05	-95,311,220.23	-572,005,748.61	113,951,015.54	-2,701,984,257.67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计提以“-”号填列)	3,323,219.43	24,324,215.36	16,238,267.50	-32,136,452.09	-744,279.59	128,910,716.68	-136,719,585.64	-	3,196,101.6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112,373.19	-	-	-	-	-	-520,000,000.00	520,000,000.00	-2,112,373.19
折旧及摊销	-217,860,160.52	-38,422,461.29	-25,842,143.12	-2,789,282.01	-59,463,226.15	-4,474,380.50	-319,870,892.90	1,921,482.92	-666,801,063.5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2025 年	2024 年
中国内地	10,020,737,995.67	8,961,867,178.19
海外（注）	831,083,805.40	636,468,059.16
合计	10,851,821,801.07	9,598,335,237.35

2025 年	非流动资产总额		
	中国内地	海外（注）	合计
长期股权投资	1,044,828,099.98	41,715,888.19	1,086,543,988.17
投资性房地产	9,911,264.60	-	9,911,264.60
固定资产	741,793,665.66	21,373,002.39	763,166,668.05
使用权资产	446,433,770.06	201,786,333.31	648,220,103.37
无形资产	177,496,930.40	46,888,229.56	224,385,159.96
商誉	15,010,788.40	518,404,063.63	533,414,852.03
长期待摊费用	64,889,025.52	31,893,044.99	96,782,070.51

2024 年	非流动资产总额		
	中国内地	海外（注）	合计
长期股权投资	1,025,124,714.49	40,306,226.23	1,065,430,940.72
投资性房地产	10,705,716.21	-	10,705,716.21
固定资产	831,965,632.88	16,961,990.34	848,927,623.22
使用权资产	454,883,754.52	254,178,678.71	709,062,433.23
无形资产	214,640,535.86	40,880,840.44	255,521,376.30
商誉	9,379,958.29	531,501,626.50	540,881,584.79
长期待摊费用	74,584,309.50	41,104,440.57	115,688,750.07

注：海外主要是中国香港。

(b) 主要客户

于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集团来自各单一客户的收入均低于本集团总收入的 10%。

7、 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8、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7,169,459,064.98	507,067,803.25	-	-	60,498,085,184.69
2、衍生金融资产	1,602,260,905.95	-757,319,155.21	-	-	1,088,780,468.17
3、其他债权投资	57,580,984,124.12	-	198,085,622.83	17,630,536.75	57,255,766,712.24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2,148,724.20	-	-218,596,885.51	-	4,642,042,782.33
金融资产小计	137,344,852,819.25	-250,251,351.96	-20,511,262.68	17,630,536.75	123,484,675,147.43
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不含衍生金融负债）	1,610,423,262.18	-22,578,336.16	-	-	628,661,186.44
2、衍生金融负债	776,441,183.73	-109,219,356.10	-	-	1,441,118,036.21
金融负债小计	2,386,864,445.91	-131,797,692.26	-	-	2,069,779,222.65

9、金融工具项目计量基础分类表

(1). 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3,132,810,947.44	-	-	-	-	-
结算备付金	12,782,691,204.11	-	-	-	-	-
融出资金	55,625,564,738.80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1,088,780,468.17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15,751,938.80	-	-	-	-	-
应收款项	1,995,670,249.06	-	-	-	-	-
存出保证金	15,356,808,748.01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0,498,085,184.69	-	-
债权投资	1,814,255,646.21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57,255,766,712.24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4,642,042,782.33	-	-	-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1,082,450,895.35	-	-	-	-	-
合计	188,506,004,367.78	57,255,766,712.24	4,642,042,782.33	61,586,865,652.86	-	-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4,784,594,930.02	-	-	-	-	-
结算备付金	10,608,071,833.36	-	-	-	-	-
融出资金	42,839,850,703.83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1,602,260,905.95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85,842,386.19	-	-	-	-	-
应收款项	1,152,306,572.46	-	-	-	-	-
存出保证金	8,884,136,805.07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77,169,459,064.98	-	-
债权投资	3,402,907,578.75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57,580,984,124.12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992,148,724.20	-	-	-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1,800,808,819.96	-	-	-	-	-
合计	149,358,519,629.64	57,580,984,124.12	992,148,724.20	78,771,719,970.93	-	-

(2).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价值					
--------	--	--	--	--	--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77,866,953.47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7,366,022,013.68	-	-	-
拆入资金	13,862,332,049.98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39,680,150.00	488,981,036.44	-
衍生金融负债	-	1,441,118,036.2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1,852,569,157.94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3,982,655,513.46	-	-	-
应付款项	1,384,297,658.40	-	-	-
长期借款	1,310,331,495.37	-	-	-
应付债券	49,146,379,549.48	-	-	-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8,531,892,508.35	-	-	-
合计	238,214,346,900.13	1,580,798,186.21	488,981,036.44	-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406,316,509.49	-	-	-
拆入资金	15,593,158,294.52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227,557,300.00	382,865,962.18	-
衍生金融负债	-	776,441,183.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680,270,858.30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70,844,139,865.00	-	-	-
应付款项	848,789,369.65	-	-	-
长期借款	1,465,349,570.20	-	-	-
应付债券	35,136,496,703.10	-	-	-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2,345,579,666.97	-	-	-
合计	216,320,100,837.23	2,003,998,483.73	382,865,962.18	-

10、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于2024年9月13日中国证监会修订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4]13号)(以下简称《计算标准》)，于2025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到下列标准：

1.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率不得低于100%；
2. 不扣除担保等或有负债风险调整的核心净资本与表内外资产总额的比率不得低于8%；
3. 优质流动资产与未来30日内现金净流出的比例不得低于100%；
4. 可用稳定资金与所需稳定资金的比例不得低于100%；
5.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20%；
6.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8%；
7.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10%；
8.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100%；
9.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500%；
10.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与净资本的比例不得超过400%。

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也需满足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资本要求。

本集团严格执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全面建立了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补足机制：一是本集团已建立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并根据监管机构监管指引持续更新与升级系统；二是本集团已制定并执行了净资本监控与压力测试相关制度，明确规范了净资本动态监控、压力测试、应急处置与净资本补足流程与机制；三是本集团指定风险管理与内控部作为风险控制指标管理的职能部门，根据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净资本等风控指标压力测试。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2)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1. 融出证券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证券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押金为抵押，由于本集团仍保留有关证券的全部风险，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该等证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380,441.8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459,405.30 元）。

2. 卖出回购协议

本集团通过转让其他债权投资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614,413,936.1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77,041,523.35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

二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781,934,234.28	5,200,000,000.00	9,581,934,234.28	14,781,934,234.28	5,020,000,000.00	9,761,934,234.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47,225,754.19	38,137,864.07	1,009,087,890.12	964,623,181.66	38,137,864.07	926,485,317.59
合计	15,829,159,988.47	5,238,137,864.07	10,591,022,124.40	15,746,557,415.94	5,058,137,864.07	10,688,419,551.8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光大保德信	88,000,000.00	-	-	-	-	88,000,000.00	-
光大期货	1,442,451,533.23	-	-	-	-	1,442,451,533.23	-
光大资本 (注 1)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	-	-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光证控股 (注 2)	6,551,482,701.05	1,020,000,000.00	-	-	180,000,000.00	6,551,482,701.05	1,200,000,000.00
光证资管	200,000,000.00	-	-	-	-	200,000,000.00	-
光大富尊	2,000,000,000.00	-	-	-	-	2,000,000,000.00	-
光大发展	500,000,000.00	-	-	-	-	500,000,000.00	-
合计	14,781,934,234.28	5,020,000,000.00	-	-	180,000,000.00	14,781,934,234.28	5,200,000,000.00

注 1：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光大资本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4,000,000,000.00 元，本公司管理层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计算其可回收金额。

注 2：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光证控股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本公司管理层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计算其可回收金额。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联营企业						
大成基金	926,485,317.59	133,120,824.02	-4,768,251.49	-45,750,000.00	1,009,087,890.12	-
光大云付	-	-	-	-	-	-
光大易创	38,137,864.07	-	-	-	38,137,864.07	-38,137,864.07
小计	964,623,181.66	133,120,824.02	-4,768,251.49	-45,750,000.00	1,047,225,754.19	-38,137,864.07
合计	964,623,181.66	133,120,824.02	-4,768,251.49	-45,750,000.00	1,047,225,754.19	-38,137,864.07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光证控股近年来经营情况不稳定，本公司持有的光证控股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对其进行了减值测试。

上述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的财务预测，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为负 5.00%至 10.00%，该增长率确定基础是在预算/预测期前三年实现的收入基础上，根据预计市场发展情况适当调整得出。用于推断永续期收入增长率为 2.50%，该增长率确定基础是在预算/预测期通货膨胀基础上，根据预计行业发展情况适当调整得出。未来现金流量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长期股权投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适用的税前折现率是 13.86%，该税前折现率已反映相关长期股权投资的特定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股权投资可回收金额为人民币 53.51 亿元，累计确认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2.00 亿元。

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81,464,583.65	2,593,773,116.82	2,490,971,123.56	2,384,266,576.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620.49	332,081,900.22	332,081,900.22	20,620.49
合计	2,281,485,204.14	2,925,855,017.04	2,823,053,023.78	2,384,287,197.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4,308,664.71	2,198,552,197.86	2,088,610,737.47	2,384,250,125.10
二、职工福利费	-	37,897,097.02	37,897,097.02	-
三、社会保险费	16,046.81	109,193,616.08	109,193,616.08	16,046.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746.81	104,767,094.19	104,767,094.19	15,746.81
工伤保险费	300.00	2,777,841.68	2,777,841.68	300.00
生育保险费	-	1,648,680.21	1,648,680.21	-
四、住房公积金	405.00	158,647,771.00	158,647,771.00	40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139,467.13	50,345,255.41	57,484,722.54	-
六、其他	-	39,137,179.45	39,137,179.45	-

合计	2,281,464,583.65	2,593,773,116.82	2,490,971,123.56	2,384,266,576.91
----	------------------	------------------	------------------	------------------

项目	2024年1月1日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8,657,902.83	2,204,382,343.71	1,788,731,581.83	2,274,308,664.71
二、职工福利费	-	36,683,645.45	36,683,645.45	-
三、社会保险费	16,046.81	113,008,069.06	113,008,069.06	16,046.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746.81	103,229,866.21	103,229,866.21	15,746.81
工伤保险费	300.00	2,568,384.55	2,568,384.55	300.00
生育保险费	-	7,209,818.30	7,209,818.30	-
四、住房公积金	56,668.36	163,800,701.85	163,856,965.21	40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72,013.62	49,722,929.36	48,355,475.85	7,139,467.13
六、其他	-	29,984,829.99	29,984,829.99	-
合计	1,864,502,631.62	2,597,582,519.42	2,180,620,567.39	2,281,464,583.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288.53	204,249,391.55	204,249,391.55	11,288.53
2、失业保险费	9,331.96	7,258,030.69	7,258,030.69	9,331.96
3、企业年金缴费	-	120,574,477.98	120,574,477.98	-
合计	20,620.49	332,081,900.22	332,081,900.22	20,620.49

项目	2024年1月1日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288.53	210,161,290.84	210,161,290.84	11,288.53
2、失业保险费	83,789.83	7,395,055.60	7,469,513.47	9,331.96
3、企业年金缴费	-	131,420,763.25	131,420,763.25	-
合计	95,078.36	348,977,109.69	349,051,567.56	20,620.49

3、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399,649,213.61	3,967,780,304.15
其中：融资融券资金利息收入	2,221,499,001.88	1,849,237,122.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3,926,305.75	22,949,880.96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7,659,719.88	5,688,761.02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861,036,217.60	919,223,924.12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636,971,847.10	669,671,876.62
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24,064,370.50	249,552,047.50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73,966,590.06	100,702,821.74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218,978,014.74	1,075,021,617.52
其他	243,083.58	644,937.73
利息支出	2,431,677,486.28	2,365,068,230.04
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212,338,008.90	183,021,953.46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39,035,487.45	214,614,453.29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3,641,583.36	7,424,419.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885,968,755.96	824,192,252.28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202,048.61	1,168,774.98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62,268,310.01	82,589,245.56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077,768,703.73	945,538,648.40
拆入证券利息支出	12,490,035.50	9,527,370.63

其中：转融券利息支出	-	77,726.87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	14,678,776.13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0,823,775.70	13,922,664.57
其他	30,984,409.03	76,982,865.72
利息净收入	1,967,971,727.33	1,602,712,074.11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3,290,024,569.74	2,406,490,555.29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4,234,025,030.63	3,017,227,944.2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737,352,848.60	2,545,390,716.01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71,688,619.17	226,197,473.5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324,983,562.86	245,639,754.64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944,000,460.89	610,737,388.9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944,000,460.89	610,737,388.91
2.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755,673,217.73	816,864,743.91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798,215,284.07	884,687,248.99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744,859,372.13	840,188,484.25
证券保荐业务	9,210,188.68	13,082,609.79
财务顾问业务	44,145,723.26	31,416,154.95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42,542,066.34	67,822,505.08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42,494,485.02	67,818,505.08
财务顾问业务	47,581.32	4,000.00
3.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18,169,619.65	13,694,312.22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8,169,619.65	13,694,312.22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	-
4.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591,608.69	46,664,105.48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5,591,608.69	46,664,105.48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合计	4,109,459,015.81	3,283,713,716.90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96,001,543.04	3,962,273,610.8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86,542,527.23	678,559,893.99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4,151,886.80	50,000.00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4,193,396.23	-
推荐挂牌及持续督导	20,081,949.66	21,083,081.71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5,718,490.57	10,279,073.24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600,000.00	1,1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3,120,824.02	119,507,865.89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920,379,152.94	2,235,820,210.86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134,060,287.82	1,269,516,437.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3,420,339.40	1,211,538,613.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0,639,948.42	57,977,824.00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损失)	786,318,865.12	966,303,773.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03,637,379.60	1,929,648,535.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7,022,320.41	-20,841,492.03
—其他债权投资	169,339,817.18	215,503,410.45
—债权投资	954,250.36	3,456,215.51
—衍生金融工具	-4,580,590,261.61	-1,161,462,895.57
合计	2,141,099,976.96	3,455,328,076.75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5,451,776.15	-111,452,691.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914,480.14	-11,869,265.73
衍生金融工具	-845,652,640.90	-136,220,916.53
合计	153,713,615.39	-259,542,873.61

7、 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费用	2,925,855,017.04	2,946,559,629.11
电子设备运转费	467,698,866.51	405,555,400.77
折旧及摊销费	449,229,738.56	468,253,147.53
证交所管理费及席位年费	127,834,096.38	124,354,944.83
房屋租赁及水电费	66,505,266.79	74,162,453.65
营销、宣传及业务招待费	58,396,993.49	53,485,708.02
差旅、交通及车耗费	42,916,446.51	44,006,352.74
投资者保护基金	40,319,081.64	38,973,255.79
劳务费	37,698,030.60	39,256,277.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149,672.97	25,635,440.14
办公、会议及邮电费	21,800,197.57	24,594,688.47
专业服务费	23,590,522.36	24,018,524.76
其他	25,335,432.63	20,158,238.15
合计	4,314,329,363.05	4,289,014,060.99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

(a) 按明细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73,724,477.46	86,927,712.56
应收清算款	1,515.73	65,226,340.60
应收资产托管费	13,445,439.05	14,982,021.09
减：减值准备	14,210,306.24	13,263,200.00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72,961,126.00	153,872,874.25

(b) 按账龄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说明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8,750,496.30	78.87%	55,603.63	0.39%
1年至2年	5,050,755.56	5.79%	8,135.36	0.06%
2年至3年	1,535,989.04	1.76%	3,754,346.75	26.42%
3年以上	11,834,191.34	13.58%	10,392,220.50	73.13%
合计	87,171,432.24	100.00%	14,210,306.24	100.00%

说明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7,110,544.61	52.12%	-	-
1年至2年	1,535,989.04	0.92%	-	-
2年至3年	-	-	-	-
3年以上	78,489,540.60	46.96%	13,263,200.00	100.00%
合计	167,136,074.25	100.00%	13,263,200.00	100.00%

(c) 按减值评估方式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占原值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147,200.00	16.23%	14,147,200.00	10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024,232.24	83.77%	63,106.24	0.09%
合计	87,171,432.24	100.00%	14,210,306.24	16.30%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占原值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263,200.00	7.94%	13,263,200.00	10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3,872,874.25	92.06%	-	-
合计	167,136,074.25	100.00%	13,263,200.00	7.94%

(d)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应收款项的比例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市鑫腾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9,500,000.00	10.90%	9,500,000.00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3,545,641.12	4.07%	1,497.37
奇瑞徽银汽车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3,128,000.00	3.59%	3,667.53
建信养老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2,616,782.30	3.00%	1,105.10
重庆市南川区惠农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2,300,000.00	2.64%	2,696.71
合计		21,090,423.42	24.20%	

(e)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应收款项的比例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376,746.25	1.58%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299,495.22	1.4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000,000.00	1.15%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831,385.51	0.95%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515,962.36	0.59%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400,000.00	0.46%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清算款	1,515.73	0.00%
合计		5,425,105.07	6.22%

(2). 其他资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188,929,170.49	1,391,141,035.68
应收股利	43,641,492.00	544,000,000.00
待摊费用	1,108,901.03	2,036,003.22
应收利息	353,412.22	274,819.79
其他	3,617,828.91	-
合计	1,237,650,804.65	1,937,451,858.69

(a) 按明细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3,076,794,461.78	2,828,835,721.33
减:信用减值准备	1,887,865,291.29	1,437,694,685.65
其他应收款净值	1,188,929,170.49	1,391,141,035.68

(b) 按账龄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说明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10,126,278.48	36.08%	478,330,956.39	25.34%
1年至2年	1,229,722,991.66	39.97%	946,184,604.50	50.12%
2年至3年	289,454,814.48	9.41%	207,565,258.93	10.99%
3年以上	447,490,377.16	14.54%	255,784,471.47	13.55%
合计	3,076,794,461.78	100.00%	1,887,865,291.29	100.00%

说明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87,666,450.47	56.13%	915,238,590.90	63.66%
1年至2年	792,610,137.10	28.02%	269,612,986.94	18.75%
2年至3年	226,722,401.97	8.01%	31,936,907.49	2.22%
3年以上	221,836,731.79	7.84%	220,906,200.32	15.37%
合计	2,828,835,721.33	100.00%	1,437,694,685.65	100.00%

(c) 按减值评估方式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占原值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51,725,467.38	79.68%	1,886,760,220.60	76.96%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5,068,994.40	20.32%	1,105,070.69	0.18%
合计	3,076,794,461.78	100.00%	1,887,865,291.29	61.36%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占原值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36,319,499.81	68.45%	1,437,694,685.65	74.25%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2,516,221.52	31.55%	-	-
合计	2,828,835,721.33	100.00%	1,437,694,685.65	50.82%

(d) 年末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账面净值
光大资本	公司往来款	1,722,935,402.52	1年以内、1-2年、2-3年	56.00%	404,276,821.98
浸鑫基金	代垫款	416,684,431.92	1年以内、1-2年、2-3年及3年以上	13.54%	70,833,290.1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场外衍生品保证金	300,000,000.00	1年以内	9.75%	299,873,306.16
光大发展	公司往来款	163,585,928.60	1-2年、2-3年及3年以上	5.32%	89,855,134.67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场外衍生品 保证金	120,000,000.00	1年以内、2-3年	3.90%	119,915,553.87
----------------	--------------	----------------	-----------	-------	----------------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65,867,750.19	2,263,265,255.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0,000,000.00	520,0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	471,441,731.47	715,577,757.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563,536.79	154,537,626.7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7,717,312.53	192,390,329.93
无形资产摊销	121,948,889.24	121,325,190.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149,672.97	25,635,44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379,677.97	-672,978.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18,381,390.64	111,623,62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4,984,722.56	-232,639,894.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283,231,601.59	-6,033,421,671.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1,376,765,835.10	33,762,209,597.6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94,451.61	725,799.06
利息支出	1,300,930,488.33	1,142,483,266.43
汇兑损益	1,869,937.65	2,767,929.44
投资收益	-551,654,839.98	-1,496,445,315.85
利息收入	-1,292,944,604.80	-1,175,724,43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使用以“-”号填列)	-5,966,595,698.68	30,073,637,516.7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157,848,068.14	43,347,837,706.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347,837,706.52	36,282,103,846.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3,824,835,441.25	11,992,031,630.54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1,992,031,630.54	13,367,897,810.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2,814,172.33	5,689,867,679.87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157,848,068.14	43,347,837,706.52
其中：库存现金	8,737.42	57,379.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157,839,330.72	43,347,780,326.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13,824,835,441.25	11,992,031,630.54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13,824,835,441.25	11,992,031,630.5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982,683,509.39	55,339,869,337.06
----------------	-------------------	-------------------

二十二、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373,556.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1,881,064.87	扶持资金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7,047,750.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76,243.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290,380.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73,541.60	
合计	167,362,206.28	

2024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8,736.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522,174.41	扶持资金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5,680,940.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2,405.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447,390.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14,049.99	
合计	50,396,125.3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8%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0%	0.69	0.69

2024 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8%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9%	0.57	0.57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60,989,129,957.02	59,022,725,664.4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净资产	60,116,509,577.50	58,290,923,73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55,549,021.06	2,668,914,452.0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8%	4.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88,186,814.78	2,618,518,326.6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0%	4.49%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列示的 2025 年度的合并净利润及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董事长: 赵陵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26 年 3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 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

日期	发文单位	文号	标题
2025年3月20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5〕557号	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2025年3月20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5〕558号	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2025年8月19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5〕1791号	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2026年2月2日	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司	机构司函〔2026〕183号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结售汇业务有关意见的复函

（二）报告期内及期后收到的其他监管函件情况

日期	发文单位	文号	标题或事项
2025年1月2日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25〕4号	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管理措施决定书。公司作为昆明市土地开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起承销发行该超短期融资券，违反了超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家数等相关规定。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决定对公司予以书面警示，并对相关违规情形及处理结果予以记录。
2025年2月18日	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	〔2025〕16号	关于对光大期货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2025年4月18日	中国证监会广西监管局	〔2025〕6号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浦路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2025年5月15日	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	〔2025〕93号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丽水灯塔街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2025年11月19日	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	沪证监决〔2025〕233号	关于对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二、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项业务资格

（一）公司的业务资格

核准机关	业务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	自营业务资格（《关于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银复[1996]81号）
	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业务（《关于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银复[1996]81号）
	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的通知》银发[2005]173号）
	黄金自营业务和黄金租借业务（《备案材料送达通知书》（银市黄金备[2015]31号））

	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成员（拆借、购买债券、债券现券交易、债券回购业务）（关于批准部分证券公司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的通知（银办发[1999]147号））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沪证监机构字[2012]547号）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证监基金字[2004]49号）
	期货中间介绍业务资格（沪证监机构字[2010]121号）；期货中间介绍业务资格（证监许可[2008]482号）
	保荐承销及并购业务
	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无异议函》机构部函[2015]280号）
	权益类证券收益互换业务资格（《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权益类证券收益互换业务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13]30号）
	股指期货做市业务（《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股指期货做市业务有关意见的复函》，机构部函（2019）3065号）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4号）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证监许可[2010]314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试点（机构部部函[2012]459号）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关于核准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127号）
	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无异议的函机构部部函[2008]446号）
	关于支持证券公司开展信用衍生品业务、服务民营企业债券融资的通知（沪证监机构字[2019]41号）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客户证券资金消费支付服务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机构部部函[2012]560号）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证监许可[2020]1242号）
	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资格（证监机构部函[2021]1683号）
互换便利业务资格（《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互换便利有关事项的复函》机构司函[2024]1869号）	
中国证券业协会	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业务资格（关于授予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业务资格的通知中证协发[2003]94号）
	股份报价转让业务资格（《关于授予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价转让业务资格的函》中证协函[2006]3号）
	成为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开展相关场外期权业务（《关于统一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备案的函》中证协函[2018]657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沪深300ETF期权主做市商（《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沪深300ETF期权主做市商业务的通知》上证函（2019）2301号）
	上交所上证50ETF期权主做市商（《上证50ETF期权主做市商资格》上证函[2016]152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资格（股票期权经纪、自营业务交易权限）（《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上证函[2015]63号）
	A股交易单元港股通业务交易资格（上证函[2014]650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上证会字[2012]176号）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上证会字[2013]67号）
	上交所中证500ETF期权主做市商（《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中证500ETF期权主做市商业务的通知》上证[2022]1623号）
	上交所科创板50ETF期权主做市商（《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易方达科创50ETF期权主做市业务的通知》上证函[2023]1580号）
上交所科创50ETF期权主做市商（《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华	

	夏科创 50ETF 期权主做市业务的通知》上证函[2023]1563 号)
	上交所上市基金主做市商业务资格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主做市商的公告》上证公告[2025]29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沪深 300ETF 期权主做市商 (《关于同意中信证券等期权经营机构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沪深 300ETF 期权做市商的通知》深证会 (2019) 483 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深证会[2013]15 号)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深证会[2013]58 号)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 (深证函[2014]320 号)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深证会[2016]330 号)
	深交所股票期权业务交易权限 (深证会[2019]470 号)
	深交所中证 500ETF 期权主做市商 (《关于同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期权经营机构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ETF 期权、中证 500ETF 期权做市商的通知》深证会[2022]313 号)
	深交所创业板 ETF 期权主做市商 (《关于同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期权经营机构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ETF 期权、中证 500ETF 期权做市商的通知》深证会[2022]313 号)
	深交所深证 100ETF 期权主做市商 (《关于同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期权经营机构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 100ETF 期权做市商的通知》深证会 (2022) 421 号)
	深交所 ETF 流动性服务商 (深交所)
其他机构	中金所沪深 300 股指期货期权做市商 (《关于发布沪深 300 股指期货期权做市商名单的公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 (股转系统函[2014]772 号)
	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备案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编号: A00037])
	上海票据交易所票据交易资格 (票交所[2017]9 号)
	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资格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的批复》上金交发[2017]68 号)
	利率互换业务
	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报价业务 (《关于批准成为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报价团成员的通知》)
	转融资业务试点 (中证金函[2012]124 号)
	转融通业务试点 (中证金函[2012]115 号)
	转融券业务试点 (中证金函[2013]45 号)
	科创板转融券业务 (中证金函[2019]203 号)
	创业板转融券业务 (中证金函[2020]145 号)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外币有价证券承销业务) (汇资字第 SC201314 号)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业务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 [2012]19 号)
	独立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资格 (中市协发[2020]170 号)
	上海黄金交易所特别会员资格:编号: T009(2015 年 4 月 3 日)
中金所中证 1000 股指期货期权主做市商 (《关于发布中证 1000 股指期货期权主做市商名单的公告》)	
中金所上证 50 股指期货期权主做市商 (《关于发布上证 50 股指期货期权主做市商名单的公告》)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代理机构资格
	甲类结算参与者资格 (中国结算函字[2008]12 号)
	参与多边净额担保结算业务资格 (中国结算发字[2014]28 号)
	数字证书服务代理资格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期权结算业务资格（中国结算函字[2015]28号）
	特殊机构及产品远程开户业务资格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清算所债券交易净额清算业务资格（清算所会员准字[2015]049号）
	上海清算所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业务资格（清算所会员准字[2015]115号）
	关于参与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2018年便函第355号）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核心交易商 2018年12月21日 https://www.nafmii.org.cn/hyfw/hyflmd/crmjysba/hxjymd/202112/t20211207_93313.html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机构 2018年12月21日 https://www.nafmii.org.cn/hyfw/hyflmd/crmjysba/zcmt/202112/t20211207_93315.html
	信用联结票据创设机构 2018年12月21日 https://www.nafmii.org.cn/hyfw/hyflmd/crmjysba/csjpgmd/202112/t20211207_93316.html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申请有关事宜的通知（北证办发〔2021〕7号）

（二）控股子公司的业务资格

控股子公司名称		业务资格	
光证资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73885）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服务业务（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证券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886号））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 http://www.gov.cn/gzdt/2012-10/12/content_2242366.htm	
光大期货及其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中国证监会）	
		金融期货经纪（证监期货字[2007]297号）	
		IB业务资格（沪证监期货字[2010]74号）	
		期货投资咨询（证监许可[2011]1770号）	
		资产管理（证监许可[2012]1499号）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沪证监许可[2017]10号）	
		金融期货全面结算业务资格（证监期货字[2007]298号）	
		股票期权（上证函[2015]168号、深证函[2019]721号）	
光大资本		私募基金业务（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及其私募基金子公司等规范平台名单公示（第四批）》）	
光大发展		私募基金业务（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及其私募基金子公司等规范平台名单公示（第四批）》）	
光大富尊		另类投资子公司会员（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及另类投资子公司会员公示（第四批）》）	
光大保德信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29148）	
		专户业务（关于核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的批复 证监许可[2008]1007号）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关于核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服务业务的批复 证监许可 [2008]1044号）	
光证控股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境内证券投资（流水号：000000072788）	
光证控股	光大证券投资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AC153
		第四类受规管活动 - 就证券提供意见	
		第九类受规管活动 - 提供资产管理	

	交易所参与者	联交所之参与者代号 01086
	中华通交易所参与者	
	特殊目的收购公司交易所参与者	
	期权买卖交易所参与者	联交所之 HKATS 代号 SHK
	直接结算参与者	联交所期权结算所之 DCASS 代号 CSHK
	中华通结算参与者	香港结算之参与者代号 B01086
	直接结算参与者	
	澳门金融管理局之其他金融机构 - 证券类别	澳门金融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外资 股经纪、外资股主承销(流水号: 000000054654)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光证代理人 (香港)有 限公司	有联系实体	香港证监会 AAS942
	信托及公司服务提供者	香港公司注册处牌照号 码 TC002563
光证期货 (香港)有 限公司	第二类受规管活动 - 期货合约交易	香港证监会 AAF237
	全面结算参与者	期货结算所之 DCASS 代 号 CSHK
	期货交易商	期交所之 HKATS 代号 SHK
光证外汇 (香港)有 限公司	第三类受规管活动 - 杠杆式外汇交易	香港证监会 ACI995
光大证券数 码金融(香 港)有限公 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AC483
中国光大证 券(香港)有 限公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AW536
	第六类受规管活动 - 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第九类受规管活动 - 提供资产管理	
中国光大外 汇、期货(香 港)有限公司	第二类受规管活动 - 期货合约交易	香港证监会 AEX690
	第三类受规管活动 - 杠杆式外汇交易	
中国光大资 料研究有限 公司	第四类受规管活动 - 就证券提供意见	香港证监会 AEH589
中国光大融 资有限公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CE409
	第四类受规管活动 - 就证券提供意见	
	第六类受规管活动 - 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中国光大证 券资产管 理有限公 司	第一类受规管活动 - 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AYE648
	第四类受规管活动 - 就证券提供意见	
	第九类受规管活动 - 提供资产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境内 证券投资(流水号: 00000007277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光证优越理 财(香港) 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业务 - 一般保险, 长期保险(包括相连 长期保险)	香港保监局 FB1134
	强积金中介人	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 管理局 IC000854
光证保险顾 问(香港) 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业务 - 一般保险, 长期保险(包括相连 长期保险)	香港保监局 FB1019
	澳门金融管理局之保险经纪业务	澳门金融管理局 02/CRE
	强积金中介人	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

			管理局 IC000203
	中国光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业务 - 一般保险, 长期保险(包括相连长期保险)	香港保监局 FB1153
	光证保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	保险代理业务	香港保监局 FA2265

四、公司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分布情况

(一) 分公司分布情况

分公司名称	办公地址及邮编	成立时间	负责人	客户服务或投诉电话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东配楼2层, 邮编: 100045	2011年8月5日	姜迅	010-6808118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华兴东街16号西部文化产业中心10层6-8单元, 邮编: 610021	2016年7月29日	万家柱	028-8058296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2号34层03B、04A单元, 邮编: 361000	2018年5月16日	王菲	0592-502166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三元路2号粤丰大厦办公1701A, 邮编: 523000	2016年6月27日	林燕娥	0769-2222068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越秀金融大厦4501室(部位: 自编01B-06单元), 邮编: 510623	2010年7月21日	苏满林	020-3803623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248号金融城4号楼1101-1104室, 邮编: 210019	2011年8月3日	倪铁莲	025-5285225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28号10楼, 邮编: 200120	2011年7月25日	柴海鹰	021-5831332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6011号NEO绿景纪元大厦A座17A、17B, 邮编: 518030	2010年7月21日	吴文曲	0755-8202839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169号(301), 邮编: 110000	2011年7月21日	翟雷	024-2285601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9号长城汇T2写字楼20层, 邮编: 430071	2016年7月14日	张有福	027-8783266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曲江池东路1号1幢万众国际10905室, 邮编: 710061	2016年9月9日	董晓峰	029-8983331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使君街9号绿地中心1号楼11-2、11-3, 邮编: 315020	2010年7月1日	张继宏	0574-8385220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108号，邮编：400042	2011年8月23日	宋林	023-68890806
---------------------	--------------------------	------------	----	--------------

(二) 证券营业部分布情况

序号	分公司	分支机构	住所（营业场所）	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	客户服务或投诉电话
1	北京分公司	北京朝阳路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41号9层918-922室，邮编：100025	北京市	010-66066823
2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东中街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29号东环广场B座2层，邮编：100027	北京市	010-64182499
3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丽泽路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4号院1号楼2层201-1室，邮编：100073	北京市	010-83067026
4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三元桥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霞光里18号1号楼B座3层307单元，邮编：100027	北京市	010-64735885
5	北京分公司	北京首体南路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168号腾达大厦23层05/06房间	北京市	010-88576880
6	北京分公司	北京小营路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2号楼-3至25层101内7层701室，邮编：100101	北京市	010-84742357
7	北京分公司	北京月坛北街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东配楼2、3、5层，邮编：100045	北京市	010-68081286
8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中关村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A座2层A-C，邮编：100080	北京市	010-82483062
9	北京分公司	北京总部基地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外环西路26号院5号楼-1至5层501内4层410室，邮编：100070	北京市	010-68787802
10	北京分公司	东营府前大街营业部	山东省东营市开发区府前大街82号13楼1306、1307，邮编：257000	山东省	0546-8881700
11	北京分公司	济南经十路营业部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7703号华特广场A106和三层A区，邮编：250016	山东省	0531-66599161
12	北京分公司	济宁太白路营业部	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太白路10号济宁苏宁项目1单元1901.1902室，邮编：272000	山东省	0537-7979558
13	北京分公司	莱芜万福路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万福北路1号，邮编：271100	山东省	0531-75626676
14	北京分公司	青岛同安路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886号荣柏财富大厦1号楼1101，邮编：266000	山东省	0532-88700307
15	北京分公司	青岛香港西路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67号光大国际金融中心19层，邮编：266071	山东省	0532-83891123
16	北京分公司	石家庄西大街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西大街88号五方大厦1号办公楼605，邮编：50000	河北省	0311-68019169

17	北京分公司	天津围堤道营业部	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中豪世纪花园F幢底商, 邮编: 300201	天津市	022-23335777
18	北京分公司	潍坊东风东街营业部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新城街道北海社区 5922 号盛华园小区 2 号综合楼 2105、2106 及 2109-2111 室, 邮编: 261000	山东省	0536-8795525
19	北京分公司	烟台锦华街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锦华街 65、67、69 号, 邮编: 264000	山东省	0535-6632666
20	北京分公司	淄博柳泉路营业部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 272 号一层, 邮编: 255000	山东省	0533-3153788
21	成都分公司	成都春熙路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一号 IFS 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 1205 号, 邮编: 610021	四川省	028-82095228
22	成都分公司	成都光华大道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光华东四路 78 号 11 栋 2 层附 201 号, 邮编: 610015	四川省	028-87056421
23	成都分公司	成都红星路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 70 号, 邮编: 610021	四川省	028-82007711
24	成都分公司	德阳绵远街营业部	四川省德阳市区绵远街一段 276 号 102 生活广场 B 座第 2 层 2-1 号, 邮编: 618000	四川省	0838-2231810
25	成都分公司	广安金安大道营业部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金安大道一段 46 号 201、202 号, 邮编: 638000	四川省	0826-8089992
26	成都分公司	眉山红星路营业部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红星东路二段 167 号玫瑰园十区 14 栋 3 层 301 室, 邮编: 620010	四川省	028-38299265
27	成都分公司	绵阳跃进路营业部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跃进路 6 号 长虹国际城二期北区 29 栋 3 楼 31-37 号, 邮编: 621000	四川省	0816-2829888
28	成都分公司	南充白土坝路营业部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白土坝路 344 号 201-206, 邮编: 637000	四川省	0817-2163333
29	成都分公司	内江公园街营业部	四川省内江市公园街 150 号帝景商厦 B 区三楼, 邮编: 641000	四川省	0832-2034888
30	成都分公司	内江威远县威远大道营业部	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严陵镇威远大道 253 号 1 幢 501 号, 邮编: 642450	四川省	0832-8239403
31	成都分公司	宜宾三江路营业部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三江路 18 号天鹅堡 10 幢-1 层 9 号, 邮编: 644600	四川省	0831-8233666
32	成都分公司	自贡丹桂街营业部	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丹桂街居委会 37 组英祥商厦 2 层, 邮编: 643000	四川省	0813-8111555
33	东莞分公司	东莞常平大道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常平大道联冠广场 1 幢 2 楼, 邮编: 523560	广东省	0769-83335253
34	东莞分公司	东莞大朗长富西路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求富路长富西路 268 号 1 号楼 1610、1611、1612、1613 室, 邮编: 523770	广东省	0769-83111277

35	东莞分公司	东莞东骏路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东骏路28号东骏豪苑1期商铺之A205-A209, 邮编: 523000	广东省	0769-22220811
36	东莞分公司	东莞厚街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康乐南路明丰大厦西塔楼九层, 邮编: 523960	广东省	0769-85937028
37	东莞分公司	东莞虎门大道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虎门大道142号310室, 邮编: 523000	广东省	0769-82881168
38	东莞分公司	东莞寮步香市路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香市路69号106室、107室, 邮编: 523400	广东省	0769-83214223
39	东莞分公司	东莞南城鸿福路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200号4栋2单元30001室、30002室, 邮编: 523073	广东省	0769-22229808
40	东莞分公司	东莞三元路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三元路2号粤丰大厦办公1701B, 邮编: 523000	广东省	0769-28630008
41	东莞分公司	东莞石龙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新城区濠兴逸苑四期5号地铺及1-9号地铺二层, 邮编: 523320	广东省	0769-86626200
42	东莞分公司	东莞松山湖总部二路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部二路2号光大数字家庭一区1栋1号楼103室, 邮编: 523000	广东省	0769-22897922
43	东莞分公司	东莞长安长青南路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长青南路303号长安商业广场3栋207室, 邮编: 523843	广东省	0769-23660688
44	福建分公司	福清清昌大道营业部	福建省福清市音西街道侨荣花园13#第一层105, 邮编: 350300	福建省	0591-85250366
45	福建分公司	福州江滨中大道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街道江滨中大道363号福州LBC利煜外滩中心7F07, 08单元, 邮编350004	福建省	0591-83763273
46	福建分公司	福州五一北路营业部	福州市鼓楼区水部街道五一北路153号东侧正祥中心1#7层, 邮编: 350001	福建省	0591-87810343
47	福建分公司	南昌广场南路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广场南路205号恒茂华城17栋, 邮编: 330003	江西省	0791-86665000
48	福建分公司	莆田学园中街营业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凤凰山街道学园中街60/66/88号201室, 邮编: 351100	福建省	0594-2022666
49	福建分公司	泉州田安路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田安北路288号青年大厦三楼, 邮编: 362000	福建省	客服电话: 0595-28281788 投诉电话: 0595-28279610
50	福建分公司	厦门湖滨东路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东路93号华润大厦A座29层01单元, 邮编: 361005	福建省	0592-5883155
51	福建分公司	厦门展鸿路金融中心大厦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2号34层01、02、03A单元, 邮编: 361000	福建省	客服电话: 0592-7797779 投诉电话: 0592-7792208
52	福建分公司	石狮南环路营业部	福建省石狮市南环路720号7层701单元, 邮编: 362700	福建省	0595-83995525

53	福建分公司	宜春高士路营业部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高士路 981 号 1 幢 2 层 1-201 号, 邮编: 336000	江西省	0795-3563333
54	福建分公司	漳州南昌中路营业部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南昌中路 31 号 丽园广场 6 幢 D16 号, 邮编: 363000	福建省	0596-2990528
55	广东分公司	佛山季华六路营业部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六路 11 号恒福中心写字楼 1 座 13 楼 07-11 房, 邮编: 528000	广东省	0757-83031628
56	广东分公司	佛山绿景路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绿景三路 39 号 1 座第二层 01-10 号 2 层房屋, 邮编: 528000	广东省	0757-83206228
57	广东分公司	佛山南庄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吉利村委会“竹甫大藕塘”(土名)地段自编 1 号 106 商铺, 邮编: 528000	广东省	0757-85332737
58	广东分公司	佛山顺德北滘怡和路营业部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君兰社区怡和路 2 号怡和商务大厦 102 号铺及 2 层, 邮编: 528311	广东省	0757-29998118
59	广东分公司	广州东湖路营业部	广州市越秀区东湖路 126 号 405、406 房, 邮编: 510000	广东省	020-37631955
60	广东分公司	广州番禺环城东路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市桥环城东路 153 号首、二层, 邮编: 511400	广东省	020-28641199
61	广东分公司	广州广州大道中营业部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289 号采编楼 101、201、203、207 室, 邮编: 510699	广东省	020-86198353
62	广东分公司	广州花地大道营业部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红棉苑北区 5-6 栋一、二楼, 邮编: 510370	广东省	020-81598156
63	广东分公司	广州昌岗东路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昌岗东路 257 号之一 1604 室 1605 室, 邮编: 510240	广东省	020-89667701
64	广东分公司	广州金融城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660 号之一 2713 房, 邮编: 510000	广东省	020-81808809
65	广东分公司	广州花城大道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 667 号 802 室(部位: 自编 802B) 803 室 804 室, 邮编: 510627	广东省	020-22169000
66	广东分公司	广州南沙进港大道营业部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进港大道 8 号 805、806 房, 邮编: 511458	广东省	020-39007020
67	广东分公司	广州珠江新城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28 号 4501 房自编 11-15 单元, 邮编: 510623	广东省	020-38883525
68	广东分公司	河源永和东路营业部	河源市源城区永和东路 310-12 号, 邮编: 517000	广东省	0762-3124333
69	广东分公司	惠州淡水营业部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开城大道南 148 号通达大厦 3 楼 301 室, 邮编: 516211	广东省	0752-3725221

70	广东分公司	惠州惠沙堤营业部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惠沙堤二路68号富辰汇珑湾第11栋2层02号商铺, 邮编: 516000	广东省	0752-2117318
71	广东分公司	惠州平山营业部	惠州市惠东县平山华侨城西枝江畔怡景湾第4栋3层商铺, 邮编: 516300	广东省	0752-8558329
72	广东分公司	江门发展大道营业部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大道178号1幢103第四层, 邮编: 529000	广东省	0750-3166128
73	广东分公司	江门开平光明路营业部	广东省开平市三埠街道办事处光明路94号102、103铺位, 邮编: 529300	广东省	0750-2286936
74	广东分公司	江门新会冈州大道中营业部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会城冈州大道中3号雍翠华庭1座1401、1501, 邮编: 529100	广东省	0750-6620166
75	广东分公司	梅州金燕大道营业部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三角镇金燕大道宝盈国际大厦4楼4D, 邮编: 514000	广东省	0753-2331968
76	广东分公司	汕头华山路营业部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华山路7号滨海大厦2楼, 邮编: 515041	广东省	0754-88939393
77	广东分公司	顺德北滘碧桂园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碧桂园西苑鸣翠谷便利店一层之四, 邮编: 528311	广东省	0757-26671111
78	广东分公司	顺德大良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山中路101号正业大厦三楼, 邮编: 528300	广东省	0757-22381378
79	广东分公司	云浮新兴荔园路营业部	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荔园路4号湖畔花苑3幢1层17号、18号商铺一楼(不含夹层、不含楼梯面积), 邮编: 527400	广东省	0766-2223668
80	广东分公司	湛江人民大道北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开发区人民大道北6号华和国际酒店1楼1号商铺, 邮编: 524000	广东省	0759-2231893
81	广东分公司	肇庆星湖大道北营业部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星湖大道北海逸半岛S1三层临街商铺A6-1卡, 邮编: 526000	广东省	0758-2312021
82	广东分公司	珠海海滨南路营业部	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海滨南路47号光大国际贸易中心地下层商场B, 邮编: 519000	广东省	0756-6868289
83	南京分公司	常州金水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吊桥路巨凝金水岸1-23、24、25号, 邮编: 213161	江苏省	0519-81081205
84	南京分公司	丹阳东方路营业部	江苏省丹阳市报业大厦A区第14、15间门面房, 邮编: 212300	江苏省	0511-86950029
85	南京分公司	丹阳丹金路营业部	江苏省丹阳市云阳街道丝绸路99号璞悦府15幢121-122号、219-222号, 邮编: 212300	江苏省	0511-86571122
86	南京分公司	海门南海路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海门街道南海路1399号2幢1层22111室, 邮编: 226100	江苏省	0513-81203128
87	南京分公司	合肥北一环路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287号金鼎广场A座301、304室, 邮编: 230001	安徽省	0551-64630809
88	南京分公司	淮安承德路营业部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承德路81号华夏家园8幢2号, 邮编: 223001	江苏省	0517-83505003

89	南京分公司	江阴暨阳路营业部	江苏省江阴市暨阳路 20 号 1 楼及 5 楼, 邮编: 214400	江苏省	0510-86837801
90	南京分公司	昆山前进东路营业部	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东路 1239-4 号东方国际广场, 邮编: 215300	江苏省	0512-36691653
91	南京分公司	南京江东中路营业部	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 128 号 313 室。邮编 210019	江苏省	025-84578511
92	南京分公司	南京中山路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中山路 221 号 501 室, 邮编: 210008	江苏省	025-83196903
93	南京分公司	南通工农路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工农路 131 号 2 楼, 邮编: 226001	江苏省	0513-55083366
94	南京分公司	苏州苏惠路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苏惠路 98 号国检大厦东裙 3 楼 301、303 室, 邮编: 215000	江苏省	0512-62986807
95	南京分公司	苏州水秀街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东太湖大道 11666 号开平商务中心 J 幢 126 室、1014 室; 邮编: 215200	江苏省	0512-63969692
96	南京分公司	宿迁西湖路营业部	江苏省宿迁市宿迁经济开发区君临国际广场 A 幢 101 室, 邮编: 223800	江苏省	0527-82280018
97	南京分公司	泰州东进路营业部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东进路 6 号 A 幢 110 室、210 室、111 室、211 室, 邮编: 225300	江苏省	0523-86862688
98	南京分公司	无锡金融一街营业部	无锡市经开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15 号无锡平安财富中心 15 号楼 6 楼 604、605, 邮编: 214121	江苏省	0510-85183072
99	南京分公司	无锡中山路营业部	无锡市中山路 131 号-135 号三楼, 邮编: 214000	江苏省	0510-82728750
100	南京分公司	盐城解放南路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解放南路 15 号南门华府 1 幢 105、106 室, 邮编: 224001	江苏省	0515-89885599
101	南京分公司	扬州文昌西路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 221 号, 邮编: 225009	江苏省	0514-87912288
102	南京分公司	宜兴洑滨南路营业部	江苏省宜兴市新街街道洑滨南路 100 号, 邮编: 214200	江苏省	0510-80705397
103	南京分公司	张家港河西南路营业部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玉水世家 3 幢河西南路 37 号、39 号, 邮编: 215600	江苏省	0512-56307781
104	南京分公司	镇江学府路营业部	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学府路 95 号紫榭丽舍 13 幢 110、111 室, 邮编: 212004	江苏省	0511-88859899
105	上海分公司	上海宝山华和路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华和路 280 号, 邮编: 200436	上海市	021-36527888
106	上海分公司	上海奉贤区人民南路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南路 333 号一层, 333-339 号二层, 南奉公路 1859 号二层, 邮编: 201499	上海市	021-57196646
107	上海分公司	上海虹口区东大名路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158 号 22 层 C 单元, 邮编: 200082	上海市	021-65051008
108	上海分公司	上海淮海中路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 1045 号 31 楼, 邮编: 200031	上海市	021-64727070
109	上海分公司	上海黄浦区西藏中路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585 号新金桥广场 12 层 A 室, 邮编: 200003	上海市	021-53082771

		业部			
110	上海分公司	上海金山区卫清西路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 711 号 1-2 层, 邮编: 200540	上海市	021-33691852
111	上海分公司	上海静安区南京西路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699 号 1005 室, 邮编: 200041	上海市	021-80198866
112	上海分公司	上海民生路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 1188 号佳兆业金融中心 901 室, 邮编: 200135	上海市	021-61659729
113	上海分公司	上海牡丹江路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248 号 1503、1504 室, 邮编: 200940	上海市	021-66593811
114	上海分公司	上海人民北路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151 号 1 幢 10 层、1 层 105 室, 邮编: 201699	上海市	021-57812328
115	上海分公司	上海世纪大道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18 号东立面一至二层, 邮编: 200120	上海市	021-20235713
116	上海分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世博馆路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馆路 52 号 7 层 02 单元, 邮编: 200126	上海市	021-50818507
117	上海分公司	上海塔城路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塔城路 885 号 3 幢 2 楼, 邮编: 201800	上海市	021-69977159
118	上海分公司	上海仙霞路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33 号 108、301 室, 邮编: 200336	上海市	021-32522211
119	上海分公司	上海徐汇区东安路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东安路 562 号 902 室, 邮编: 200032	上海市	021-64279722
120	上海分公司	上海张杨路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松林路 111 号 2-7, 邮编: 200120	上海市	021-58778210
121	上海分公司	上海中兴路营业部	上海市闸北区中兴路 1103 号, 邮编: 200070	上海市	021-56313344
122	深圳分公司	桂林中山中路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秀峰区中山中路 39 号南方大厦 4 楼 4-1 号, 邮编: 541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	0773-8991868
123	深圳分公司	海口国贸大道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 63 号仙乐花园二层, 邮编: 570125	海南省	0898-68550096
124	深圳分公司	柳州潭中东路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城中区潭中东路 17 号华信国际 2 单元 12-13, 邮编: 545026	广西壮族自治区	0772-2128001
125	深圳分公司	南宁金浦路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 22 号名都大厦十四层 1401、1402、1403、1405、1406 号房, 邮编: 530021	广西壮族自治区	0771-5305877
126	深圳分公司	深圳海德三道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05 层 04 单元, 邮编: 518057	广东省	0755-86055273
127	深圳分公司	深圳海天路营业部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 N23 区海天路 15-1 号卓越宝中时代广场一期 A 栋 1007, 邮编: 518101	广东省	0755-29569951

128	深圳分公司	深圳金田路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4层406、408、409、410a、412a号, 邮编: 518038	广东省	0755-83007118
129	深圳分公司	深圳科苑路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16号东方科技大厦5层03A号, 邮编: 518057	广东省	0755-86707407
130	深圳分公司	深圳龙岗区龙福路营业部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福路5号荣超英隆大厦A座5层06.07单元, 邮编: 518172	广东省	0755-28370875
131	深圳分公司	深圳龙华大道营业部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新社区龙华大道3639号环智中心C座34层3405, 邮编: 518109	广东省	0755-81483239
132	深圳分公司	深圳深湾一路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白石洲东社区白石三道深湾汇云中心五期J座1304、1305, 邮编: 518000	广东省	0755-88308466
133	深圳分公司	深圳香蜜湖路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深南大道6011号NEO绿景纪元大厦A座17D, 邮编: 518042	广东省	0755-82523596
134	深圳分公司	深圳新园路营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新园路3号中海商城5楼, 邮编: 518001	广东省	0755-82285197
135	沈阳分公司	大连人民东路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东路52号民生国际金融中心23层03、04单元, 邮编: 116000	辽宁省	0411-39852303
136	沈阳分公司	大庆金融街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东风新村纬二路南侧(金融街1号), 邮编: 163311	黑龙江省	0459-8178858
137	沈阳分公司	丹东江城大街营业部	辽宁省丹东市元宝区江城大街137-12号楼, 邮编: 118000	辽宁省	0415-2831818
138	沈阳分公司	抚顺新城路营业部	辽宁省抚顺市顺城区抚顺城街36号, 邮编: 113000	辽宁省	024-53986116
139	沈阳分公司	哈尔滨丽江路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丽江路2586号汇智金融企业总部B座8层2-5号, 邮编: 150010	黑龙江省	0451-87655608
140	沈阳分公司	黑河雪松街营业部	黑龙江省黑河市合作区黑河市交通局1-J栋住宅楼000103室, 邮编: 164300	黑龙江省	0456-6107000
141	沈阳分公司	呼和浩特敕勒川大街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5号绿地中央广场蓝海B座3层303, 邮编: 010020	内蒙古自治区	0471-4957945
142	沈阳分公司	齐齐哈尔龙华路营业部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华路211号明珠写字楼00单元04层01号, 邮编: 161000	黑龙江省	0452-6181114
143	沈阳分公司	沈阳十一纬路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169号, 邮编: 110014	辽宁省	024-23283000
144	沈阳分公司	长春解放大路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解放大路2677号光大大厦3楼, 邮编: 130021	吉林省	0431-88400506
145	武汉分公司	荆门象山大道营业部	湖北省荆门市掇刀区象山大道南端38号(万达广场)C地块幢1049-1056号房, 邮编: 448000	湖北省	0724-4267130

146	武汉分公司	洛阳周山路营业部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周山路中泰大厦 408、409、411 号, 邮编: 471003	河南省	0379-60672166
147	武汉分公司	平顶山建设中路营业部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西段 100#院商住楼 1 层 103 铺 2 层 202 铺, 邮编: 467002	河南省	0375-2226178
148	武汉分公司	十堰北京北路营业部	湖北省十堰市张湾区汉江街办北京北路 99 号万达广场 A 座 11 楼 35-40 号, 邮编: 442000	湖北省	0719-8681908
149	武汉分公司	武汉关山大道营业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21 号泛悦城 T2 写字楼 7 层 02-03 号写字间 (自贸区武汉片区), 邮编: 430079	湖北省	027-63496288
150	武汉分公司	武汉京汉大道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京汉大道 688 号武汉恒隆广场办公楼 4901-4906 单元, 邮编: 430030	湖北省	027-88060350
151	武汉分公司	武汉青年路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西北湖路 55 号 1 栋/单元 3 层(13)号, 邮编: 430014	湖北省	027-85784820
152	武汉分公司	武汉中北路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9 号长城汇 T2 栋 20 层 R3b、R5 单元, 邮编: 430071	湖北省	027-87839209
153	武汉分公司	襄阳汉江北路营业部	襄阳市樊城区汉江北路 117 号襄阳华康瑞城写字楼 1 楼北大厅和 11 楼东面, 邮编: 441057	湖北省	0710-3796818
154	武汉分公司	长沙滨江路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 195 号银健大厦 2502, 邮编: 410023	湖南省	0731-88658868
155	武汉分公司	长沙芙蓉中路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69 号 (新闻大厦 13 层), 邮编: 410005	湖南省	0731-84895525
156	武汉分公司	郑州金融岛营业部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 (郑东) 金融岛中环路 22 号光大中心一层西南角, 邮编: 450000	河南省	0371-88928998
157	武汉分公司	郑州金水路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 125 号附 1 号, 邮编: 450003	河南省	0371-66762911
158	西安分公司	汉中东大街营业部	汉中市汉台区东大街大汉锦绣城市广场 A 区 2 号楼 102 号营业房, 邮编: 723000	陕西省	0916-8893848
159	西安分公司	克拉玛依迎宾大道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大道 75-13-1 号, 邮编: 834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0990-6609961
160	西安分公司	兰州东岗西路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555 号, 邮编: 730000	甘肃省	0931-8729955
161	西安分公司	太原长治路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 230 号能源互联网大厦一层, 邮编: 030000	山西省	0351-3020076
162	西安分公司	乌鲁木齐民主路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民主路 137 号, 邮编: 83000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0991-6298766
163	西安分公司	西安经开区文景路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凤城三路南侧白桦林国际商务广场 D 栋 207 室, 邮编: 710021	陕西省	029-89820100
164	西安分公司	西安唐延路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11 号禾盛京广中心 (T11) 商场 D 座 L1 层	陕西省	029-89833633

			70113 号单元, 邮编: 710065		
165	西安分公司	西安兴庆路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兴庆路 98 号 3、4 层, 邮编: 710048	陕西省	029-83280088
166	西安分公司	西宁黄河路营业部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黄河路 154 号 1 幢五层、六层, 邮编: 810001	青海省	0971-8214543
167	西安分公司	西宁五四大街营业部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 48 号, 邮编: 810001	青海省	0971-6109421
168	西安分公司	银川凤凰北街营业部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凤凰北街中瀛御景 25-109 营业房, 邮编: 750001	宁夏回族自治区	0951-2130676
169	浙江分公司	慈溪观海卫营业部	浙江省慈溪市观海卫镇金慈塑料城金龙楼 15-18、19、21 号, 邮编: 315300	浙江省	0574-63011207
170	浙江分公司	慈溪三北西大街营业部	浙江省慈溪市三北西大街 201 号 1-4 层, 邮编: 315300	浙江省	0574-63925020
171	浙江分公司	海宁文宗南路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洲街道文宗南路 6 号(二楼)、8 号(一、二楼), 邮编: 314400	浙江省	0573-87327793
172	浙江分公司	杭州飞云江路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赞成太和广场 3 号 2002 室, 邮编: 310008	浙江省	0571-87609799
173	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心北路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心北路 62.66 号, 邮编: 311200	浙江省	0571-82671828
174	浙江分公司	杭州延安路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延安路 484 号 1 幢 8 层, 邮编: 310009	浙江省	0571-87925588
175	浙江分公司	湖州劳动路营业部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爱山街道劳动路 567 号东吴国际广场龙鼎大厦 1817、1818、1819 室, 邮编: 313000	浙江省	0572-2795525
176	浙江分公司	金华宾虹路营业部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路 959 号科信大楼一至二楼, 邮编: 321000	浙江省	0579-82398306
177	浙江分公司	丽水灯塔街营业部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灯塔街 129 号 101 室、201 室, 邮编: 323000	浙江省	0578-2538888
178	浙江分公司	宁波宝华街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宝华街 17、21 号, 邮编: 315100	浙江省	0574-87953510
179	浙江分公司	宁波北仑新碇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碇街道岷山路 945 号 22 幢 945 号-2, 邮编: 315800	浙江省	0574-86884305
180	浙江分公司	宁波彩虹北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彩虹北路 48 号 20-3、20-4 室, 邮编: 315040	浙江省	0574-87982629
181	浙江分公司	宁波奉化中山东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中山东路 461 号 201 室, 邮编: 315500	浙江省	0574-88516410
182	浙江分公司	宁波和义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 168 号 19-1、19-2, 邮编: 315000	浙江省	0574-87276884
183	浙江分公司	宁波湾头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湾头路 428 号 8-1、8-5, 邮编: 315020	浙江省	0574-87666303
184	浙江分公司	宁波解放南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解放南路 67-1 号, 邮编: 315010	浙江省	0574-83895525

185	浙江分公司	宁波柳汀街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柳汀街225号、长春路66号10-2-2、10-3室及长春路54、56、58、60、62、64号幢号043房号1-4-7，邮编：315000	浙江省	0574-87283820
186	浙江分公司	宁波钱湖北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钱湖北路946号，邮编：315100	浙江省	0574-88214052
187	浙江分公司	宁波甬江大道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甬江大道188号001幢13-4、37-1-1、37-1-3、37-1-4，邮编：315000	浙江省	0574-87885524
188	浙江分公司	宁波悦盛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悦盛路359号007幢21-6、21-7、21-8、21-9、21-10、21-11悦盛路361-363号007幢1-9，邮编：315000	浙江省	0574-87529633
189	浙江分公司	宁波镇海城关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车站路251号1-17室、前葱园路88弄66号3-5室、3-6室、3-7室、3-8室，邮编：315200	浙江省	0574-86261936
190	浙江分公司	宁海民生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桃源街道558-1号，邮编：315600	浙江省	0574-65567368
191	浙江分公司	瑞安万松东路营业部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安阳街道万松东路170号第2层、172号1-2层，邮编：325200	浙江省	0577-66875987
192	浙江分公司	绍兴柯桥金柯桥大道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世界贸易中心(南区)16幢708室，邮编：312030	浙江省	0575-81167800
193	浙江分公司	绍兴上虞王充路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王充路699号，邮编：312300	浙江省	0575-82195525
194	浙江分公司	绍兴胜利东路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胜利东路408号103-2、410号203-1，邮编：312000	浙江省	0575-85148800
195	浙江分公司	嵊州官河南路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三江街道官河南路369-101号，邮编：312400	浙江省	0575-81391290
196	浙江分公司	台州市市府大道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白云街道台州市市府大道59号一层，邮编：318000	浙江省	0576-88537978
197	浙江分公司	温州市市府路营业部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市府路588-590号新益大厦1幢104、105、106室(部分)，邮编：325000	浙江省	0577-88900366
198	浙江分公司	象山丹河东路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丹东街道丹河东路901号1楼门厅及2楼，邮编：315700	浙江省	0574-65730271
199	浙江分公司	余姚南雷南路营业部	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2号商会大厦701、1701、1702，邮编：315400	浙江省	0574-62855112
200	重庆分公司	贵阳长岭北路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B区金融商务区西区3栋1单元25层1号，邮编：550081	贵州省	0851-83852751
201	重庆分公司	昆明人民中路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26号，邮编：650021	云南省	0871-63183840
202	重庆分公司	曲靖翠峰西路营业部	云南省曲靖市经开区翠峰西路1-77号，邮编：655000	云南省	0874-3137888

203	重庆分公司	重庆碚峡西路营业部	重庆市北碚区碚峡西路 15 号 2-2, 邮编: 400700	重庆市	023-60306600
204	重庆分公司	重庆财富大道营业部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 2 号 10-1、10-2、10-3, 邮编: 401120	重庆市	023-66294198
205	重庆分公司	重庆大坪正街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108 号天海大楼 2、3 层, 邮编: 400042	重庆市	023-68808572
206	重庆分公司	重庆金昌路营业部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昌路 7 号 28 幢 1-2, 邮编: 401120	重庆市	023-65866354
207	重庆分公司	重庆李家沱营业部	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马王坪正街 5 号, 邮编: 400054	重庆市	023-62566718
208	重庆分公司	重庆民权路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 58 号合景聚融广场 1 单元 6 楼, 邮编: 400010	重庆市	023-63711970
209	重庆分公司	重庆永川营业部	重庆市永川区渝西大道中段 918 号 3 幢 3D-1、3D-3, 邮编: 402160	重庆市	023-49828717
210	重庆分公司	遵义上海路营业部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上海路龙泉常青藤国际花园 A 幢 11-1 号, 邮编: 563000	贵州省	0851-28258328
211	总部直辖	上海长宁区凯旋路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凯旋路 399 号 1 幢 301 室, 邮编: 200050	上海市	021-62160279